

秦伯未先生編輯  
實用中醫菌學

黃毅陳无咎題





秦伯未著

實用中醫學

黃炎培題



中醫新書

潘公展題



# 編輯大綱

一本書以中醫學說經驗融化而成。文不求繁。而切實是貴。義不務奧。而有用爲歸。故名實用中醫學。

一本書分生理學、病理學、診斷學、藥物學、治療學、處方學、內科學、婦科學、幼科學、外科學、五官科學、花柳科學、十二編。其他推拿、鍼灸等科。全仗手術者。概不列入。

一各編之中。析爲若干綱目。如生理學之分爲臟腑經絡形體九竅四綱。形體之復分爲骨骼筋腱皮肉毛髮四目。俾清眉目。

一本書所列各科之次序。卽爲初學者研習之階梯。苟能循序漸進。自可豁然貫通。

一編者承乏各中醫校教授七八載。本書之輯。參以教學經驗。關於各科篇幅。

分配極勻。學校中採用爲課本。可以無事支配。私家指授門人。可以免除講解之煩。

一 生理編經絡。本擬附繪圖畫。因中醫書局已有彩色挂圖。頗爲明晰。從略。

一 中醫精義。雖本書大致俱備。然限於篇幅。終覺未能悉舉。不敢以此劃地自守也。更望讀者由此上進。以求深造。

一 本書之編纂。昉於民國十二年九月。成於十九年二月。雖幾費斟酌。而謬訛定不能免。尙希讀者指示。以便再版修正。

# 張序

嘗思人稟天地之氣化以生。人身之氣化。原卽天地之氣化。天地本此氣化以生人。人卽得此氣化以主宰全身。是以人身之官骸各有機能。其機能氣化爲之也。人身之臟腑各有性情。其性情氣化爲之也。人之手足十二經統護全身。互相傳變。秩序不紊。亦莫不有至精之氣化以主宰其間也。自古聖神能變理天地之氣化。自古名醫亦能變理人身之氣化。人身之氣化和。則其人之官骸臟腑手足諸經。自無病也。迺自西學競鳴。專講解剖以求實驗。夫實驗非不佳。然宜輔以理想。以解剖者僅形迹之粗。更由可見之形迹。而進求生人之氣化。於醫學始可深造。何西人不知出此。而轉譏國醫之精研氣化者。爲空虛無用。彼厭故喜新者流。又多起而附和之。此固國醫學中一大障礙也。僕本國醫界中一份子。目擊此別派橫流。狂瀾將倒。廿餘年間。苦口嚙音。著書立說。欲藉以

喚醒夢夢。卒未能一鳴驚人。今何幸而有伯未秦君之實用中醫學出也。秦君爲滬上名士。於書無所不讀。於學術無所不通。而尤邃於醫。其生平以醫藥活人者億萬計。而孳孳濟人之心。有加無已。乃運其參贊造化之筆。會萃國醫數千年之精華。融匯一己十餘年之心得。而成此巨著。總醫學之大綱。樹出版界之偉績。凡分生理病理診斷藥物治療處方內婦幼外五官花柳等十二門。每門復縷析條分。綦精綦詳。以盡醫學之能事。此固有關醫學盛衰之名著。非偶然也。僕今年過七旬。而期望國醫之振興。則老而彌篤。今將拭目俟之。此書盛行之日。當卽爲國醫振興之日也。

中華民國十九年仲春愚弟張錫純序於天津中西匯通醫社



# 張序

從古醫書。至繁蹟矣。學者非獨不能遍讀。縱有嗜讀古書者。亦苦其議論紛紜。莫衷一是。甚至讀書愈多。而見識愈亂。欲求其簡明精切。坐可言而起可行。措之臨證。確有捷效者。蓋詢諸皤皤黃耆。殫精斯道之老醫。恆亦舌橋而不易舉其目。從可知醫藥之書雖多。而果能適於實用者。則又苦其極不易得。壽頤不敏。夙嗜醫理。寢饋此中。已逾卅年。竊謂內難經文。猶有不可盡信之處。而魏晉以迄宋金元明。書籍具存。瑕瑜不掩。更是無可諱言。其咎安在。無非不適實用四字。足以盡之。有清一代。自乾嘉以迄咸同。儒醫輩出。名作如林。斯道昌明。確已超乎近代五百年之上。其間若吾吳之石頑張氏。靈胎徐氏。在涇尤氏。九芝陸氏。武林之孟英王氏。吳興之枚士莫氏等。皆能以其經驗所得。筆之於書。明詔後世。切近病情。不尙空論。可爲學子法守。是乃吾國醫學之最上乘。其故何

歟。唯其可以施諸實用。斯能爽心豁目。舉國風行。然其同時之著作家。如塗塗附。囁嚅而不可讀者。亦復何可勝數。於以歎此事之難。非難於病理藥理之玄遠幽深。而普通書籍。類多不適實用。確爲通國醫術不易進步之一大原因。近十餘年。明哲之士。有鑒於歐化東漸。新學日盛。大懼吾遠祖黃農神聖之心傳。將有亡焉。忽焉之慨。莫不以振興國學。闡發遺緒爲己任。組織學會。刊行雜誌。所在多有。而中醫學校之設立。尤爲亙古未有之破天荒。何嘗不耳目一新。見聞日闢。風起雲湧。蔚爲大觀。然間嘗平心論之。其果能實事求是。可供臨牀應用者。固已美不勝收。而空談理想。徒費筆墨者。蓋亦居其六七。且也印刷之術。日以簡捷。較之五十年前。剞劂氏之費鉅工艱者。奚啻霄壤。因而一知半解之流。亦復託跡醫書。日以著書爲務。某某出版。頗有所聞。不才間嘗見其廣告鋪張。信爲確有心得。時或講而讀之。則又晦澀奇僻。不可索解者。蓋亦數見不鮮。嗚呼。天地之大。何事不可爲。而乃借此救人疾苦之仁心。逞彼索隱行怪之伎。



倆。欲以惑世俗而博微利。充其流弊所極。淆惑後學之心思。變亂古人之成法。如果行世愈廣。勢必誤人愈多。若而人者。利欲薰心。而貽誤來者。卽無刑章以肆之。兩觀亦當遭天譴而伏冥誅。不可不謂世道人心之巨變。此則有識之士所當痛哭流涕而不能自己者。唯吾畏友伯未秦君。滬瀆儒門。殫研醫術。讀書既富。識力尤精。數年前著有讀內經記。雖寥寥數十條。而考訂確當。引證簡明。一字研求。獨闢灼見。能從小學之形音義三者。而融會貫通。以求真話。非明辨乎高郵王氏父子之理法者。不易臻此。一編問世。識者早有定評。今者彙集其十年經驗。撰成實用中醫學四冊。凡爲十二類。不侈高深。不談空理。在以實能應用爲歸宿。俾初學之士。一覽瞭然。藉以宏濟斯民。同登仁壽。書生事業。不其偉而。此其與詭異奇僻之不近人情者。蓋已侷乎遠矣。僕雖不文。喜其實事求是。既可爲學醫者導入輕清簡捷之途。又可爲著述家昭示蕩平正直之軌。須知醫乃何事。無非以愈病爲天職。胡可好高騖遠。競作誌怪之齊諧也耶。請質

秦君諒不以鄙言爲河漢。爰書此弁其簡端時。

中華紀元第一庚午暮春時節嘉定張壽頤山雷甫屬稿於浙東蘭谿寓次

# 實用中醫學總目

陳无咎先生題簽

黃任之先生題簽

潘公展先生題字

張錫純先生序

蔣文芳先生序

張山雷先生序

吳克潛先生序

錢季寅先生序

自序

第一編 生理學

臟腑 經絡 形體 九竅

第二編 病理學

疾病概論 病原論 六淫七情

論 內經之臟腑病理 巢氏病

源提要 先哲之病理學說

第三編 診斷學

切診 問診 望診 聞診

附小兒虎口紋診法

第四編 藥物學

宣劑 通劑 補劑 瀉劑

輕劑 重劑 滑劑 瀉劑

燥劑 濕劑

第五編 治療學

一般治療 湯液治療

第六編 處方學

組織法 立案法

第七編 內科學

六淫病 雜病

第八編 婦科學

經帶 胎產 乳疾 前陰

第九編 幼科學

初生 雜病

第十編 外科學

外瘍 內癰 附證治概說

第十一編 五官科學

目病 耳病 鼻病 齒病

口舌病 咽喉病

第十二編 花柳科學

內症 外症 附西醫診治要略

# 蔣 序

醫士之責任。直接消弭疾病之侵蝕。而恢復其健康。間接介紹民衆醫學常識。而得以保全其健康。故醫之學問。純爲一種實用之學問。乃回顧吾國醫學。積數千年之經驗。治病神奇。遠非機械式之西醫所能企及。而學說之玄奧。實使民衆方面不易領悟。初學者尤覺茫無頭緒。不得其門而入。此倘西醫引爲攻訛之要害。亦中醫學不能普遍進步之一大原因也。秦君伯未早見及此。與李平書先生任職江蘇全省中醫聯合會時。卽有實用中醫學之著述。按部就班。分門別類。依課本之編製。作忠實之指導。歷長時期而始告厥成。以示文芳。並索一言以爲序。夫秦君歷任各醫團體編輯。對於中醫出版之貢獻。可謂不遺餘力。而切實整理。不事浮靡。十數年如一日。尤屬難能可貴。曩選清代名醫醫案醫話精華二書。搜輯之富。得未曾有。余旣序而揚之。今此書之輯。不特貢獻

而居恆謙謙。猶以爲未足。前者嘗輯百家之說。著爲名醫醫話。繼又搜夫近代醫案。編爲名醫醫案。是可見其採擇則虛懷若谷。而力學則無所弗窺也。今者復承以所輯實用中醫學相示。則其網羅之富。視前倍蓰。且一章一節。悉以經驗有用爲歸。尤覺可貴。蓋深有慨夫空談之徒。徒足以欺世而無裨於實際者乎。懿歟偉哉。其所以續墜緒而啓來茲者。其在斯乎。其在斯乎。而秦君迄未嘗自炫其異。是蓋能以仁術爲懷者。可以風矣。是爲序。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海昌吳克潛序于海上



# 錢序

曾文正曰。著作者之衆。若江海然。非一人之腹。所能盡飲。要在慎擇而已。是誠得讀書之要者也。中醫著述。至四庫全書而稱極盛。其醫家類著錄者九十部。千七百四十三卷。存目者九十四部。六百八十一卷。附錄者六部。二十五卷。然前乎四庫。尙多遺佚。後乎四庫。更難數計。是欲修中醫者。不僅非一人之腹所能盡。卽慎擇抉選。亦豈易事哉。吾友秦君伯未。研究醫學。博見洽聞。探羣經於內難甲乙中藏。參諸子集於張機巢元方孫思邈劉完素李杲朱震亨張從正王肯堂葉桂喻昌徐大椿吳塘。旁事日本漢醫於艮山立醫淺田友松獨嘯庵桂山蒞庭。故臨診著書。若有神附。教授各校。奉爲宗師。今海上之辦醫報稱者。若張贊臣陳存仁朱振聲揚志一輩。皆君之弟子。而曾沐其春風化雨者也。而君猶以爲未足。晝則視疾授徒。夜則青燈丹鉛。一書之成。必反覆二三。不輕行

世蓋得天獨厚。益以力學。歛抑才華。不欲與世爭長短。較世之不揣根本。徒襲皮毛。方出師門。遽自高傲者。更歎君爲不可及焉。去歲本局成立。推君爲編輯部主任。君謙遜固辭。旣而顧同人曰。吾局以宣傳中醫文化爲責。職中醫有價值之著述。固待流布。而浩如烟海之舊籍。亦亟應謀切實之整理。本局於短時期中。得收良好之成績。而稱許於社會者。得君之力爲多。君洵醫林之健將。吾道之導師。殆天憫中醫之墮墮。特孕奇異之士以掖進之耶。頃者君積六載之精血。輯實用中醫學。分生理學。病理學。診斷學。藥物學。治療學。處方學。內科學。婦科學。幼科學。外科學。五官科學。花柳科學。十二編。多數十萬言。余聞之。歡然曰。夫中醫精妙。決非西醫能京。然士子之趨西醫者。反較中醫爲甚。是亦有故。大抵西醫書籍。作階梯式之遞進。習者拾級而升。自能入境。且多簿記式之敘述。習者對症施治。亦易措手。中醫則富含哲學色彩。每用混合論治。旣明一病之候。得一病之方。更須佐之以變通。輔之以運用。而其精義名言。又均散見各



書。無有整個結晶。於是爲師者各自爲途。習之者各自爲學。初而生畏。繼而憎厭。終至相率避去。卽有學成者。亦僅襲臨診之一二方案。於醫學之玄奧。鮮有曾窺萬一也。如是而欲冀中醫人才之輩出。中醫學理之發皇。甯非大難。故求中醫之光大。當先關習醫之康莊。樹習醫之正鵠。使後學者用力少而成功多。爲第一要義。次之。習醫必明生理病理。而古今無專書。必明診斷藥物。而繁簡多失當。必明治療處方。而編製盡脫略。卽或見於醫校。又率迎合世界潮流。學子心理。競取西醫以爲用。縱生埋理。診斷藥物治療處方之學全。而中醫之面目喪失。中醫之精神消亡。夫此基本科學而不能予人以規矩。將何以引入內外婦幼五官花柳專科之堂奧。此爲第二要義。有此二者。苟今日中醫而不能積極建設。徒事高言改進。無異培木者之不固其末。而以鮮花嫩葉點綴於枯樞折枝之上。眩人耳目。使其人而非眊者。必嗤其自欺欺人。陷中醫於自亡之徑而已。然則秦君此作。在一人之心血盡。而千百人已得其灌溉。甯僅當今

中醫界之偉著。抑亦中醫逆流之砥柱也。因捧歸付印行。並略抒愚見一二。以質之當世明達。其或有首肯者乎。

民國十九年四月四明錢深山季寅序於中醫書局營業室

# 自序

伯未曰。實用中醫學之編纂。昉於民國十二年。時李平書丈長江蘇全省中醫聯合會。伯未膺月刊增刊編輯。丈鑒中醫學說龐雜。力主規定中醫教材。爲各地醫會勸閱半載。無有應者。乃議組織編輯中醫課本委員會。迫於人材經濟。又不果。此僅六年前事。中醫界人士曾讀吾編月刊增刊者。當猶有影像在也。於是丈怫然曰。中醫爲實用之學。而市間旣鮮實用之書籍。宣揚中醫。以學校爲基礎。而課本迄無規定。中醫界不能自治。將誰依耶。旣而顧謂伯未曰。展子之學。麗子之經驗。曷勿獨力爲之。文不必繁而實效是求。義不必奧而有用爲歸。期之三年。必有可觀者焉。伯未受命。謹擬編輯大綱。析爲生理病理診斷藥物治療處方內科婦科幼科外科五官科花柳科十二編。題名實用中醫學。從事編著。先成生理等四編。而丈遽棄世。未克就正。挽聯中有爲中醫爭自由。爲

中醫謀自治。青眼記曾加。祇痛新書方半。他年鑑定屬何人。卽指此也。旋伯未以新中醫社中國醫學院事。無暇顧及。藏之篋衍。忽忽三秋。四川周禹錫朝鮮安洛俊諸君聞之。又馳函督促。不得已。漸爲賡續。至今歲二月而始告厥成。嗚呼。不僅負平丈之重囑。抑且負同道之雅望矣。雖然。此書一以中說實用爲主。其中有中醫所未見及者。間采一二西籍以輔之。實驗所不能盡者。間借一二哲理以輔之。前者所以表現中醫自具之眞精神。後者所以表視中醫之無處不合科學。自信讀此書後。得其至精。可以爲醫行道。得其大概。可以充滿常識。縱不敢謂中醫教本。卽在於斯。而中醫課本。未始不可以此爲鎔金之範。則於中醫界前途。或亦不無小補云爾。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上海秦之濟伯未書于謙齋

# 生理學

生理學  
 成  
 年  
 題

## 臟腑

肺臟

心臟

腎臟

脾臟

肝臟

胃

膽

小腸

大腸

膀胱

心包

三焦

## 經絡

手太陰

手陽明

足陽明

足太陰

手少陰

手太陽

足太陽

足少陰

手厥陰

手少陽

足少陽

足厥陰

督脈

任脈

衝脈

帶脈

## 形體

骨骼

筋腱

皮肉

毛髮

## 九竅

鼻

目

耳

口舌

齒牙

生殖器

四〇

三三

一七

一

# 影印古本醫學叢書

本書共四十卷三十萬言分訂十厚冊布套上下兩函每部定價六元外埠郵費加一

——  
——  
——

本書用上等江南連史紙將原本影印與原書無二清晰異常研究醫學者不可不備也

## 第一種 難經闡註二卷

丁錦撰

本書係彙集古來訓詁之作。入采者呂廣楊元操龐安常等十九家。綱舉目張。脈通絡貫。視世傳之錯謬。不啻撥雲霧而睹霄漢。難經中難得之名著也。

## 第二種 傷寒撮要四卷

王夢祖撰

本書係將古今傷寒學說會通之作。引用書籍一百零一種。證分一百二十四門。方共二百六十有四。論脈論證。論方論藥。別具系統。仲景傷寒論後之第一奇書。

## 第三種 辨脈平脈章句二卷

周學海撰

本書係發明仲景脈學之作。屏棄舊註。獨抒心得。嘗自謂每下一字。必有確見。非實可施用。概不註篇。可以想見其價值。

## 第四種 本草衍義二十卷

寇宗奭撰

本書係攷正諸家學說之作。其有未盡厥理者。衍之以臻其理。嫌避不斷者。伸之以見其情。文簡誤脫者。證之以明其義。諱避易名者。原之以存其名。使是非歸一。治療有源。檢用之際。瞭然無惑。實為研究本草之寶笈。

## 第五種 女科秘旨八卷

釋應輪撰

本書係胎產病實驗之作。首論安胎及胎病證治。次論保產及產病證治。計八十四篇。一百五十一方。可謂集中國胎產學之大成。



# 實用中醫學

上海秦之濟伯未述

受業

弟 陳昌順 錦樓  
萬又安 校

## 第一編 生理學

### 臟腑

#### ▲肺臟

吾人營生活之最要者。爲呼吸空氣。其呼吸之機關。謂之呼吸器。卽肺臟是也。肺葉右三左二。披離下垂。中擁心臟。充塞于胸腔。質鬆軟如海綿。爲小細泡所集成。小泡稱曰氣泡。各連細管。衆管湊合。遂漸增大。遂成氣管支兩條。合爲一幹。沿經身體中線。名曰氣管。至咽喉通鼻及口。左右兩肺。各成一囊。中有氣管細支。分條繁密。然于胸腔剖開時。欲摘取之。則見其忽爾退縮。有似象皮袋。惟雖易收縮。而恆能充塞胸間者。以空氣遍通于鼻口。氣管氣管支。壓令氣泡漲

大故也。胸壁內有薄膜一層，強韌光澤，稱曰肋膜。其裔片覆包肺表，而肋膜與肺膜之間，不使外氣稍入。故胸壁苟完，則氣壓在中而不由外，能令肺張大。若一破裂，空氣闖入肋膜內，則氣壓于肺內外維均，而肺質收縮矣。肺動脈起自右心室，分入兩肺，枝枝相分，遂成毛管，繚繞氣泡如網羅，再匯集而成肺靜脈，歸至左心耳。氣泡及毛管之壁薄且潤，使血液易接空氣，蓋周身回流之靜脈血，呈暗紅色者，一經肺之氣泡壁，收得空中養氣，而自排放炭酸氣，乃化暗紅爲鮮紅，而回于心，再輸養氣，以及于全身。夫肺一吸養氣，納入一呼炭氣，吐出於以換氣轉血，實司人身重要之機能。此我國修養家所以以調息爲先也。

### ▲心臟

脈管內充血液，環流全身，周而復始，循序不紊，是曰循環。使此血液循環之機器，謂之循環器。心臟是也。心爲圓錐形，筋肉性之空洞器官，偏斜于胸部之左。其大如拳，內面被以心內膜，外覆以心包絡。心之基底，後上方與第四胸椎相



對心尖在第五第六肋軟骨間之前左方。前面豐隆。後面扁平。左緣鈍。後緣銳。心之內部分左右二腔。又由橫中隔再分上下二腔。此四腔名曰右心房。右心室。左心房。左心室。左房前其壁甚薄。附着左心耳。有四肺靜脈開口于其間。左右二房各有一孔。謂之房室孔。蓋左房由此以通左室。右房由此以通右室者也。心室在左右二房之下。各有二口。一爲動脈口。交通大動脈幹。一爲房室口。連通前房。共有瓣膜。心室開張時。則受血液于前房。心室收縮時。則驅出血液于大脈幹。左右二心室頗強厚。左室尤過之。以右室僅輸血液于肺臟。左室則輸血液于全身。用力比右室較巨故耳。至血液循環之徑路。則肺靜脈血入左前房。排二尖瓣。流入左心室。此時左心室之筋肉收縮。乃排半月瓣。出大動脈。分上行下行二部。以達于毛細管。毛細管者。物質交換之場所也。組織必要之營養分。於此頒給之。不用之廢物。于此攝取之。清血變爲汚血。再由下行上行大靜脈。以復歸于右前房。排三尖瓣。入右心室。此時右心室之筋肉收縮。遂排

半月瓣。出肺動脈。入毛細管。又營交換作用。肺臟毛細管不用之廢物。於此排去之。必要之營養分。於此攝去之。汚血又變爲清血。再出肺靜脈。注于左前房。又排二尖瓣。而入左心室。循環不息。大造生人。其奇如此。且人之所以由感覺而生情志者。神主之。神生于腎中精氣。上歸于心。陰精內含。陽精外護。故能光明朗潤。燭照萬物。及有感觸。發生七情。則喜怒哀思悲驚恐。因之繼起。以紛亂神明。神一失守。雖軀殼猶存。直行尸耳。可不善養乎哉。

### ▲腎臟

取血液中之不用物而排泄之者。腎臟賴焉。腎在腹腔內。位于第一第二腰椎之左右。爲扁平蠶豆形。赤褐色。其內側有凹坎。名曰腎門。與腎動脈腎靜脈及輸尿管相通連。血液由心噴射。而通行大動脈者。有分派由腎動脈而入左右腎。遍經于腎。然後由腎靜脈而流注大靜脈。仍歸于心。血液之廢質被腎濾去。故腎靜脈之血。再爲純清。而腎所漏之廢質曰尿。輸尿管有二。細且長。左右各

始于腎。沿脊柱兩側而下。終于膀胱。管壁爲筋肉纖維所生成。故能蠕動。使尿出于腎。以入膀胱。試縱剖腎體。見管門有竅。通于輸尿管。若漏斗形。腎多內凹處。皆作圓錐形。杪各有數孔。尿已釀成。流出自孔。而蓄于腎竅。漸被輸尿管導去。細察其形質。有多數細管。蟠結紆繞。各管根于小孔。逐漸分支。其杪抵于近壁之處。皆成球形。此球形爲薄膜所成。腎動脈之杪入焉。分爲毛管。繚繞纏結。復媵集爲小靜脈。以達球外。血液通球內。將無用之水。使濾出自毛管壁。先儲于球。再注于腎細管。小靜脈出于球。復分作毛管。纏繞腎細管。腎細管壁與毛管壁相依。能吸取血液之廢質。而掃除之。故經行腎細管之鹽水。漸收廢質而成尿。以注腎竅。毛管之繞腎細管者。再匯集爲小靜脈。小靜脈匯集爲腎靜脈。左右各出腎門。腎靜脈所輸之血液。以廢質既被濾去。故清潔冠于全體。夫西醫以腎屬之泌尿器。而中醫則目爲藏精處所。不知內經所云腎水藏也。聚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蓋謂腎主分析循環血中之廢物。濾出其水分。以輸之膀胱。

胱爲尿。存留其精氣。以返之于心爲血。此水精二字當作水精。四布一例解。至此而轉入于腎。故又別其作用也。若下胞中則化精。故胞中亦號精室。讀者其分別觀之。

▲脾臟

食物始入于胃。不能卽吸收于體內。必經消化而後可。脾乃消化器之一也。當右季肋部。爲橢圓或卵圓形。獨一無對。呈暗褐赤色。大小無定。外面爲凸面。謂之橫隔面。接于橫隔膜之下面。內側爲凹面。中央部膨隆。其間爲細長之溝。爲血管神經出入于脾臟之路。謂之脾門。內側面之脾門前部。設之胃面。接于胃底之左後面。脾門之後部。謂之腎面。接于左腎。胃面與橫隔面之移行緣。謂之前緣。腎面與橫隔面之移行緣。謂之後緣。上極曰上端。下極曰下端。下端之內側面。接于腓尾。腓卽散膏。西醫所稱甜肉。是橫于第一或第二腰椎之高處。爲細長之三角菱柱狀腺體。區別爲腓頭。腓體。腓尾三部。腓體之前面。被以腹膜。

其面凹。與胃之後壁相對。其後面平坦。接于體壁。而無腹膜被之。下面爲細長之面。亦爲腹膜所包被。胰尾爲左端之細部分。向于左上方。而接于脾臟之門。其胰管始于胰尾。至于胰頭。分爲二條一條細而在上。經輸尿管之前方。達于十二指腸。穿通腸壁。開口于十二指腸乳頭。其他一條爲幹之連續者。與輸尿管同開口于十二指腸。夫脾胃爲倉廩之官。其功用主中焦穀氣之生化。而脾爲胃行其津液。以奉心臟。實爲血液生化之產生地。故論心液之循環。曰心生血者。言動脈中之血來自心也。曰肝藏血者。言靜脈中之血返自肝也。而脾當血液循環圈之中心。故曰脾統血。關於心肝二臟之功用甚巨也。

▲肝臟

肝臟赤褐色。前緣略銳。後緣鈍圓。右端厚大。左端薄小。在橫膈膜之下。充填于右季肋部。質雖堅韌。而易于破碎。爲長方形。上凸而下凹。上以提肝韌帶連接于橫膈膜。下由左右縱溝及橫溝。區分左右前後四葉。右葉最爲厚大。左葉扁



小。被于胃之一部。前葉成四角形。後葉最小。右縱溝之前部。卽胆囊所在地。左縱溝之前部。受納圓韌帶而與靜脈樣韌帶相通。橫溝爲左右縱溝之連合處。又稱肝門。以其爲肝動脈門脈及肝管之所出入也。肝爲腺甚巨。含血滋多。故曰肝藏血。蓋使血不經肝臟藏之。則迴血管之收縮。與發血管之注射。其障碍于心臟之功用者甚鉅。是血藏于肝。正所以調節之。使血流各安其道也。肝能製胆汁。入胃化穀。以故有木能疏土之說。且又能疏水。則以肝覆于胃之上。胃之下口灣曲處有一門。在幽門之上。號曰津門。有津門管。導胃中之水外出。入油膜中。下滲膀胱。至其所以能導水外出者。因肝連膈膜。而膈膜因人呼吸扇動。則肝之總提亦因之上下。抽出胃中之水。此肝之疏泄之義。亦卽西醫水由肝過之說也。

▲胃腑

胃者脾之腑。主納穀。所謂五穀之府也。形似囊。橫居於橫膈膜下。足納食料八

九合。左豐右狹。其隅通小腸。食道所達。稱曰賁門。小腸所開。稱曰幽門。胃壁爲筋肉纖維縱橫織成。壁之內面。蔽以粘膜。用顯微鏡驗之。見無數小孔。開于膜面。是爲胃腺之口。飲食入胃。胃腺卽發胃液以糜化之。胃液爲一種透明流質也。夫食料入口。以齒嚼。以津和。然後過食道而入胃。胃乃發泄胃液。復藉筋肉收縮力。令與食料調勻。化蛋白質爲漿汁。使易被胃壁毛管所吸收。若夫消化澱粉質與脂肪。則胃所不能。蛋白質或含于卵。或含于肉。食後一刻。幽門漸弛。胃送糜汁一分。注于小腸。間時繼發。閱二小時而功畢。五臟六腑于此稟氣而吸收之。而五穀五味。亦各先走其所喜之臟。化而爲津液。分而爲營衛。氣血轉輸。流行通利。如海之行雲氣于天下然。清升濁降。此其中樞也。

▲胆腑

胆者肝之腑也。肝爲腺甚巨。其中部具有胆囊。形如懸瓠。中儲肝所生之胆汁。胆汁質透明。或顯茶色。或顯綠色。其味至苦。其管與胰管同開口于十二指腸。

之部。至其汁每日約生三磅。如腸內無消化之物。則貯之胆囊內。故內經既稱中精。又稱藏而不瀉。命曰奇恆之府焉。凡十一臟皆取決于胆。蓋胆在身中。特色有二。一因其體之組織絕殊也。十一臟皆以肉體構造而成。胆獨包皮以外。全屬液體。故液質流出。分布于十一臟。直接間接各具功用。人身中與胆相同者。止有一腦。貯藏漿汁。有特別之機能。所以腦汁豐足則智。缺乏則愚。胆汁豐足則勇。缺乏則怯。人之智愚由于腦。勇怯由于胆。胆之爲用大矣。若此是又胆之一功用也。一則因其色味之獨異也。十一臟肉體。味皆肥甘。其色或白或赤。二種而已。胆獨不然。濃則黑色。淡則黃色。肉體中惟眼球瞳子與之同色。故眼以辨黑白。胆以覘勇怯。由其體可以覘其用也。至于味則超出諸臟之外。而特苦。且至于苦不可耐。夫天下之物。味平淡者。性亦平淡。味猛烈者。性亦猛烈。以此類推。功力絕大。已可想見。若此又胆之一作用也。

### ▲小腸



心之府爲小腸。主受盛胃中所化水穀。爲迂迴蜿蜒之管。直徑自一英寸至一英寸半。其長約二十英尺。乳糜至此部。則粘液膜分泌液體。與胆汁腠液等作用合。而成消化澱粉脂肪及蛋白質。小腸粘液膜中有無數簇起之物曰絨毛。自其血管吸取食物之滋養分。此絨毛甚細。一平方寸中其數不上七千個。故粘液膜之狀。恰如天鵝絨然。各絨毛不僅具毛管。且另具一種細管。杪端不結網。稱曰乳糜管。毛管及乳糜管之于滋液。僅間薄粘膜。易于交流滲過。毛管之靜脈。與被胃之靜脈吸收之物。皆經門脈入肝臟。而後達于心。乳糜管集合而成總管一條。名曰胸管。沿脊柱之前上行。將至心際。始通于靜脈。而後循環于全身。夫小腸上承胃。下接大腸。其承胃處有幽門一束。其接大腸處有闌門一束。故人之食物。至小腸而泌清別濁。爲消化器中最重要份子。西醫查察小腸壁。處處有半月式自閉瓣。使所入滋養料。得以緩行。此又所以完其消化。使得竟泌別清濁之用也。至小腸通體有油網包裹。謂之鷄冠油。名爲氣府。卽氣海。

是氣海位于大腸之前。膀胱之後。爲油膜中一大夾室。元氣之所存在也。

▲大腸

小腸下口卽大腸上口。大腸者肺之府也。占全腸五分之一。以右腸骨窩爲始。迂婉曲折而終于肛門。分盲腸結腸直腸三部。直腸在大腸之始端。頗見膨隆。其下部附細小之空管。結腸中有上行結腸。與盲腸無特別之經界。起自右腸骨窩內。沿後腹壁。向上直行。至肝臟之下面。卽向左彎曲而橫行。是爲橫行結腸。卽自此橫走于胃之下方。至季肋部。向下方曲折。是爲下行結腸。直腸上接于下行結腸。沿薦骨之前面而達于肛門。大抵大腸之管壁。在直腸外面雖平滑。其他之部分。具縱走之結腸韌帶。腸管因之絞縮。成膨起不等之形。夫人生之生命力有三。曰呼吸力。曰消化力。曰排泄力。大腸在消化器之尾部。而又主排泄滓穢。此所以稱爲傳道之府也。大小腸之會曰闌門。爲泌別清濁之所。水入膀胱。滓穢入大腸。是大腸受小腸之化物。皆其不消化者也。然其不消化之

物質中。猶有可消化者在。故天之構造大腸而位置上之部署一變。一自右腹引而上行。一至胃底引而橫行。一自左腹引而下行。必一周小腸。吸收餘瀝。散盡水分。始由體中線而下。屈廣腸以結成硬糞焉。若夫迴腸其形作皺襞狀。與廣腸之平滑迥異。此又所以緩其排泄。俾善司傳導之職。曲盡變化之能耳。

▲膀胱

與腎臟同屬泌尿器者為膀胱。膀胱者腎之府也。在恥骨軟骨結合縫之後上方。直腸之前面。為卵圓形。分頂體底頸四部。頂則向于前上方。成狹小之帶。達于臍。謂之中膀胱鞞帶。即胎兒尿管之痕跡也。體則圓形。為膀胱之中部。其兩側有鞞帶達于臍。謂之側膀胱鞞帶。即胎兒臍動脈之痕跡也。底則在體之最下部。略為扁平體。頸則在底之前下部。狹小而直行于尿道。中醫或以為有上口無下口。或以為有下口無上口。諸家聚訟。莫衷一是。不知膀胱與連網相接處。即是上口入水道。故秦越人曰。下焦當膀胱上口也。其下口曲而斜上。以入

陰莖。斯則溺道精道。又同出一竅矣。夫腎爲水臟。而以膀胱爲之府。受容腎臟所分泌之尿。以待排泄。滿則溢。虛則縮。以膀胱有一種彈力性也。蓋尿道與膀胱連接處。有括約筋以鎖閉尿道之口。必使膀胱中尿滿。始弛緩而排泄之。是真如司水者之啓閉以時矣。吾人得隨意排泄者。乃收縮腹筋。高其腹腔內壓力。自外部壓迫膀胱。使括約筋閉張故也。膀胱不僅爲泌尿器。亦爲津液之源。其受命門之火蒸動。則水化爲氣而上騰。此氣游溢口舌臟腑之中。則爲津液。出于口鼻。則凝爲露珠。出于皮毛。則發爲汗。所謂氣化則津液能出者此也。其由溺道而出者。壯者溺少。化氣多而水質少也。老人溺多。化氣少而水質多也。是溺多溺少。于此又可驗氣化多少之數矣。

### ▲心包絡

五藏五腑之外。又有心包絡三焦相合。遂成六臟六腑。心包絡西醫稱爲心囊。以其爲被包于心臟之漿液膜。心外膜爲其連續之部分。故心囊爲漿液膜之

外板。心外膜爲其內板。內外二板間貯漿液二三瓦。謂之心囊液。心囊在肺靜脈下空靜脈之根部。在上空靜脈開口部。一指橫徑上方而漸漸轉變爲包被心房之心外膜。于大動脈在上行大動脈與大動脈弓之交界部。于肺動脈在分爲左右肺動脈之部而翻轉。包括大動脈肺動脈。遂漸變爲包被心室之心外膜。覆于心囊之動脈管。與心房之間有間隙。謂之心囊橫竇。心囊前面之上部。合于胸腺及其遺殘物。下部連于胸骨體。後面接于大動脈及食道。左右兩側合于心囊胸膜。下面緊緊于橫膈膜之中央部。心包之作用。在代心宣布。故有臣使之稱。西醫言人生感覺之靈。以腦爲主。中醫以心爲君主。包絡爲臣使。幾爲近人所否認。不知人之靈機在腦。而可以役使此靈機者在心。蓋心主血脉。而腦需血甚多。設令心臟之功用一息。血流中斷。恐腦猶是而智識運動。將全然消失而死矣。又設令人于智識運動消失時。而審其心臟尙微微躍動。則知血液循環猶未停頓。智識運動。或可徐以恢復。此爲心能役使腦之靈機明。



證也。故以心爲君主。包絡爲臣使者。血生于心。脉主于心包絡也。

▲三焦

三焦爲人周身之油膜。內以包裹臟腑。外則達于皮裏肉外。謂之腠理。其根出于腎中。兩腎之間。有油膜一條貫于脊骨。名曰命門。是爲焦原。從此發生板油。連胸前之膈。以上循胸中。入心包絡。連肺系上咽。其外出爲手背胸前之腠理。是爲上焦。從板油連及雞冠油。著于小腸。其外出爲腰腹之腠理。是爲中焦。從板油連及油網。後連大腸。前連膀胱。中爲胸室。其外出爲臂脛少腹之腠理。是爲下焦。西醫則從橫膈分之爲胸膜腹膜。乃就形迹上定之。中醫非不從形跡。又從氣化上論定之。故分之爲上中下也。後世以心肺爲上焦。脾胃爲中焦。肝胃爲下焦。則以臟腑之部位而分。非油網之三焦也。若其作用。可以無形之氣化。有形之體象分叙之。無形之氣化。卽上焦如霧。中焦如漚。下焦如瀆之謂。蓋上焦主出陽氣。溫于皮膚分肉之間。若霧露之漑焉。中焦主變化水穀之味。其



精微上注于肺。化而爲血。行于經隧。以榮五臟週身。下焦主通利洩便。以時傳下。出而不納。開通秘塞也。有形之體象。卽上焦若竅。中焦若編。下焦若瀆之謂。竅者竅漏之義。可以通達之物。必是胃之上脘。所謂上焦在胃之上口。主納而不出是也。編者編絡之義。如有物編包之象。胃之外有脂如網。包羅在胃之上。以其能腐化飲食。必是脾之大絡。所謂主腐熟水穀是也。瀆者溝瀆之義。可以決瀆。可以傳導。乃是小腸之下曰闌門。泌別水穀。自此而分清濁之所。所謂在膀胱上口。主瀉而不藏是也。蓋水穀之所入。自上而中。自中而下。至于糟粕轉輸。傳導而下。一無底滯如此。

□ 經絡

▲ 手太陰經

人身之脉。徑直而周于身者爲經。橫行而左右環繞者爲絡。經有手足三陰三陽之分。肺手太陰之脉。起于中焦。下絡大腸。還循胃口。上膈屬肺。從肺系橫出。

腋。下。循。臑。內。行。少。陰。心。主。之。前。下。肘。中。循。臂。內。上。骨。下。廉。入。寸。口。上。魚。循。魚。際。出。大。指。之。端。其。支。者。從。腕。後。直。出。次。指。內。廉。出。其。端。夫。肺。脉。起。于。中。焦。不。止。一。脉。始。如。散。絲。上。循。胃。口。入。肺。合。總。爲。一。脉。出。中。府。穴。上。雲。門。穴。走。腋。下。至。肘。中。約。橫。紋。爲。尺。澤。穴。有。動。脈。至。寸。口。爲。診。脉。之。所。至。魚。際。則。脉。又。散。如。絲。故。不。見。上。魚。際。至。大。指。內。側。之。少。商。穴。爲。金。氣。所。發。洩。也。觀。肺。脉。散。而。後。合。至。魚。際。不。散。凡。各。種。之。脉。隱。見。皆。如。此。足。見。脉。道。非。但。是。血。管。或。與。血。管。會。或。與。氣。管。會。或。與。腦。筋。交。感。或。與。臟。腑。相。連。也。至。全。經。之。穴。計。雲。門。中。府。天。府。俠。白。尺。澤。孔。最。列。缺。經。渠。太。淵。魚。際。少。商。等。凡。一。十。一。穴。

### ▲手陽明經

接。手。太。陰。經。者。爲。大。腸。手。陽。明。之。脉。起。于。大。指。次。指。之。端。循。指。上。廉。出。合。谷。兩。骨。之。間。上。入。兩。筋。之。中。循。臂。上。廉。入。肘。外。廉。上。臑。外。前。廉。上。肩。出。髃。骨。之。前。廉。上。出。于。柱。骨。之。會。上。下。入。缺。盆。絡。肺。下。臑。屬。大。腸。其。支。者。從。缺。盆。上。頸。貫。頰。入。

下齒中。還出挾口。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上挾鼻孔。夫肺與大腸。皆主秋金。屬商音。太陰起于少商者。商之陰也。大腸經起于食指內側商陽穴者。商之陽也。此一臟一腑對舉之穴。合谷在虎口。秋金白虎之口。手陽明與肺相合處。繞齒齦挾鼻爲迎香穴。肺開竅于鼻。而其腑之經脉終于夾鼻。足見相應之妙用焉。其全經之穴計商陽、二間、三間、合谷、陽谿、偏歷、溫留、下廉、上廉、三里、曲池、肘竅、五里、臂臑、肩髃、巨骨、天鼎、扶突、禾髎、迎合等凡二十穴。

▲足陽明經

接手陽明經者。爲胃足陽明之脉。起于鼻之交頰中。旁納太陽之脉。下循鼻外。入上齒中。還出挾口環唇。下交承漿。却循頤後。下廉出大迎。循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顙。支者從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嚨。入缺盆。下膈。屬胃絡脾。其直者從缺盆。下乳內廉。下挾臍。入氣衝中。其支者起于胃口。下循腹裏。下至氣衝中而合。以下髀關。抵伏兔。下膝臑中。下循脛外廉。下足跗。入中指內指。其

支者下廉三寸而別。下入中指外間。其支者別跗上。入大指間出其端。夫胃脉上起承泣。在眼下。循面入上齒。出環唇。下至喉旁一寸五分。名人迎穴。又下橫骨內爲缺盆穴。缺盆骨下陷中爲氣戶穴。肺氣與胃脉相通之門戶也。入屬胃。又行臍旁二寸爲天樞穴。膝外陷中名犢鼻穴。膝下三寸爲三里穴。皆胃氣之大會。至足背爲跌陽脉。入中指。其支者入大指次指之端。名厲兌穴。胃爲後天。統主前面。衝任皆歸屬之。至全經之穴。計四白、承泣、巨髎、地倉、大迎、頰車、下關、頭維、人迎、水突、氣舍、缺盆、氣戶、庫房、屋翳、膺窗、乳中、乳根、不容、承滿、梁門、關門、大乙、滑肉門、天樞、外陵、大巨、水道、歸來、氣衝、髀關、伏兔、陰市、梁邱、犢鼻、三里、巨虛、上廉、條口、巨虛、下廉、豐隆、解谿、衝陽、陷谷、內庭、厲兌等凡四十五穴。

▲足太陰經

接足陽明經者。爲脾足太陰之脉。起于大指之端。循指內側白肉際。過核骨後。上內踝前廉。上踝端內循脛骨後。交出厥陰之前。上膝股內前廉。入腹屬脾絡。

胃。上膈挾咽。連舌本。散舌下。其支者復從胃別上膈。注心中。夫脾經起大指內隱白穴。循至踝上三寸名三陰交。以三陰之脉交會于此也。循膝內側上股入腹中屬脾。又見于食竇穴。言胃中之食由脾所化。此爲化食之竅道也。從此又絡胃上挾咽。連舌本。散舌下。足見爲心之苗。又見脾經之根源矣。舌辨其味。脾卽食其味。故脾經散于舌下焉。至全經之穴計隱白、大都、太白、公孫、商邱、三陰交、漏谷、地機、陰陵泉、血海、箕門、衝門、府舍、腹結、大橫、腹哀、食竇、天谿、胸鄉、周榮大包等凡二十一穴。

▲手少陰經

接足太陰經者。爲心手少陰之脈。起于心中。出屬心系。下膈絡小腸。其支者從心系上挾咽。繫目系。其直者復從心系。却上肺。下出腋下。下循臑內後廉。行太陰心主之後。下肘內。循臂內後廉。抵掌後銳骨之端。入掌內後廉。循小指之內。出其端。夫心脉出腋下極泉穴。抵掌後骨際神門穴。終于小指內側少衝穴。此



數穴者。皆經脉之枝葉也。心經之病。在外經而不在內臟。若內臟則不容受邪。所以針灸。但取諸包絡。包絡代心司化也。至全經之穴。計極泉、少海、青靈、靈道、通里、陰郄、神門、少府、少衝等。凡九穴。

### ▲手太陽經

接手少陰者。爲小腸手太陽之脉。起于小指之端。循手外側。上腕出踝中。直上循臂骨下廉。出肘內側兩筋之間。上循臑外後廉。出肩解。繞肩胛。交肩上。入缺盆絡心。循咽下膈。抵胃屬小腸。其支者。從缺盆循頰上頰。至目銳眦。却入耳中。其支者。別頰上頰。抵鼻。至目內眦。斜絡于顴。夫小腸之脈。上胃絡心。至頸。分上下行。上行循耳下面頰。終于聽宮。與足少陽相接壤。其下行者。循頸肩至小指外側少澤穴。此經與膀胱合氣。故其司化與足太陽同。至全經之穴。計少澤、前谷、後谿、腕骨、陽谷、養老、支正、少海、肩貞、臑俞、天宗、秉風、曲垣、肩外俞、肩中俞、天窗、天容、觀髀、聽宮等。凡十九穴。



▲足太陽經

接手太陽經者。爲膀胱足太陽之脈。起于目內眦。上額交巔。其支者從巔至耳上角。其直者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膊內。挾脊抵腰中。入循膂。絡腎屬膀胱。其支者從腰中下挾脊。貫腎入膕中。其支者從膕內左右。別下貫腓。挾脊內。過髀樞。循髀外。從後廉下合膕中。以下貫踠內。出外踝之後。循京骨至小指外側。夫至陰穴在足小指外側。爲陰之極地。太陽之陽。根于水陰之中。故其經起于至陰。睛明穴在眼之大角。而與陽明相交。故名。以見太陽之氣。至頭面而極盛也。膀胱與胞相連。而胞膜着于腰下十九椎旁。故其穴名胞育。育之原根于腎系。上生肝系。在十三椎旁。因名盲門。有盲卽有膏。膏生于脾。而內護心。外會于脊。與盲相交。在第四椎旁。因名膏肓。此太陽與心相會之穴也。魄戶在三椎旁。肺藏魄而合大陽。故名魄戶。觀此經穴。而知氣之相通矣。至全經之穴。計睛明、攢竹、曲差、五處、承光、通天、絡郤、玉枕、天柱、大杼、風門、肺俞、厥陰俞、心俞、膈

俞、肝俞、胆俞、脾俞、胃俞、三焦俞、腎俞、大腸俞、小腸俞、膀胱俞、中膂俞、白環俞、上  
 窮、次窮、中窮、下窮、會陽、附分、魄戶、膏肓俞、神堂、諛諛、膈關、魂門、陽綱、意舍、胃倉、  
 肓門、志室、胞肓、秩邊、扶承、浮郄、委陽、殷門、委中、合陽、承筋、飛揚、承山、崑崙、僕參、  
 申脉、金門、京骨、束骨、通谷、至陰等。凡六十二穴。

▲足少陰經

接足太陽經者。爲腎足少陰之脉。起于小指之下。斜走足心。出于然谷之下。循  
 內踝之後。別入跟中。以上端內。出膕內廉。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絡膀胱。其直  
 者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循喉嚨。挾舌本。其支者從肺出絡心。注胸中。夫足心  
 湧泉穴。爲腎脉極底。最忌瘡漏泄氣。然骨在內踝下前一寸。太谿在內踝後足  
 跟骨上。此處有動脉。可以爲診。凡病且死。此脉不絕者尙可救治。陰谷在膝下  
 曲膝之間。又上股入小腹。絡膀胱。循臍旁一寸名肓俞。謂肓膜之要會在此也。  
 入屬腎。上絡心。循喉嚨。挾舌本。雖不列穴名。而腎經之主化。在絡心循喉嚨挾舌

處尤多。舌下廉泉。爲腎液所出。猶津道之要也。至全經之穴。計湧泉、然谷、太谿、大鍾、水泉、照海、復溜、交信、築賓、陰谷、橫骨、大赫、氣穴、四滿、中注、育俞、商曲、石關、陰都、通谷、幽門、步廊、神封、動墟、神藏、彀中、俞府等。凡二十七穴。

▲手厥陰經

接足少陰經者。爲心包絡手厥陰之脉。起于胸中。出屬心包絡。下膈。歷絡三焦。其支者循胸出脅。下腋三寸。上抵腋。下循臑內行。太陰少陰之間。入肘中。下臂。行兩筋之間。入掌中。循中指出其端。其支者別掌中。循小指次指出其端。夫包絡與三焦。只一油膜相連。故其脉至胸中而歸併于心包。出乳後一寸。腋下三寸之間。名天池穴。抵曲肘陷中。名曲澤穴。刺痧疫多取此出血。以瀉心包之邪也。大陵在掌後兩筋之間。又中指之末。名中衝。婦孕則此穴脉動。足見心包之血旺也。至全經之穴。計天池、天泉、曲澤、郄門。間使、內關、大陵、勞宮、中衝等。凡九穴。

### ▲手少陽經

接手厥陰經者。爲三焦手少陽之脉。起于小指次指之端。上出兩指之間。循手表腕。出臂外兩骨之間。上貫肘。循臑外上肩。而交出足少陽之後。入缺盆。布臆中。散絡心包。下膈。循屬三焦。其支者從臆中上出缺盆。上項繫耳後。直上出耳上角。以屈下頰至頤。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過客主人前交頰。至目銳眦。夫少陽第一穴名關衝。小指次指陷中名中渚。抵掌後高骨。凡三焦氣旺者。此骨乃高起。上至肘外名清冷淵。以與手太陽經會而合于寒水之氣也。再上至肘外對腋爲消灤穴。言其主相火也。支者繞耳前爲耳門穴。至眉尾空竅爲絲竹穴。具見腎開竅于耳。而三焦爲腎系。故其經應之也。至全經之穴。計關衝、液門、中渚、陽池、外關、支溝、會宗、三陽絡、四犢、天井、清冷淵、消灤、臑會、肩髃、天髃、天牖、翳風、瘰脈、顴息、角孫、耳門、禾髃、絲竹空等。凡二十三穴。

### ▲足少陽經

接手少陽經者。爲胆足少陽之脈。起于目銳眥。上抵頭角。下耳後。循頸行。手少陽之前。至肩上。却交出手少陽之後。入缺盆。其支者從耳後入耳中。出走耳前。至目銳眥後。其支者別銳眥。下大迎。合于手少陽。抵于頰。下加頰車。下頸。合缺盆。以下胸中。貫膈絡肝屬胆。循脅裏。出氣街。繞毛際。橫入髀厭中。其直者從缺盆下腋。循胸過季脇。下合髀厭中。以下循髀陽。出膝外廉。下外輔骨之前。直下抵絕骨之端。下出外踝之前。循足跗。上入小指次指之間。其支者別跗。上入大指之間。循大指岐骨內。出其端。還貫爪甲。出三毛。夫足少陽起目銳眥。名童子髻穴。繞耳前陷中。名聽會穴。繞耳後髮際陷中。名風池穴。皆少陽風木所發洩處。下至肩上陷中。名肩井穴。循側旁。下至肝期門之下五分。名日月穴。胆脉實從肝胆出于此穴。然後上下行也。下行至股外。垂手中指盡處。名風市穴。膝下一寸爲陽陵穴。循外踝。至小指次指之間。竅陰穴而終。陽經根于陰穴。以見陰生于陽中也。至全經之穴。計童子髻、聽會、客主人、頰厭、懸顛、懸釐、曲髻、率谷、天



衝、浮白、竅陰、完骨、本神、陽白、臨泣、目窗、正營、承靈、腦空、風池、肩井、淵腋、輒筋、日月、京門、帶脉、五樞、維道、章門、居膠、環跳、風市、中瀆、關陽、陽陵泉、陽交、外邱、光明、陽輔、懸鐘、附陽、邱墟、臨泣、地五會、俠谿、竅陰等凡四十六穴。

### ▲足厥陰經

接足少陽經者。爲肝足厥陰之脉。起于大指叢毛之際。上循足跗上廉。去內踝一寸。上踝八寸。交出太陰之後。上膈內廉。循股陰。入毛中。過陰器。抵小腹。挾胃屬肝絡胆。上貫膈。布脅肋。循喉嚨之後。上入頰頰。連目系。上出額。與督脉會于巔。其支者從目系下頰裏。環唇內。其支者復從肝。別貫膈。上注肺。夫大敦在足大指叢毛中。循足內側。上至曲泉。在曲膝橫筋盡處。諸筋會于膝之穴也。循股內抵陰器之橫骨盡處。名鼠蹊穴。繞陰器。故生毛。肝血所發洩也。抵少腹上肋。曲肘尖處。爲章門穴。再上爲期門穴。乃肝之募。謂肝膜之所通也。從此入屬肝臟。此爲肝下行之脉。上貫膈。絡胃。循喉嚨。連目系。則開竅于目也。陽經惟太陽



最長。陰經爲厥陰最長。乃氣血之司領也。至全經之穴。計大敦、行間、太衝、中封、蠡溝、中都、膝關、曲泉、陰包、五里、陰廉、章門、期門等。凡一十三穴。

▲督脉

十二經之外。更有奇經。名曰奇者。以十二經皆有表裏配合以爲之偶。奇經獨奇而無偶也。其行于前者爲任脉。行于後者爲督脉。督脉起于少腹。以下骨中。央女子入繫廷孔。其孔溺孔之端也。其絡循陰器。合篡間。繞篡後。別繞臀。至少陰。與巨陽中絡者合少陰。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與太陽起于目內眥。上額交巔。上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膊內。挾脊抵腰中。入循脊絡腎。其男子循莖下。至篡。與女子等。夫督脉起于胞中。出會陰穴。至尾閭骨端。名長強穴。上至二十一椎。名腰脊穴。是腰腎筋膜所連也。再上十四椎當腎正中爲命門穴。乃腎系貫脊之處。爲督脉之主。蓋督是腎氣所司也。又上至第三椎爲身柱穴。肺腎相交。爲一身元氣之宰。再上大椎。至髮際一寸宛宛中爲風府。髮上二寸五分爲

腦戶。卽西醫腦後葉之中縫也。至顛頂爲百會穴。與肝脉交會于此。前行爲顛門。爲顛會穴。謂心神上照于髓。以發知覺。是神與髓會之所也。又至額上髮際爲神庭。亦是心神上出于此之義。下鼻準。至齒縫齦交穴而終。蓋人身吸天陽入鼻。循脊下腎系。而入丹田。總歸督脉所主。化氣化精。爲人生命之原。總督周身臟腑。故稱督也。至全經之穴。計齦交、兌端、水溝、素窳、神庭、上星、顛會、前項、百會、後項、強間、腦戶、風府、瘧門、大椎、陶道、身柱、神道、靈臺、至陽、筋縮、中樞、脊中、懸樞、命門、陽關、腰俞、長強等。凡二十八穴。

▲任脉

任脉者起于中極之下。以上毛際。循腹裏。上關元。至咽喉。上頤。循面入目。夫任脉起胞中。至兩陰之間。名會陰穴。謂與督脉相會。而當兩陰之間也。上至少腹聚毛之處。名中極穴。又上至臍下三寸。爲關元穴。男子藏精。女子蓄血。乃元陰元陽交關之所也。近世有謂任脉爲輸精管者。以此。至臍上一寸爲水分穴。當

小腸下口。水穀至此。泌別清濁。臍上二寸爲下脘穴。當胃之下口。小腸之上口。水穀于是入焉。此見任脉連及腸胃。有營運內臟動作之機能也。出臍中上行至臆中穴。臆中是心包絡。生血而出。隨任脉上下運行。故任脉之穴。兼具包絡之名。從臆中上行爲紫宮穴。紫宮者指心言也。任脈至此。正內合于心。故以心位名之。此見任脈分布于血管。爲後天血脈之總司也。又上至唇下爲承漿穴。與督脈交會而終。至全經之穴。計會陰、曲骨、中極、關元、石門、氣海、陰交、神闕、水分、下脘、建里、中脘、上脘、巨闕、鳩尾、中庭、臆中、玉堂、紫宮、華蓋、璇璣、天突、廉泉、承漿等。凡二十四穴。

▲衝脉

與督任二脈。皆起于胞中。而成一源三歧者。衝脉是。衝脉者起于氣街。並少陰之經。挾臍上行。至胸中而散。夫衝脉者大動脉幹也。大動脉幹出自心臟左室。而曰起自胞中者。以衝脉有導血下行。導氣上行。二大作用。西醫稱出自心臟。

左室者。主血言也。中醫稱出自胞中者。主氣言也。氣血二者。衝實兼主之。故胞中一名氣海。稱爲呼吸之門。人之呼氣。由氣海上。胸膈入肺管。而出于喉。其路徑全循衝脉而上。凡是氣逆。均責于衝。故仲景有降衝逆之法。胞中又名血海。胃中飲食之汁。奉心化血。下入胞中。卽由衝脉導之使下。故內經有女子二七而天癸至。太衝脉盛之語。總之胞中爲先天腎氣。後天胃血交會之所。衝脉導先天腎氣而上行。以交于胃。導後天陰血下行入胞中。以交於腎。導氣而上。導血而下。通于腎。麗于陽明。實爲人身幹脉也。

### ▲帶脉

帶脉者。卽西醫所謂之腰動脉。起于季脇。圍身一周。前垂至胞中。總束諸脉。使不妄行。如人之束帶者然。其所從出。則貫腎系。是帶當屬腎。女子繫胞。全賴帶脉主之。蓋以其根結于命門也。環腰貫脊。居身之中。停又當屬之脾。故脾病則女子帶下。以其屬脾。而又下垂于胞中。故隨帶而下也。此外若陽維起于諸陽

之會。由外踝之金門穴而上行于衛分。陰維起于諸陰之交。由內踝之築賓穴而上行于營分。陽蹻爲太陽之別。起于申脉穴。循外踝上行入風池。陰蹻爲少陰之別。起于照海穴。循內踝上行至咽喉。此四脉實與六陰六陽經脉相通。惟六陰六陽各行其分部。而統攝其大綱者。則賴此四脉。陽維統其表之水氣。陰維統其裏之穀氣。陽蹻統其背面之六陽。陰蹻統其正面之六陰。故陽維陽蹻其始也。由太陽經而起。其卒也。陽蹻上入風池。陽維與督脉會于風府。瘕門。是亦督脉之亞也。陰維陰蹻其始也。由少陰經而起。其卒也。陰蹻上行至咽喉。貫衝脉。陰維上至天突。廉泉。交任脉。是亦衝任之亞也。合督任衝帶。名奇經八脉。一元之祖。大道之根也。

## □ 形體

### ▲ 骨骼

由腎生精。由精生髓。由髓而生骨。骨爲全身之支柱。並保護柔軟諸機關。外面



爲緻密質。內部爲海綿質。全身可分三部。一爲頭面之骨。分二十餘片。除下顎骨外。徐皆連接合爲一骨。主護腦髓。及其他柔軟器官。曰頭顱骨。卽天靈蓋。男子三叉縫。女子十字縫。位居至高。內涵腦髓如蓋。以統全體者也。曰凶骨。卽頭顱骨與額骨合縫處。嬰兒其骨未合。時見軟而跳動。曰額骨。在前髮際下。曰鼻梁骨。卽鼻孔之界。曰目眶骨。卽目窠四圍之骨。上曰眉稜骨。下曰頤骨。連于牙牀。曰顴骨。當面之兩旁。挾鼻之處。曰頰骨。卽兩牙車相交之骨。曰耳門骨。曲頰頰車兩骨之合鉗也。曰上頰骨。卽上頰之合鉗。曲如環形。以納下牙車骨尾之鈎也。曰頰車骨。承載諸齒。尾形如鈎。上控于曲頰之環。曰後枕骨。形狀不一。有品字山字川字及圓尖月芽鷄子等形。二爲胸背之骨。居于軀幹之中央。以胸椎胸骨肋骨及肋軟骨之連合而成。曰鎖子骨。橫臥于兩肩前。缺盆之外。其兩端外接肩解。曰鬲髎骨。乃胸脇衆骨之統名。曰歧骨。卽兩梳骨端相接之處。曰蔽心骨。在胸下歧骨之間。曰臑骨。卽胸下之邊肋。上下兩條。曰天柱骨。卽頸骨。



凡三節。曰脊骨。其形一條居中。上載兩肩。內繫臟腑。下盡尻骨之端。其兩旁諸骨。附接橫疊而彎合于前。則爲胸膛也。曰腰骨。在脊骨之下部。一身所恃以轉移開闔者也。曰尾骶骨。卽尻骨。上寬下窄。上承腰脊諸骨。兩旁各有四孔。名曰八髎。三爲四肢之骨。上肢下脛。身之管以趨翔也。曰髑骨。卽肩胛骨。曰端之上梭骨也。曰臑骨。卽肩下肘上之骨。曰肘骨。上下支骨交接處也。曰臂骨。自肘至腕。有正輔二根。其在下而形體長大。連肘尖者爲臂骨。其在上而形體短細者爲輔骨。俱下接于腕骨焉。曰腕骨。乃五指之本節。大小八枚。湊以成掌。曰錘骨。卽掌骨。曰竹節骨。卽各指次節之名。曰胯骨。卽臀骨。在肛門後向外上兩旁張出。形如蝶翅。曰環跳骨。卽臀骨外向之骨。其形似臼。以納髀骨之上端如杵者也。曰髀骨。上端如杵。入于髀樞之臼。下端如鏈。接于髌骨。曰膝蓋骨。形圓而扁。覆于髌骨上下兩骨之端。曰髌骨。卽膝下踝上之小腿骨。凡二根。在前者名成骨。其形粗。在後者名輔骨。其形細。曰踝骨。髌骨之下。足跗之上。兩旁突出之高

骨也。在外者名外踝。在內者名內踝。曰跗骨。即足背。後曰跗。前曰蹠。其骨足趾本節之骨也。曰趾骨。足之指也。曰跟骨。即足後跟骨。上承跗輔二骨。共計全身骨骼。凡二百一十有三焉。

### ▲筋腱

人體因筋肉之組織。以成完全之形體。而主身體之運動。得分爲四部。一爲頭部之筋肉。曰前頭筋。前引帽狀腱膜。曰後頭筋。後牽帽狀刀膜。曰耳前筋。牽引耳軟骨于前方。曰耳上筋。上牽耳軟骨。曰耳後筋。牽引耳軟骨于後方。曰眼瞼筋。鎖閉眼瞼。牽引內眥。曰口筋。牽引口角。上牽上唇。下掣下唇。曰鼻筋。下牽鼻翼。壓鼻使縮小。曰咀嚼筋。牽引下顎。二爲軀幹部之筋肉。曰頸筋。伸張頸部之外皮。牽引胸廓舌骨及肋骨。以助呼吸。並使頭蓋屈于前方。曰胸筋。牽引上膊骨及肩胛骨。並牽下肋軟骨。補助呼吸。曰腹筋。縮小腹壁。使腹腔窄狹。以減少容積。曰背筋。牽引肩胛骨及上膊骨。昂舉肩胛骨。肋骨。牽下肋骨。屈伸脊柱。與

頭蓋並旋迴脊柱。三爲上部之筋肉。曰肩胛筋。牽舉上膊。使能向內外旋轉。曰上膊筋。使前膊屈曲與伸展。曰前膊筋。使前膊及手腕手指屈伸並向內外旋轉。曰手筋。使各指屈曲並向內外轉。四爲下部之筋肉。曰髓骨筋。使大腿前屈並外轉。曰大腿筋。使大腿內轉。下腿屈伸並內轉。曰下腿筋。使下腿屈伸。足之內外緣上舉且旋轉。曰足筋。使各趾屈伸並內外轉。夫人之一身。其分肉之間。有筋膜包裹之。故無往而不有筋膜之氣所貫注。意之所到。氣卽至焉。氣之所至。力卽生焉。筋字從肉從力。其取義之審。格物之精。不可及矣。

▲皮肉

皮者所以包裹人之外部以羈之也。皮之內爲肉。肉有二。一赤肉。一白肉。赤肉屬血分。白肉屬氣分。皆脾之所司。蓋肉爲人生之陰質。脾主化水穀以生肌肉。肌卽白肉。俗稱肥肉。肉卽赤肉。俗稱瘦肉。脾主連網之上。脾氣足則內生膏油。透出于外而生肥肉。脾血足則又從連網凝結而生瘦肉。亦由內生出于外。肥

肉包瘦肉者。氣包血也。然皮有疎密。肉有堅脆。欲驗其肉之不堅者。惟腓腸之上。膝後曲處爲臑。乃委中穴所在。其肉不堅而無分理者。其理必粗。粗理而皮不堅緻。則一身之腠理必疎。則由皮膚測至肌肉。由肌肉測至皮膚也。西醫論皮膚分內外二層。外皮主保護。不具血管。且無神經。故無感覺。雖傷不痛。內皮曰真皮。含有血管及神經。具感覺器。凡氣候寒暖。及物剛柔。毛滑觸之皆能感覺。卽中醫皮有分部之說也。其論肉辨析肉絲。稱曰筋纖維。謂筋肉能收縮。卽在于此。則所謂赤肉者是。至于皮膚之顏色。隨人種而不同。卽同一人種之人。亦有黑白之分者。其故乃因皮膚內有一種細微之色素。所含此種色素有多寡。人之面色遂有差也。

### ▲毛髮

內經曰。人之有毫毛。猶地之有草。草有根。毫毛亦然。毫毛之末下有一小核。在外皮微凹。真皮上突之處。毛由核面抽出。其下生新細胞。時時不絕。與膚

相同拔出一毛不傷其核則可再生然毛之生核主之核之生又誰主之則毛孔爲肺之主司。肺主呼吸。人一呼一吸。其氣由鼻出入。而不知毛孔中氣亦一出。一入以應之。故云肺主皮毛。毛者血之餘。實則血從氣化而生也。髮則腎主之。腎水所生真陽之氣。由太陽經而達于外。以上于頂。則生頭髮。故云腎之榮髮也。是毛髮皆從氣化而生。但毛生于氣孔中。屬肺金。髮生于巔頂上。屬腎水。蓋太陽經及督脉經。一從背上頭。一從脊貫頭。二者皆隸于腎。其氣血均交于頭生髮。髮所以爲腎之榮也。由此推之。眉者足太陽經氣之所主。如睛明攢竹二穴處。乃眉之所生也。髻鬢髭者任衝脉所主。任衝隸于血海。血從氣化。上頰繞唇也。男子則然。男以氣爲主也。女子則否。有餘于血。不足于氣。氣從血化。血海之血。內行下達。每月一瀉。其餘不復上行也。若夫生于各部者。腋下毛美。由手陽明血氣盛也。脛上毛美。由足太陽血氣盛也。下毛美長至胸。由足陽明血氣盛也。無不各有所主也。



## 九竅

### ▲鼻

鼻嗅覺器也。人之生由脊骨而顱骨。由顱骨而上下腭骨。而頭部之骨以成鼻骨。卽上腭骨之突起者。外凸而內凹。空靈之氣所聚。乃後天呼吸之竅也。人之七竅。鼻形先見。及既生後。先天竅閉。後天竅開。而肺實司之。鼻根曰頰。陽明脉於此始。督脉於此終。爲先後天交會之處。外竅爲畜門。內竅爲頰頰。頰頰卽上顎。氣從此分出於口爲唾。分出於鼻爲涕。所謂分氣之所泄也。西醫謂自腦來之嗅神經。其末端散佈嗅覺部。此部在鼻中隔之上部。及上介甲中介甲之一部。與呼吸部相異之點。最易區別者。莫如黏膜。呼吸部之黏膜。爲重層之氈毛。上皮。嗅覺部之黏膜。爲單層之柱狀上皮。含有黃色。此其顯相差異也。又單層柱狀上皮之間。分布嗅細胞。此細胞體有廣滑之小桿。而露出于粘膜面。中醫則謂氣之呼吸司于肺。其用在竅。味之香臭歸于胃。其用其穴。故迎香穴爲



陽明胃經之所注。人聞臭惡之氣味。則胃拒不受。逆而作嘔。可知氣透于腦味。歸于胃。故胃爲之反也。至于風寒客于頭腦。則氣不通。此屬於呼吸部之阻礙。冷氣停滯。搏于津液。膿涕結聚。則鼻不聞香臭。此屬於嗅覺部之阻礙。蓋亦纖悉靡遺也。

▲目

目爲視覺器。于以彰往察來。闡幽顯微。辨黑白。識大小。故兩目之旁。其穴曰睛明。凡五臟六腑之精。無不上注于目而爲之精。精之窠爲眼。腎之精注瞳子。肝之精注黑眼。心之精注絡。肺之精注白眼。脾之精注約束。約束者目之上下網也。包絡之精注目系。是目之構造。無一非精氣爲之。故眼之首尾赤眚屬心。滿眼白睛屬肺。烏睛圓大屬肝。上下肉胞屬脾。而中間黑睛一點如漆者屬腎。至于瞳子黑眼法于陰。白眼赤脉法于陽。陰陽合而精明。則眼又合陰陽之氣也。而其所以能視物者。西醫歸水晶體虹彩眼球等之集合而成光學作用。恰如

一照相器。水晶體卽照相之鏡頭。虹彩卽鏡頭中之收光圈。眼球之輪廓卽照相箱。網膜卽箱後承像之毛玻璃。健全之眼。外物光線均能集于網膜之上。故能明瞭。若水晶體太凸。物像不能達于網膜而結于焦點。則爲近視眼。或水晶體反凹。物像結焦點于網膜之後。則爲遠視眼。然一片空明。總由臟腑精氣爲之也。

## ▲耳

耳爲聽覺器。深處之穴曰耳鼓箱。有耳膜翳之。氣搏則動。下有細骨如千。傳其動于穴底。耳膜有細絡。如琴瑟之有弦。外音傳入。無異于琴之稀密拉放焉。探其源則屬腎精心神。蓋耳通于腦。凡一切音聲。耳接收之。無不傳達于腦。而腦辨之記之。然腦之髓腎精所生也。又手少陽三焦之脈。繞耳後尖骨陷中。爲翳風穴。再上爲瘰脉穴。又繞耳前爲耳門穴。至眉尾空竅爲絲竹穴。可見腎開竅于耳。而腎將三焦。其經繞耳以應之也。且耳亦爲心之竅。心氣之所通。故手太

陽小腸之經脉至耳下曲頰之後名天容穴。至面鳩銳骨之端名顴髎穴。而終于聽宮。以小腸與心相表裏。亦繞耳以應之也。腎與心互爲功用。旣得陰血以和之。復得陽氣以鼓之。而肺主周身之氣。又貫于耳。卽制其間。則耳竅司聽之肌膜。接收音聲。以傳達于腦者。益爲靈活。此耳之所以爲聽覺器也。

▲口舌

人在母腹中時。吸天之氣。食地之味。均從母體得之。以臍爲轉輸耳。洎真元之氣充足于下。遂由下焦漸升。次中焦而中氣盛。脾氣欲行。至上焦而宗氣盛。肺氣欲宣。及肺氣宣是有呼吸力。於是開竅于鼻。及脾氣行是有消化力。於是開竅于口。鼻以通天氣。口以進地味也。然口通胃脘。不以口爲胃竅者。飲食入口。腸胃迭爲虛實。能納入能排出者。皆脾之消化力也。矧脾之與胃。以膜相連。其凝散膏半斤。卽薛臟。脾臟及胆囊之脉管。同開口于胃底十二指腸之部。輸其精汁。以入胃化穀。一傳穀化爲漿液。而入小腸。再傳穀變爲糟粕。而入大腸。下

既排出。上必納入。是脾主消化。在內則開口于十二指腸。在外則開竅于口也。口之內爲舌。舌屬味覺器。以舌之乳頭與味神經而成。乳頭爲舌粘膜上隆起之末梢器。可以肉眼認之。諸乳頭內部分布味神經。故能別甘酸苦鹹也。而于五臟則歸之心。心之本脉繫于舌本。乳頭內部所分布之味神經。卽爲貫通心之脉氣之路線。要之舌嘗五味。五味各走其臟。如酸走肝。苦走心。甘走脾。辛走肺。鹹走腎。固由乳頭味神經之感覺。抑亦各臟經脉互爲聯絡。厥陰絡于舌。少陰繫于舌。太陰貫于舌。以爲之引導也。

▲齒牙

齒者骨之餘。骨之所終。髓之所養。腎實主之。兒生八月板齒始生。女子七歲腎氣盛而齒更。三七腎氣平均而眞牙生。丈夫八歲腎氣盛而齒更。三八腎氣平均而眞牙生。皆視腎爲主也。板齒卽門齒也。居顎之前緣。各側二枚。上下並列。總計八枚。齒根略似圓椎狀。冠部如鑿形。其緣利銳。適于嚙切柔物。所謂牙者。

卽犬齒也在門齒兩側下上顎外側每側一枚其根成圓椎形冠部與之大略相似。惟尖端利銳。故適于嚙裂硬物。所謂真牙。卽白齒之最後者也。自大齒而內總名白齒。分列上下。每側五枚。大小略異。前列之二枚。形小而根簡單。名曰小白齒。後列之三枚。形大而根分歧。名曰大白齒。是等冠部均如臼形。咀嚙之面頗廣。且多凹凸。頗適于磨碎食物。齒之根曰齦。卽牙床也。上齦乃足陽明經脈所貫絡。止而不動。下齦嚙物動而不止。則手陽明經之所貫絡也。若論齒之構造。則爲石灰質。蓋齒成于三種相異之物質。一琺瑯質。二齒質。三白堊質。此三者皆含石灰質多量而堅也。更從此而推測其爲骨之餘。更彰彰矣。

### ▲生殖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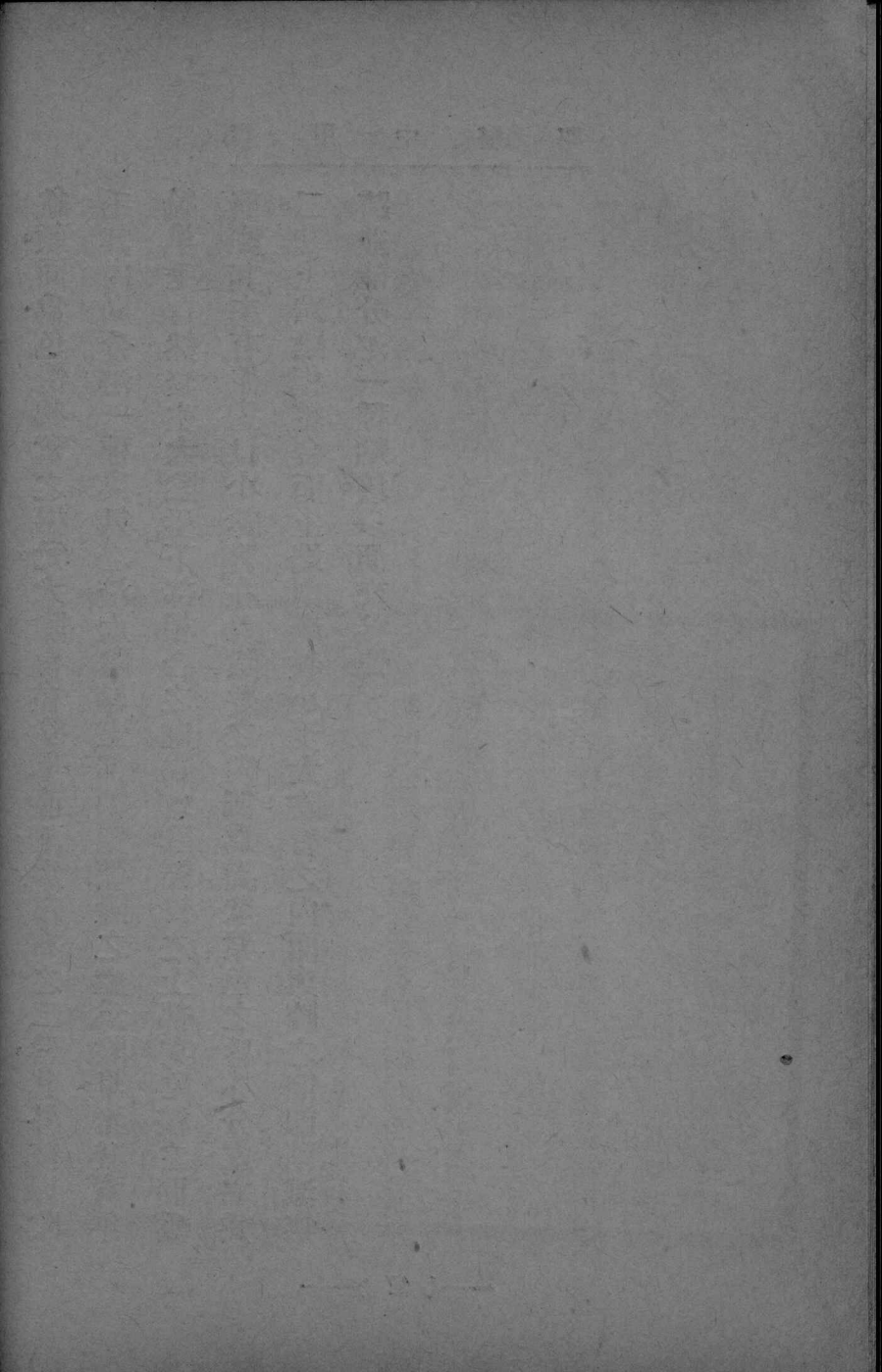
生殖器之構造頗複雜。而中醫絕少記述。其關於男子者。在體外者爲陰莖、尿道口、睪丸、陰囊。在體內者爲精囊、輸精管、尿道之半部及攝護腺。陰莖爲具有圓筒狀之二條海綿形。與一條膜管。而包以外皮。在十二三歲以前。惟排尿作



用而已。至十四五歲。乃有精蟲。遂現柔軟弛緩之狀。一次春情發動。卽堅硬而向前突出。以行生殖機能。其尖端膨脹。不覆包皮之部分。稱爲龜頭。其中央之尿道口。排精與排尿並行。在陰莖根盤上部。稍稍隆起。稱爲陰阜。實生陰毛。睪丸則包于陰莖下部所垂之陰囊中。爲最緊要之部分。輸精管爲有無數精液之小管所合。而送于射精管。聯合于攝護腺。最後經攝護腺送精液于尿道中。其于女子則不然。分內陰外陰爲二。爲司交接妊娠及分娩之機關。內陰部爲膾子宮、卵巢、喇叭管、靱帶。外陰部爲陰核、大陰唇、小陰唇、膾爲交接之要具。在子宮之下部。係扁平之管。其長通常爲三寸五分。以至五寸。成曲線形。而具堅牢濃厚橡皮性之膜。蓋膾口開口于大陰唇後連接之上部。未婚之女。於此有處女膜被之。子宮在膾之上部。其形如倒懸之茄子。爲受胎及發育卵子之所。卵巢與男子睪丸同爲必要。左右各一。以造卵子。爲月經時作用之所。喇叭管則爲由卵巢送卵子于子宮之管。靱帶者。覆子宮而有皺褶。陰核則如男子之



龜頭同爲色情興奮之根元。大陰唇在陰阜直下。爲左右之二唇。其外被以陰毛。其內則分泌一種臭氣之液。大陰唇上部稍覺豐隆之處爲陰阜。至發育年齡。阜毛自然繁生。大陰唇下部相合之處爲會陰。腔口之上部與陰核之間爲前庭。其中有尿道口。小陰唇在大陰唇之內側。爲瓣狀紫色之唇。亦分左右爲二。其上端雖相結合。而上端則漸狹小。至大陰唇之內面與腔之間。卽消滅無跡。並能分泌一種粘液。以便交接焉。



# 病 理 學

南明侯  
士題



疾病概論.....一

疾病與健康

症候及診斷

豫後及經過

轉歸

病原論.....七

素因

誘因

六淫七情論.....一二

六淫

七情

內經之臟腑病理.....一七

肝

心

脾

肺

腎

胃

胆

小腸

大腸

三焦

膀胱

巢氏病源提要.....二二

先哲之病理學說.....三五

莫枚士

徐大椿

程鍾齡

陸九芝

# 清代名醫醫案菁華

## 十大特色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本書為上海秦伯未氏所編纂清代二十餘名家之精華如葉天士薛生白吳鞠通尤在逕王旭高張仲華何書田趙海仙馬培之王九峯巢崇山張千里張聿青陳蓮舫秦笛橋凌曉五陳良夫金子久丁甘仁等全書一千餘面四十餘萬言洵未有之巨著洋半龍等題詞序跋尤覺價值可貴夫醫案之作玲瓏活潑最足增人慧思而切實說理對證用藥尤屬不空泛實為醫者不可不人手一編以備不時參攷茲再將本書十大特色披露於后

一 搜集之富可謂醫案中未有之巨大著作  
 二 撰輯精嚴理論與實驗並重與彙編不別者不可同日而語  
 三 所採醫案大半坊間未見謂為秘錄亦無不可  
 四 以人為綱以證為目極便檢查不同凌亂無章者  
 五 醫案觀其換方變化處最耐尋味而增巧思故本書于覆診方案  
 六 足供研究者悉數采附  
 七 精華所聚學者得此可免揆之勞亦無盲從之弊  
 八 各家卷首附刊小傳俾知其師承及經歷  
 九 有諸大名題序價值概可想見  
 十 印刷精美校對準確  
 裝訂美觀攜帶尤便

全書裝訂分平裝洋裝兩種平裝四冊贈錦盒定價大洋三元七折實售二元一角  
 洋裝一冊布面金字加實洋四角外埠郵費每部兩角又按本書自發售預約後遠至  
 安南台灣東三省等處均紛紛前來訂購一月內銷數達三千以上為中醫界書業界  
 所傳聞茲存書無多購者尚希從速  
 中醫書局敬啟

# 實用中醫學

上海秦之濟伯未述

受業

陳昌順  
弟之萬  
又錦樓

校

## 第二編 病理學

### 疾病概論

#### ▲疾病與健康

疾病者。健康之變也。凡人之生。必其身體之構造。成分。機能。概無障害。不起變化。自覺安適。始得謂之健康。反之而構造起形態變化。成分起化學變化。終至機能發機能變化。其人自覺不快。甚或衰弱或死。則謂之疾病。由此以觀。則疾病與健康。似為相反。其實亦不盡然。以人身之構造。成分。機能。在健康者。亦稍有變異。但不出於一定之界限。其疾病時所見之物體形狀現象。較之健康時所見者。根本上初無歧異。不過誤其部位。差其時期。異其分量。及病者無論生

存時日之多寡。其間各種機能。仍能繼續保存。不過變常異於健者故也。若以疾病概別之。凡疾病能證明其組織臟器之病的變化者。爲器質病。其不能證明器質之變化者。爲官能病。凡胎兒在母腹中。以種種原因而叢生之疾病。及如各種畸形等。是爲先天病。其由父母而得有一種易感某病之體質。產生時並無疾病。但以後一觸即發某病者。是爲遺傳病。至於人生自家所得之病。非由於先天或遺傳者。是爲後天病。凡疾病之限定於身體之一部或數部者。爲局所病。若其病不限定一處。而汎發於全體者。是爲汎發病。但局所病之病灶。每蔓延於全體。且汎發病又多以局所病爲始。故此二者實無大分別也。

### ▲症候及診斷

症候爲疾病所現之徵候。診斷者。藉症候得確實之鑑定也。西醫以可判定爲某症者。謂之指定症候。得判定爲非某症者。曰徵非症候。今分之爲二類。自覺症候。病人自覺之。而醫者所不知。如倦怠、壓重、緊張、疼痛等。皆由患者自陳述。



之二他覺症候由醫士診察而知。病人所不能自覺者是也。有疾病而不發現症候者。謂之潛伏病。如病變輕微者。患部深在者。病機至緩者。可得代償者。皆恆見之。不可斷爲無病也。參攷症候而鑑定病性。醫者必於此診斷之時。悉心靜氣。精探病原。然後可以決定。不可僅察患部爲據也。診斷之法。分爲四種。曰望聞問切。望者察其色。聞者聽其聲。問者詢其苦。切者按其脈也。均詳診斷編中。茲概從略。

### ▲豫後及經過

豫後者。預言疾病之經過及轉歸也。更分之爲三種。若決定其爲必治者。曰良豫後。必死者。曰不良豫後。其難決者。曰疑豫後。豫後之判決。極爲困難。非學識經驗兼備之醫士。斷難豫定。因此判定豫後之時。不特審察局所之病變。必當參攷全體之狀況而後可。疾病自始至終。又隨時日之長短。而分急性與慢性。急性病者。終於四週以內。慢性病者。及於四十日以上。其在急性慢性之間者。

爲亞急性病。其所以長短者。因關於病者之體質、職業、住居、以及病原之作用。病變之性質故也。經過者。謂自始至終之疾病狀況也。因病原與病變有異。故經過之狀況亦不一致。要之疾病之始發。專關於病原之作用。病之侵入身體。急則發病亦急。侵入緩。則發病亦緩。而其經過之中間。有整然不亂者。有漫無定規者。通常之急性傳染病。大都有整然之經過。故其經過可分爲若干期。曰潛伏期者。自傳染其病起。經過若干不顯有何症狀之期也。自其發現普通之全身不爽時起。是曰前驅期。此期之後。乃發生該病固有之症狀。迨至此類固有症狀消退。然後元尙須時日。是曰恢復期。至疾病之終。其消散亦有遲速。其他依病之經過。實地上特定各種之名稱。一曰分利。謂病極重時突然消散。二曰散渙。謂病之由漸而消散。三曰再發。謂前症再發也。四曰發作。謂諸般症候。時時劇作也。五曰弛張。謂症狀時增時減也。其增重時曰張時。其減輕也曰弛時。六曰間歇。謂病之消退後。間歇若干定期而再發者。其無病之時。卽曰間歇。

時。其再發之時。亦曰發作時。

▲轉歸

轉歸者。疾病之終結也。有全治。不治。死亡三種。

全治 症候消散。官能悉復其舊之謂也。但自病變治愈。以至於健康。尙需時日。此即謂之恢復期。然其間必起三種之現象。一爲衰弱。二爲感覺銳敏。三爲補給機增進。因之呈貧血。羸瘦。髮落。動作艱難。體溫易變。睡眠易醒。食慾亢進。淫慾增盛等現象。故此時宜以靜養爲主。否則病必復發。往往加劇。全治必須去其病原。愈其病變。此二者。或由於自然。或由於醫治。由於自然者。曰自然治。由於醫治者。曰人工治。自然治者。不須醫治。因自然良能而治愈也。人工治者。必經醫治而後愈。依其自然良能而去其太過。補其不及。使其迅速治愈也。不治 疾病不能全治者。往往貽有患害。或由急性病轉而爲慢性病者。或發生合併症。大抵以體質衰弱。營養不良。及有遺傳素因之人爲多。惟今雖屬於

不治。日後似得全治，亦未可知也。

死亡 新陳代謝之機能已絕，脫離生活之謂也。研究此種學問，謂之死學。

凡人雖早晚終歸於死，然不無研究之處。因機能停止而死者，曰自然死。因發病而死者，曰病死。可統稱曰死。因死之原因雖多，要不外心、肺、腦與血液之官能廢絕而已。一曰心死，如由驚恐而卒死也。二曰腦死，如因腦出血，或腦貧血而死也。三曰肺死，如因慢性肺病之減少呼吸，急性肺病之窒息而死也。四曰血液死，如因急性貧血，及慢性貧血而死也。死又有卒死徐死之別。此卒徐二種之死，可統稱曰死狀。卒死者，多因心、肺、腦起急劇之障礙而致。瀕死之際，不感痛苦。卽有亦甚輕微。患此者，以健康之人、嬰兒、老者、男子爲多。而每起於冬春之交。食後、廁中、夜間之時。徐死者，多見於久病之人。種種症候，一時並至。如興奮不安、痛苦呻吟、痙攣等劇烈之狀態。是謂之死戰。或稱瀕死苦惱。但安靜而發諸官能麻痺症候者，亦復不少。如斯之現象，稱之曰死前徵。死前之徵候。

諸機能麻痺之次序。隨疾病之性質而異。其現象爲神經機能衰憊。五官機廢。絕筋肉衰脫。顏貌憔悴。呼吸困難。心力衰弱。體溫下降。終則呼吸廢絕。心動停止而死。更有一時窒息。機能中止。與真死無異者。曰假死。此乃暫時。間亦有延至數時及數日者。是故假死與真死之鑒別。頗爲重要。設或誤會。必將可救之人。陷於真死。不免有解剖生人。及活埋之虞。加之日後有裁判上之關係。何可忽諸。

## □ 病原論

### ▲ 素因

病原者。妨害吾人正規健康之勁敵也。夫疾病莫不有原因。但原因未必皆足致疾。蓋身體中自具有維持健康調節之機能。假令外界之事物。一旦劇變。不克調節。必不免於疾病。惟是調節機之定限。又不能因人絕無差異。此病原所以有素因與誘因之辨也。素因卽易罹疾病之體質。有先天後天通性之三區。



別。

先天素因 先天素因者。祖先父母。每以特異之性狀。遺傳於其子孫。故凡遺傳病。常於精蟲。由妊孕之作用。構造於卵珠交合之際。遺傳機已潛伏於胚胎。要不外構造變常。於是祖父子孫。累代遞傳。永無消滅之日。若更益以新病。必致血族中絕。或妊孕機生佳良之作用。或以健全之血族。得善良之精蟲與卵珠。爲適當之融合。而生健康之種屬。則綿綿不絕之遺傳病。遂得消滅於無形焉。考血族結婚之害。頗爲重大。蓋不能以此之強。濟彼之弱。使之平均也。因其患害。不但易致不妊。流產。卽產出之兒。亦必有虛弱。畸形。癡愚。聾啞等之缺陷。是故近親結婚。而不與他族婚媾。終必斬其血族而後已。但在健全之近親。尙屬無大害。若父母當受孕之際。或妊娠之中。不幸而患梅毒。痘瘡。熱性諸病。值小兒分娩時。或產下後。卽發與父母相同之病。此與上述之遺傳。性質全異。故謂之傳染病之遺傳。考其由來。或因各種之病毒。侵入胚細胞及妊孕卵中。或



自母體輸於卵膜胎盤之中。或因妊娠時之交接。偕精蟲同入子宮。達於兒體而傳染者也。又小兒既生以後。與父母同起居。飲食。坐臥。而感相同之病原。且以模倣父母。受父母之教育。因而得相同之疾病。及性質者。謂之假性遺傳。

後天素因 後天素因者。外界之事物。防禦失宜。則抵抗病原之力薄弱。因而易受誘因之感作。如營養不良。或嗜酒者。運動不足。或過度者。精神過勞。或氣候。土地。住居。衣服不良者。病之恢復期。及治愈後者。皆易感病原。如不善預防。必造成素因。亦有初至一地。易感之病。而土人則罹之較難。取嗎啡。酒精。烟草。砒石。能習慣用其多量。亦不致中毒。流行病地之居民。病院之醫士。及看護者。對於通行之病。不易感染。此皆屢受相同之誘因。漸次感爲習慣。而能減其感受性者也。

通性素因 凡人身體構造所通有之性質。男與女不無差異。不但機能與生活法不同。卽疾病之關係亦微有異焉。且病之素因。與年齡之時期。亦甚有關。

係。是因其抵抗病原之力，隨身體發育而異，故判斷疾病之時，更須注意於體質。體質強壯者，罹疾病難。罹之亦易勝之。體質虛弱者，對於誘因之抵抗力弱。罹疾病易。罹之易成慢性。獨是體質非一成不變者。在少年期內，強壯者苟不知攝生，及亦成長，終必薄弱。薄弱者果善攝生，及其成長，竟能強壯。但至發育完全之後，體質遂不易更變耳。

#### ▲誘因

誘因乃外界之事物有害健康者。其原因有器械、理學、化學、寄生體之區別。器械原因者，受打擊、衝突、緊張、壓迫等之損傷也。理學原因者，感光線、熱、冷氣、壓電氣之觸迫也。化學原因者，害身體化學性之毒物也。寄生體原因者，寄生人體內外，吸其養分之活物也。

器械原因 皮下或粘膜下之組織，因受鈍力之毀損，輕度之刺戟，異物之侵入而來之創傷。身體中之諸組織，因被打撲之震盪，電震等之反撞，驚怖之失

氣運動之變向而受劇度之壓迫。皆機械之原因也。

理學原因 光線之作用於動物。能催進新陳代謝。鼓勵神經機能。又能促有機物分解。使空氣蕩滌清淨。抑止微生物之發育。溫熱寒冷兩者。治療上所慣用。溫熱之作用。在溫煖身體。弛緩血管及組織。亢進營養機。在寒冷則反是。然過度均足致害。例如日射病、火傷、熱射病、皆溫熱過度之死也。凍傷、凍死、感冒、俱寒冷過度之刺戟也。

化學原因 凡能害身體之化學性物質。皆謂之毒物。其作用曰中毒。或於接觸時。直害局所。或吸入血中。貽害全身。其所以起中毒之理由。不外乎物質與身體之成分。營化學分解及抱合耳。

寄生體原因 寄存人體之內外。吸取其養分而生存之活物。謂之寄生體。其寄存於皮膚粘膜面者。謂之外寄生體。寄存於內部者。謂之內寄生體。大抵寄生體之傳染於人體。以空氣、飲食等爲之媒介。

六淫七情論

六淫

中醫以身體外之種種物質。爲觸發疾病之原因者。歸重于風寒暑濕燥火。此六者。本屬天地之正氣。因其能淫洩病人。故名六淫。亦以其爲六氣之失其正規現象。故又稱邪氣。茲以交錯致病之理。分別詳之。

風能致病之理。空氣蒸熱。或含多量之水蒸汽。空氣之體量因而變輕。此時氣壓力大減。人身外界之空氣。與體內之空氣。其氣壓不相平均。體內之空氣。欲向外膨脹。人當此時。身體感受不適。反之大風一起。氣壓平均。卽覺舒暢。此風之益處也。若風中挾有寒氣。或濕氣。或燥氣。或溫熱之氣。人從口鼻與毛孔。吸收入裏。則發生風寒風濕風燥風熱等病。風之變化不常。全隨冷熱燥濕之變動。昔人謂風能燥濕。僅就片面而言。夫冷熱燥濕能致病。而以風爲之先導。則人不能片刻離空氣。空氣之流動。焉得令人不病。特其所以病者。實根于四

氣耳。

寒能致病之理。春溫夏熱。秋涼冬寒。乃四時之正氣。人受之而不病者。以人體之構造。生成有調節機能也。調節機能之最要者爲皮膚。皮膚感寒。本有抗拒之能力。其所以病者。由于非時之暴寒。與晝夜之溫度。陡然升降。須賴衣被保障。倘專恃皮膚抵抗。則開放之毛孔。不具驟闔之靈機也。

暑能致病之理。六七月盛暑之時。人體本非必病。如遇陰寒。乃生災害。於此可見避暑乘涼。形寒飲冷。未必爲防免暑病之良法。又觀農人操作。叮哇。汗滴禾土。絕少傷暑中暑。伏暑症候。只有腹中空虛。努力行遠。缺少飲食。補助元氣。最易中暑。其餘病暑之人。俱以畏熱避暑者爲多。外則涼風。遏住暑汗。內則水果。任意恣啖。雖屬暑天。實卽傷寒之類耳。故有陰暑之名。

濕能致病之理。濕之成分。原屬諸水。惟水之所在。有形有質。濕則有質無形。因從水質變爲水蒸汽。飽和在空氣中也。其中於人。恆在汗液暢泄之後。不知



不覺乘隙而入。不比伸手入水。卽時感覺。或有濕氣與水。相提並論。不知一屬液體。一屬氣體。迥然不同。

燥能致病之理。燥與濕兩相對待。濕是熱氣薰蒸而成。燥爲涼氣凝縮而致。醫籍上因均謂燥在秋分後冬至前。夫秋分以前。尙是暑濕當令。忽轉秋涼。立刻反應。皮膚毛孔。感涼而收縮。汗液既不蒸發。淋巴管裏多淋巴液。不從汗腺而出。亦已下降爲溺。此蓋從濕令已過之候。陡起之反應。故暑天天氣亢旱。雖燥不病。冬天河冰地坼。寒極而燥。亦不病也。

火能致病之理。人身外界之火。以太陽爲最烈。在太陽下用凸透鏡將通過之光綫。收聚成焦點。卽能燃物。因其具巨大之熱力。故能變換空氣。春應溫而熱。秋應涼而熱。冬應寒而熱。釀成春溫秋溫冬溫諸病。此總因之熱。在六氣中名之曰火。

六氣之來。雖隨時令變化。亦不能拘定時令。如夏日有傷風傷寒症。不可拘于



夏令。遽認爲暑。應注意及之。

▲七情

內因之發生。以七情爲最。七情者。喜怒哀思驚恐悲。皆屬精神之變動。變動之極。乃生內傷。其結果與氣有聯帶之關係。茲亦分述如下。

喜之病理。喜之來也。如草木逢春。本不能病人。惟心中懷有特殊希望。與萬難必得之恐怖。一旦遂其心意。或得之意外。則不免因而生驚。驚喜交集。遂成日夜不休之笑病。若尋常之喜。足以使人愉快。決不發病。

怒之病理。喜爲和緩之氣。怒爲剛暴之氣。當其怒時。能儘量發泄而出。可以無病。若懷怒于中。怒氣未消。勉強進食。則不免于病矣。因人怒時。牽動胃氣。縱然納食入胃。胃氣尙未平復。斷難繼續工作。消化食物。多成停食與積聚等病。此發于情之正者也。又有根于素稟肝火旺盛。因火性上炎。氣從而逆。遇事易怒。怒均失當。此不發于情而根于肝者也。根于情者。怒猶有理。根于肝者。怒多

無理。其結果皆能致病。而在治療上。則平肝較易。移易情志爲難。

憂思之病理。憂與思各有個別的原因。而在事實上。每多相因而生。如人懷不可必得之情欲。于是乎憂。不可得而求。所以必得。于是乎因憂而生思。懷有求必得之希望。本屬於思。轉一念又以爲不可必得。於是又因思以生憂。轉輾循環。糾結不解。憂則氣沉。思則氣結。氣沉而結。融成一片。呼吸因之而微。食量因之不振。當其深沉之時。直舉視覺聽覺。一時俱失。

驚恐之病理。驚則氣亂。恐則氣下。驚由外界暴來之刺激。恐爲內部常存之畏怖。然畏怖之因。亦多由外界之刺激。故畏怖之情狀。多對於外界之防備。是驚與恐有連帶之關係繫焉。惟因驚成病。其來也猝。其發也暴。因恐成病。其蓄也久。其發也緩。

悲之病理。悲則氣消。緩而輕。則食欲減少。漸見精神委靡。形體消瘦。急而重。則恆至於自殺。夫七情發生。雖然原因各別。却有過去現在未來三境界。怒與

驚爲對於現在之感觸。憂與思爲對於將來之想望。究竟結果。殊無一定。惟有悲之一種。對於過失之失敗。結果以定。故其極端。往往厭世。

喜樂驚恐。多能消耗散正氣。成爲怔忡失志。精傷痿厥等不足之病。悲怒憂思。多能蘊結邪氣。成爲癩狂。噎隔。腫脹。疼痛等。有餘之疾。在治療上。無論其有餘不足。要皆屬情志內傷。稱爲難治。

### 內經之臟腑病理

#### ▲肝

肝氣虛則恐。實則怒。有所墮墜。惡血留內。若有所大怒。氣上而不下。積于脇。則傷肝。

悲怒氣逆則傷肝。

肝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妄不精。

諸風掉眩。皆屬於肝。

諸暴強直。皆屬於風。

▲心

心氣虛則悲。實則笑不休。

心怵惕思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懼自失。

諸瘡痛癢。皆屬於心。

諸禁鼓慄。如喪神守。皆屬於火。

諸逆衝上。皆于屬火。

諸痿喘嘔。皆屬於上。

▲脾

脾氣虛則四肢不用。五藏不安。

有所擊仆。若醉入房。汗出當風。則傷脾。

脾愁憂而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惋亂。

飲食勞倦則傷脾。

諸濕腫滿。皆屬於脾。

諸脹腹大。皆屬於熱。

▲肺

肺氣虛則鼻塞不利。少氣。實則喘嘔。胸盈仰息。

形寒飲冷則傷肺。

肺喜樂無極則傷魄。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

諸氣臏鬱。皆屬於肺。

諸病有聲。按之如鼓。皆屬於熱。

▲腎

腎氣虛則厥。實則脹。

有所用力舉重。若入房過度。汗出浴水。則傷腎。

久坐濕地。強力入房。則傷腎。

諸寒收引。皆屬於腎。

諸病水液。澄澈清冷。皆屬於寒。

腎盛怒而不止。則傷志。志傷則善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俯仰屈伸。

▲胃

水穀之海不足。則飢不受穀食。有餘則腹滿。

頭痛耳鳴。九竅不利。胃腸之所生也。

諸躁狂越。皆屬於火。

胃爲氣逆爲噦爲恐。

▲胆

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於熱。

胆氣鬱爲怒。



▲小腸

寒氣客於小腸。小腸不得成聚。故便泄腹痛矣。  
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

大小腸爲泄。

▲大腸

諸病跗腫。疼酸驚駭。皆屬於火。

▲三焦

諸熱贅癭。皆屬於火。

下焦溢爲水腫。

▲膀胱

諸瘕項強。皆屬於濕。

膀胱不利爲瘕。不約爲遺溺。

小便黃者。少腹中有熱也。

□巢氏病源提要

▲時氣候

時行病者。是春時應暖而反寒。夏時應熱而反冷。秋時應涼而反熱。冬時應寒而反溫。非其時而有其氣。是以一歲之中。病無長少。率相似者。此則時行之氣也。從春分後。其中無暴大寒。不冰雪。而人有壯熱爲病者。此則屬春時陽氣發於冬時。伏寒變爲溫病也。從春分以後。至秋分節前。天有暴寒者。皆爲時行寒疫也。一名時行傷寒。此是節候有寒傷於人。非觸冒之過也。若三月四月有暴寒。其時陽氣尙弱。爲寒所折。病熱猶小輕也。五月六月陽氣已盛。爲寒所折。病熱則重也。七月八月陽氣已衰。爲寒所折。病熱亦小微也。其病與溫及暑病相似。但治有殊耳。

▲溫病候

經言春氣溫。和夏氣暑熱。秋氣清涼。冬氣冰寒。此四時正氣之序也。冬時嚴寒。萬類深藏。君子固密。則不傷於寒。觸冒之者。乃爲傷耳。其傷於四時之氣。皆能爲病。而以傷寒爲毒者。以其最爲殺厲之氣焉。卽病者爲傷寒。不卽病者爲寒毒。藏於肌骨中。至春變爲溫病。是以辛苦之人。春夏必有溫病者。皆由其冬時觸冒之所致也。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日者爲病溫。後夏至日者爲病暑。其冬復有非節之暖。名爲冬溫。與傷寒大異也。

▲傷寒候

傷寒病者起自風寒入於腠理。與精氣交爭。榮衛否隔。周行不通。病一日至二日。氣在孔竅皮膚之間。故病者頭痛惡寒。腰背強重。此邪氣在表。洗浴發汗卽愈。病三日以上。氣浮在上部。胸心填塞。故頭痛胸中滿悶。當吐之則愈。病五日以上。氣深結在藏。故腹脹身重。骨節煩疼。當下之則愈。

中風候

中風者風氣中於人也。風是四時之氣。分布八方。主長養萬物。從其鄉來者。人中少死病。不從鄉來者。人中多死病。其爲病者。藏於皮膚之間。內不得通。外不得泄。其人經脈行於五藏者。各隨藏府而生病焉。

▲霍亂候

霍亂者。由人溫涼不調。陰陽清濁二氣。有相干亂之時。其亂在於腸胃之間者。因遇飲食而變。發則心腹絞痛。其有先心痛者。則先吐。先腹痛者。則先利。心腹並痛者。則吐利俱發。挾風而實者。身發熱。頭疼。體痛。而復吐利。虛者。但吐利。心腹刺痛而已。亦有飲酒食肉。腥膾生冷過度。因居處不節。或露臥濕地。或當風取涼。而風冷之氣。歸於三焦。傳於脾胃。脾胃得冷。則不磨。不磨。則水穀不消化。亦令清濁二氣。相干脾胃。虛弱。則吐利水穀。不消。則心腹脹滿。皆成霍亂。霍亂有三名。一曰胃反。言其胃氣虛逆。反吐飲食也。二曰霍亂。言其病揮霍之間。便

致繚亂也。三曰走哺。言其哺食變逆者也。

▲痲瘧候

夫痲瘧者。夏傷於暑也。其病秋則寒甚。冬則寒輕。春則惡風。夏則多汗。然均蓄作。有時以瘧之始發。先起於毫末。伸欠乃作。寒慄鼓頷。腰脊痛。寒去則外內皆熱。頭痛而渴欲飲。此陰陽上下交爭。虛實更作。陰陽相移也。陽并於陰。則陰實陽虛。陽明虛則寒慄鼓頷。巨陽虛則腰背頭項痛。三陽俱虛。陰氣勝。勝則骨寒而痛。寒生於內。故中外皆寒。陽盛則外熱。陰盛則內熱。內外皆熱。則喘而渴欲飲。此得之夏傷於暑。熱氣盛藏之於皮膚之間。腸胃之外。此榮氣之所舍。此令汗出空疏。腠理開。因得秋氣。汗出遇風。乃得之。及以浴。水氣舍於皮膚之內。與衛氣并居。衛氣者。晝日行陽。此氣得陽而外出。得陰而內薄。是以日作。其間日而作者。謂其氣之舍深。內薄於陰。陽氣獨發。陰邪內著。陰與陽爭。不得出。是以間日而作。

▲癩狂候

癲者卒發仆地。吐涎沫。口喎目急。手足繚戾。無所覺知。良久乃甦。狂者或言語倒錯。或自高賢。或罵詈不避親疏。亦有自定之時。皆由血氣虛。受風邪所爲。人稟陰陽之氣而生。風邪入并於陰則爲癲。入并於陽則爲狂。陰之與陽。更有虛有實。隨其虛時爲邪所并則發。故發癲又發狂。又在胎之時。其母卒大驚動。精氣并居。亦令子發癲。此則小兒而發癲者。是非關長。因血氣虛。損受風邪所爲。又有五癲。一曰陽癲。二曰陰癲。三曰風癲。四曰濕癲。五曰勞癲。此蓋隨其感處之由立名。又有牛馬猪雞狗之癲。皆死。其癲發之時。聲形狀似於牛馬等。故以爲名也。

▲黃病候

黃病者一身盡疼發熱。面色洞黃。七八日後壯熱。口裏有血。當下之。發如豬肝狀。其人少腹內急。若其人眼睛澀疼。鼻骨疼。兩膊及項強腰背急。卽是患黃。多大便澀。但令得小便快。卽不慮死。不用大便多。多卽心腹脹不存。此由寒濕在



表。則熱畜於脾胃。腠理不開。瘀熱與宿穀相搏。煩鬱不得消。則大小便不通。故身體面目皆變黃色。

▲痰飲候

痰飲者由氣脈閉塞。津液不通。水飲氣停在胸府。結而成痰。又其人素盛。今瘦。水走腸間。漉漉有聲。謂之痰飲。其病也胸脇脹滿。水穀不消。結在腹內。兩肋水入腸胃。動作有聲。體重多唾。短氣好眠。胸背痛。甚則上氣欬逆。倚息短氣不能臥。其形如腫是也。脈偏弦爲痰。浮而滑爲飲。

▲吐血候

夫吐血者。皆由大虛損及飲酒勞損所致也。但肺者五藏上蓋也。心肝又俱主於血。上焦有邪則傷諸藏。藏傷血下入於胃。胃得血則悶滿氣逆。氣逆故吐血也。但吐血有三種。一曰內衄。二曰肺疽。三曰傷胃。內衄者出血如鼻衄。但不從鼻孔出。是近心肺間。津出還流入胃內。或如豆汁。或如衄血。凝停胃表。因卽滿

悶便吐。或去數升乃至一斛是也。肺疽者是飲酒之後。毒滿便吐。吐已後有一合二合或半升一升是也。傷胃者是飲食大飽之後。胃內冷不能消化。則便煩悶強嘔吐之。所食之物與氣共上衝。因傷損胃口便吐血。色鮮正赤是也。凡吐血之後。體恆惓惓然。心裏煩躁悶亂。紛紛顛倒不安。

▲上氣候

夫百病皆生於氣。故怒則氣上。喜則氣緩。悲則氣消。恐則氣下。寒則氣收。聚。熱則腠理開而氣泄。憂則氣亂。勞則氣耗。思則氣結。九氣不同。怒則氣逆。甚則嘔血及食而氣逆上也。喜則氣和。榮衛行通利。故氣緩焉。悲則心系急。肺布葉舉。使上焦不通。榮衛不散。熱氣在內。故氣消也。恐則精卻。精卻則上焦閉。閉則氣還。還則下焦脹。故氣不行。寒則經絡涖澀。故氣收聚也。熱則腠理開竅。榮衛通。故汗大泄也。憂則心無所寄。神無所歸。慮無所定。故氣亂矣。勞則喘且汗外內。迅。故氣耗矣。思則身心有所止。氣留不行。故氣結矣。

▲虛勞候

夫虛勞者五勞六極七傷是也。五勞者。一曰志勞。二曰思勞。三曰心勞。四曰憂勞。五曰瘦勞。又肺勞者短氣而面腫。鼻不聞香臭。肝勞者面目乾黑。口苦。精神不守。恐畏不能獨臥。目視不明。心勞者忽忽喜忘。大便苦難。或時鴨溇。口內生瘡。脾勞者舌本苦直。不得咽唾。腎勞者背難以俛仰。小便利。色赤黃。而有餘瀝。莖內痛。陰濕囊生瘡。小腹滿急。六極者。一曰氣極。令人內虛。五藏不足。邪氣多。正氣少。不欲言。二曰血極。令人無顏色。眉髮墮落。忽忽喜忘。三曰筋極。令人數轉筋。十指爪甲皆痛苦。倦不能久立。四曰骨極。令人瘦削。齒苦痛。手足煩疼。不可以立。不欲行動。五曰肌極。令人羸瘦。無潤澤。飲食不生肌膚。六曰精極。令人少氣。噲噲然。內虛。五藏氣不足。髮毛落。悲傷喜忘。七傷者。一曰陰寒。二曰陰萎。三曰裏急。四曰精連。五曰精少。陰下濕。六曰精清。七曰小便苦數。臨事不卒。又一日大飽傷脾。脾傷善噫。欲臥面黃。二曰大怒氣道傷肝。肝傷少血。目闇。三

曰強力舉重。久坐濕地傷腎。腎傷少精。腰背痛厥逆下冷。四曰形寒寒飲傷肺。肺傷少氣欬嗽鼻鳴。五曰憂愁思慮傷心。心傷苦驚喜忘善怒。六曰風雨寒暑傷形。形傷髮膚枯夭。七曰大恐懼不節傷志。志傷恍惚不樂。男子平人脈大爲勞。極虛亦爲勞。男子勞之爲病。其脈浮大手足煩。春夏劇。秋冬差。陰寒精自出。

▲癥瘕候

癥瘕者皆由寒溫不調。飲食不化。與藏氣相搏結所生也。其病不動者直名爲癥。若病雖有結癥而可推移者。名爲瘕。瘕者假也。謂虛假可動也。候其人發語聲嘶。中聲濁而後語之。氣拖舌語而不出。此人食結在腹。病寒。口裏常水出。四體灑灑。常如發瘧。飲食不能。常自悶悶而痛。此食癥病也。診其脈沈而中散者。寒食癥也。脈弦緊而細。癥也。

▲諸疝候

諸疝者陰氣積於內。復者寒氣所加。使榮衛不調。血氣虛弱。故風冷入其腹內。

而成疝也。疝者痛也。或少腹痛。不得大小便。或手足厥冷。繞膝痛。自汗出。或冷氣逆上。搶心腹。令心痛。或裏急而腹痛。此諸候非一。故云諸疝也。

▲水腫候

腎者主水。脾胃俱主土。土性剋水。脾與胃合。相爲表裏。胃爲水穀之海。今胃虛不能傳化水氣。使水氣滲溢經絡。浸潰府藏。脾得水濕之氣加之。則病。脾病則不能制水。故水氣獨歸於腎。三焦不瀉。經脈閉塞。故水氣溢於皮膚而令腫也。其狀目裏上微腫。如新臥起之狀。頸脈動時咳。股間冷。以手按腫處。隨手而起。如物裹水之狀。口苦舌乾。不得正偃。偃則欬。清水不得臥。臥則驚。驚則欬甚。小便黃澀是也。水病有五不可治。第一脣黑傷肝。第二缺盆平傷心。第三臍出傷脾。第四足下平滿傷腎。第五背平傷肺。凡此五傷。必不可治。

▲九蟲候

九蟲者。一曰伏蟲。長四分。二曰虵蟲。長一尺。三曰白蟲。長一寸。四曰肉蟲。狀如



爛杏。五曰肺蟲。狀如蠶。六曰胃蟲。狀如蝦蟇。七曰弱蟲。狀如瓜瓣。八曰赤蟲。狀如生肉。九曰螻蟲。至細微形如菜蟲。伏蟲羣蟲之主也。虵蟲貫心則殺人。白蟲相生。子孫轉大。長至四五尺。亦能殺人。肉蟲令人煩滿。肺蟲令人咳嗽。胃蟲令人嘔逆吐喜噦。弱蟲又名膈蟲。令人多唾。赤蟲令人腸鳴。螻蟲居胴腸。多則爲痔。極則爲癩。因人瘡處以生。諸癰疽癰癩癢疥。齩蟲無所不爲。人亦不必盡有。有亦不必盡多。或偏無者。此諸蟲依腸胃之間。若府藏氣實則不爲害。若虛則能侵蝕。隨其蟲之動而能變成諸患也。

▲濕匿候

濕匿病由脾胃虛弱。爲水濕所乘。腹內蟲動侵食成匿也。多因下痢不止。或時病後客熱結腹內所爲。其狀不能飲食。忽忽喜睡。綿綿微熱。骨節沈重。齒無色。舌上盡白。細瘡如粟。若上唇生瘡。是蟲食五藏。則心煩懊。若下唇生瘡。是蟲食下部。則肛門爛開。甚者府藏皆被食。齒上下斷。悉生瘡。齒色紫黑。利血而濕。由



水氣也。脾與胃合。俱象土。胃爲水穀之海。脾氣磨而消之。水穀之精化爲血氣。以養府藏。若脾胃和。則土氣強盛。水濕不能侵之。脾胃虛弱。則土氣衰微。或受於冷。乍傷於熱。使水穀不消化。糟粕不償。實則成下利。飜爲水濕所傷。若時病之後。腸胃虛熱。皆令三尸九蟲。因虛動作。侵食五藏。上出唇口。下至肛門。胃虛氣逆。則變嘔噦。蟲食府藏。傷敗。利出瘀血。如此者死。其因脾胃虛微。土氣衰弱。爲水濕所侵。蟲動成匿。故名濕匿也。

▲諸淋候

諸淋者。由腎虛而膀胱熱故也。膀胱與腎爲表裏。俱主水。水入小腸。下於胞。行於陰。爲洩便也。腎氣通於陰。津液下流之道也。若飲食不節。喜怒不時。虛實不調。則府藏不和。致腎虛而膀胱熱也。膀胱津液之府。熱則津液內溢。而流於睪。水道不通。水不上不下。停積於胞。腎虛則小便數。膀胱熱則水下澀。數而且澀。則淋瀝不宣。故謂之爲淋。其狀小便出少。起數。小腹絃急。痛引於臍。

▲赤白痢候

凡痢皆由榮衛不足。腸胃虛弱。冷熱之氣。乘虛入客於腸間。虛則泄。故爲痢也。然其痢而赤白者。是熱乘於血。血滲腸內則赤也。冷氣入腸。搏腸間津液。凝滯則白也。冷熱相交。故赤白相雜。重者狀如膿涕。而血雜之。輕者白膿。上有赤脈。薄血。狀如魚脂腦。世謂之魚腦痢也。

▲小便候

小便利多者。由膀胱虛寒。胞滑故也。腎爲藏。膀胱腎之府也。其爲表裏。俱主水。腎氣下通於陰。府既虛寒。不能溫其藏。故小便白而多。其至夜尿偏甚者。則內陰氣生是也。小便不通。由膀胱與腎俱有熱故也。腎主水。膀胱爲津液之府。此二經爲表裏。而水行於小腸入胞者爲小便。腎與膀胱既熱。熱入於胞。熱氣大盛。故結澀。令小便不通。小腹脹滿氣急。甚者水氣上逆。令心急腹滿。乃至於死。

▲大便候

大便不通者。由三焦五藏不和。冷熱之氣不調。熱氣偏入腸胃。津液竭燥。故令糟粕否結。壅塞不通也。大便失禁者。由大腸與肛門虛冷滑故也。肛門大腸之候也。俱主糟粕。既虛弱冷滑。氣不能溫制。故使失禁。

□先哲之病理學說

▲徐大椿

七情所病。謂之內傷。六淫所侵。謂之外感。自內經、難經。以及唐宋衆書。無不言之深切著明矣。二者之病。有病形同而病因異者。亦有病因同而病形異者。又有全乎外感。全乎內傷者。更有內傷兼外感。外感兼內傷者。則因與病又互相出入。參錯雜亂。治品迥殊。蓋內傷由於神志。外感起於經絡。輕重淺深。先後緩急。或分或合。一或有誤。爲害匪輕。能熟於內經。及仲景諸書。細心體認。則雖其病萬殊。其中條理井然。毫無疑似。出入變化。無有不效。否則徬徨疑慮。雜藥亂投。全無法紀。屢試不驗。更無把握。不咎己之審病不明。反咎藥之治病不應。如

此死者醫殺之耳。

天下有同此一病。而治此則效。治彼則不效。且不惟無效。而反有大害者。何也。則以病同人異也。夫七情六淫之感不殊。而受感之人各殊。或氣體有強弱。質性有陰陽。生長有南北。性情有剛柔。筋骨有堅脆。肢體有勞逸。年力有老少。奉養有膏粱藜藿之殊。處境有憂勞和樂之別。更加天時有寒暖之不同。受病有深淺之各異。一概施治。則病情雖中。而於人之氣體。迥乎相反。則利害亦相反矣。故醫者必細審其人之種種不同。而後輕重緩急。大小先後之法。因之而定。內經言之極詳。卽針灸及外科之治法盡然。故凡治病者。皆當如是審察也。凡人之所苦。謂之病。所以致此病者。謂之因。如同一身熱也。有風。有寒。有痰。有食。有陰虛火升。有鬱怒憂思。勞怯蟲疰。此謂之因。知其因。則不得專以寒涼治熱病矣。蓋熱同。而所以致熱者不同。而藥亦迥異。凡病之因不同。而治各別者。盡然。則一病而治法多端矣。而病又非止一症。必有兼症焉。如身熱而腹痛。則

腹又爲一症。而腹痛之因。又復不同。有與身熱相合者。有與身熱各別者。如感寒而身熱。其腹亦因寒而痛。此相合者也。如身熱爲寒。其腹痛又爲傷食。則各別者也。又必審其食爲何食。則以何藥消之。其立方之法。必切中二者之病源。而後定方。則一藥而兩病俱安矣。若不問其本病之何因。及兼病之何因。而徒曰某病以某方治之。其偶中者。則投之或愈。再以治他人。則不但不愈。而反增病。必自疑曰。何以治彼效。而治此不效。并前此之何以愈。亦不知之。則倖中者甚少。而誤治者甚多。終身治病。而終身不悟。將歷症愈多。而愈惑矣。

▲程鍾齡

或問曰。醫道至繁。何以得其要領。而執簡以馭繁也。余曰。病不在人身之外。而在人身之中。子試靜坐。內觀。從頭面推想。自胸至足。從足跟推想。自背至頭。從皮肉推想。內至筋骨臟腑。則全書之目錄在其中矣。凡病之來。不過內傷外感。與不內外傷三者而已。內傷者。氣病、血病、傷食。以及喜怒哀思悲恐驚是也。外



感者。風寒暑濕燥火是也。不內外傷者。跌打傷損五絕之類是也。病有三因。不外此矣。至於變症百端。不過寒熱虛實表裏陰陽八字盡之。則變而不變矣。論治法。不過七方與十劑。七方者。大小緩急奇偶複。十劑者。宣通補瀉輕重滑瀉燥濕也。精乎此。則投治得宜矣。又外感之邪。自外而入。宜瀉不宜補。內傷之邪。自內而出。宜補不宜瀉。然而瀉之中有補。補之中有瀉。此皆治法之權衡也。又有似症。如火似水。水似火。金似木。木似金。虛似實。實似虛。不可以不辨。明乎此。則病無遁情矣。學者讀書之餘。閉目凝神。時刻將此數語。細加領會。自應一旦豁然。融會貫通。徹始徹終。了無疑義。以之司命。奚愧焉。

人身之病。不離乎內傷外感。而內傷外感中。只一十九字盡之矣。如風寒暑濕燥火。外感也。喜怒憂思悲恐驚。與夫陽虛陰虛傷食。內傷也。總計之。共一十九字。而千變萬化之病。於以出焉。然病卽變化。要不離乎一十九字。一十九字。總之一內傷外感而已。所謂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必須提綱



挈領。然後施救有方也。

▲莫枚士

百病之因有八。一邪氣。二水濕。三鬼神。四蟲獸。五器物。六飲食。七藥石。八人事。前五者在身外。後三者在身內。而八綱之中。各有數目。邪氣之屬。有風日霧瘴。有寒暑水濕之屬。有露雨。有水鬼神之屬。有衝擊。有喪屍。有精彪。有禍崇蟲獸之屬。有咬螫。有影射。有遺毒。有觸氣器物之屬。有金鏃。有打壓。有觸傷。有湯火飲食之屬。有禁忌。有過多。有五昧所傷。有中毒藥石之屬。有服藥過劑。有藥誤。石毒鴉片人事之屬。有喜憂欲恚恐。有行立坐臥舉重閃挫墮墜跌仆。總計其目。二十有餘。

▲陸九芝

人身之陰陽。得其平則不病。偏勝則病。故有陰虛之病。其甚者火且旺。有陽虛之病。其甚者水且泛。有陰盛之病。其甚者且格陽。有陽盛之病。其甚者且格陰。

人之言曰。陰虛者補陰而陰不虛。陽虛者補陽而陽不虛。陰盛者補陽而陰不盛。陽盛者補陰而陽不盛。陰陽有對待之觀。治陰陽者自當作平列之勢。余則以爲陰虛而致火旺。陽虛而致水泛。自應平列其治。獨至陰盛陽盛兩證。則其勢有不能平列者。蓋陰盛之病。陰不自爲病也。凡陰所見病之處。必其陽所不到之處。故陰盛無消陰之法。而但有補陽以破陰之法。補其陽始足以敵其陰也。若於陽盛之病。則有不能補陰以敵陽者矣。蓋陽而傷陰。必先令陽退而陰乃保。凡在補陰之藥。無不膩滯而滿中。滋陰則不足。助陽則有餘。故陽盛無補陰之法。而但有伐陽以保陰之法。伐其陽始足以存其陰也。於何徵之。徵之於仲景方而已。仲景之治陰盛也。有真武四逆之薑附焉。仲景之治陽盛也。有白虎承氣之膏黃焉。試觀一百十三方。何絕無養陰以退陽者。乃卽以仲景之不養陰而退陽。而別製仲景法外之劑。豈知仲景於少厥之陽盛。尙有承氣白虎之法。而况其爲陽明之陽盛乎。推原其故。則以世之目爲陽盛者。乃陰盛而格。

陽看似陽盛實是陰盛又其所謂補陰而陽不盛者乃陰虛而陽亢看似陽盛實是陰虛。至以陰盛陰虛兩證皆目之爲陽盛而遇真是陽盛之病。遂皆作陰盛陰虛觀。且置陰盛不言。而但作陰虛觀矣。故欲明陽盛之治。必先將陰虛陽亢。陰盛格陽之近似乎陽盛者。別而出之。然後陽盛之真面目乃見。見得陽盛之真面目。而尙疑陽盛之亦可補陰。養陰之亦可退陽者。未之有也。陰陽偏勝其治法之不同。有如此者。

再以陰虛陽亢。陰盛格陽兩證觀之。而歧之中又有歧焉。陽之亢。陽之格。從其外而觀之。不知者方以爲皆是陽病。其知者亦僅謂皆是陰病。然其病也。一由陰虛而來。一由陰盛而來。陰雖同而陰之虛盛則相反。故凡陰盛格陽之病。仍作陰虛陽亢治之。不補陽而反補陰。鮮不殆者。若更以陰氣作陽盛。更以陰盛作陽盛。尙足與論陰陽哉。况復指陰作血。不識陰陽皆以氣言。所以補陰之藥。大半皆補血之藥。因更以補血之藥。認作可以退陽之藥。口中言陰。意中實是

血也。醫者言血病者。實是氣也。如之何如之何至於何等藥是養陰。何等藥可  
以退陽。何等病可講養陰。何等病必先退陽者。則惟問諸仲景可耳。

# 診斷學



切診.....一

浮脈 沉脈 遲脈 數脈 滑脈

瀦脈 虛脈 實脈 長脈 短脈

洪脈 微脈 細脈 濡脈 弱脈

緊脈 緩脈 弦脈 動脈 促脈

結脈 代脈 革脈 牢脈 散脈

芤脈 伏脈 疾脈 怪脈

問診.....一七

寒熱 汗 頭身 二便 飲食

胸 聾 渴

望診.....二四

神氣 色 身 五官 舌

聞診.....二九

虛實 寒熱 雜症

附小兒虎口紋診法.....三一

秦伯未先生整理清代醫學之第二部巨著

——上海中醫書局印行  
 (平裝四冊定價三元七折  
 精裝一冊另加實洋四角)

# 清代名醫醫話精華

謝利恒題



## 題序者

謝利恒 柳亞子 張天方 方公祐 丁仲祜 顧惕生 蔣文芳 時逸人 沈仲圭 嚴蒼山

## 採入各家

喻嘉言 魏玉璜 張石頑 徐靈胎 何鴻舫 林義桐 王孟英 李冠仙 齊有堂 許珊林

徐玉臺 程觀泉 許恩普 余聽鴻 吳東陽 李修之 張晚香 姚龍光 張希白 魏筱泉

## 本書特色

- 一 搜集豐富集醫話之大成
- 二 選輯精嚴理論與實驗並重
- 三 敘述病症均有系統
- 四 精華所聚可免抉選官從
- 五 綱舉目張極便檢閱
- 六 所采醫話大半坊間罕有
- 七 定價極低
- 八 印刷裝訂精良優美



# 實用中醫學

上海秦之濟伯未述

受業 陳昌順 錦樓  
弟之萬 又安 校

## 第三編 診斷學

### 切診

#### ▲浮脉

脉者氣血之先也。其變化之形。綜得二十八種。今爲之縷析而詳辨焉。浮在皮毛。如水漂木。舉之有餘。按之不足。得之主病在表。寸浮傷風。左關浮風在中焦。右關浮風痰在膈。尺部浮風客下焦。又無力表虛。有力表實。浮緊傷寒。浮緩中風。浮數風熱。浮遲風濕。浮芤失血。浮短氣病。浮洪虛熱。浮虛傷暑。浮濇傷血。浮濡氣敗。皆爲浮之兼脉主病也。若浮而盛大爲洪。浮而軟大爲虛。浮而柔細爲濇。浮而弦芤爲革。浮而無根爲散。浮而中空爲芤。疑似之間。相去千里。不可不

細心體認也。

▲沉脉

沉行筋骨。如水投石。按之有餘。舉之不足。得之主病在裏。寸沉短氣而胸痛。引脇。或爲痰飲。關沉中寒痛結。或爲滿悶吞酸筋急。尺部沉腰膝背痛。或陰下濕痒。或淋濁痢泄。又無力裏虛。有力裏實。沉遲痼冷。沉數內熱。沉滑痰飲。沉澹血結。沉弱虛衰。沉牢堅積。沉緊冷疼。沉緩寒濕。皆爲沉之兼脉。主病也。若沉而細軟爲弱脉。沉而弦勁爲牢脉。沉而着骨爲伏脉。剛柔淺深之間。當宜熟玩。

▲遲脉

遲脉爲陰。象爲不足。往來遲慢。三至一息。得之主病在臟寒冷。寸遲上寒。或心痛停凝。關遲中寒。或癥瘕攣筋。尺遲火衰小便不禁。或腰足痠痛牽陰。又有力積冷。無力虛寒。浮遲表冷。沉遲裏寒。遲澹血少。遲緩濕寒。遲滑脹滿。遲微難安。皆爲遲之兼脉。主病也。夫脉一息四至爲和平。若一息三至。則遲而不及矣。陰

性多滯。故陰寒之症。脉必見遲。遲而不流利則爲澹脉。遲而有歇止則爲結脉。遲而浮大且軟。則爲虛脉。至于緩脉。絕不相類。緩以脉形之寬緩得名。遲以至數之不及爲義。故緩脉四至。寬緩和平。脉遲三至。遲滯不前。二者迴別也。

▲數脉

數脉屬陽。象爲太過。一息六至。往來越度。得之主病在腑燥熱。寸數喘欬。或口瘡肺癰。關數胃熱。尺部數相火內動。或遺濁淋瘕。又有力實火。無力虛火。浮數表熱。沉數裏熱。右數火亢。左數陰戕。皆爲數之兼脉。主病也。夫一呼脉再動。氣行三寸。一吸脉再動。氣行三寸。呼吸定息。氣行六寸。若一息六至。越常度矣。火性急速。故陽盛之證。脉來必數。數而弦急。則爲緊脉。數而流利。則爲滑脉。數而中止。則爲促脉。數而過極。則爲疾脉。數如豆粒。則爲動脉。相類之間。非深思莫辨也。

▲滑脉

滑脉替替。往來流利。盤珠之形。荷露之義。得之主病多痰。寸滑欬嗽。或胸滿吐逆。關滑胃熱。或壅氣傷食。尺滑病淋。或痢積。男子溺血。女子經鬱。又浮滑風痰。沉滑痰食。滑數痰火。滑短氣壅。滑而浮大。陰莖溺痛。滑而浮散。中風癱瘓。滑而冲和。則妊娠之兆。皆爲滑之兼脉。主病也。夫氣血有餘。故脉來流利如水。兼浮者。毗于陽。兼沉者。毗于陰。世以或寒或熱。古無定稱。不知衡之以浮沉耳。

### 濇脉

濇脉蹇滯。如刀刮竹。遲細而短。三象俱足。得之主病血少精傷。寸濇心痛。或怔忡。關濇陰虛中熱。右關上熱。左關脇脹。尺濇遺淋。或血痢。孕爲胎病。無孕血竭。又濇而堅大。爲實熱。濇而虛軟。爲虛火。皆爲濇之兼脉。主病也。若極細極軟。似有若無。爲微脉。浮而且細且軟。爲濡脉。沉而且細且軟。爲弱脉。三者皆指下縹糊而不清。實有區別也。不問男女。凡尺中沉濇者。必艱于嗣。正血少精傷之證。如懷子而得濇脉。則血不足以養胎。無孕而得濇脉。將有陰衰髓竭之憂矣。

▲虛脉

虛合四形。浮大遲軟。及乎尋按。幾不可見。得之主病血虛。或傷暑。左寸虛驚悸。怔忡。右寸虛自汗氣怯。左關虛血不榮筋。右關虛食不消化。左尺虛腰膝痿痺。右尺虛火衰沉寒。虛之爲義。中空不足之象。專以軟而無力得名。其異于散脉者。虛脉按之雖軟。猶可見。散脉按之絕無。不可見。異于濡脉者。虛則遲大而無力。濡則細小而無力。異于芤脉者。虛則愈按而愈虛。芤則重按而仍見。

▲實脉

實脉有力。長大而堅。應指幅幅。三候皆然。得之主病血實熱結。左寸實舌強氣湧。右寸實嘔逆咽疼。左關實肝火脇痛。右關實中滿氣疼。左尺實便閉腹痛。右尺實相火亢逆。實之爲義。勁堅有餘之象也。又實而緊寒積稽留。實而滑痰濁凝聚。皆實之兼脉主病也。夫實脉必大而且長。更浮中沉三候皆有力。其異于緊脉者。緊脉但弦急如切繩。而左右彈人手。實則且大且長。緊脉者熱爲寒束。



故其象絀急而不寬舒。實脈者邪爲火迫。故其象堅滿而不和柔。

### ▲長脈

長脈迢迢。首尾俱端。直上直下。如循長竿。得之主病有餘。左寸長君火旺。右寸長胸滿逆。左關長木實。右關長土鬱。左尺長奔豚。右尺長相火。長之爲義。首尾端直也。凡實牢弦緊四者。俱兼長脈。或以過于本位爲長。不知寸而上過則爲溢脈。寸而下過則爲關脈。關而上過。卽爲寸脈。關而下過。卽爲尺脈。尺而上過。卽爲關脈。尺而下過。卽爲覆脈。安得以過于本位言乎。

### ▲短脈

短脈濇小。首尾俱俯。中間突起。不能滿部。得之主病不及。左寸短心神不足。右寸短肺虛頭痛。左關短肝氣損傷。右關短膈間窒塞。左尺短少腹疼。右尺短眞火衰。短之爲義。兩端沉下而中間獨浮也。或以爲兩端斷絕。不知上不貫通。則爲陽絕。下不貫通。則爲陰絕。俱爲必死之脈。安有斷絕之理。特兩端稍沉。而氣



自貫通也。

▲洪脉

洪脉極大。狀如洪水。來盛去衰。滔滔滿指。得之主病氣壅火亢。左寸洪。心煩舌破。右寸洪。胸滿氣逆。左關洪。肝橫逆。右關洪。脾脹熱。左尺洪。水枯便難。右尺洪。龍火燔灼。洪之爲義。喻其盛滿之象也。大抵洪脉。祇是根脚闊大。却非堅硬。若使大而堅硬。則爲實脉矣。

▲微脉

微脈極細。而又極軟。似有若無。欲絕非絕。得之主病氣血大衰。左寸微。驚怯。右寸微。氣促。左關微。寒攣。右關微。胃冷。左尺微。髓竭精枯。右尺微。陽衰命絕。微之爲義。軟而無力。細而難見也。輕取之而如無。故主陽氣衰。重按之而欲絕。故主陰氣竭。大抵久病得之。多不可救。以真氣將次滅絕也。卒病得之。猶或可生。以邪氣不至深重也。

## ▲細脉

細脉直軟。纍纍縈縈。狀如絲線。較顯于微。得之主病諸虛勞損。左寸細。怔忡不寐。右寸細。嘔吐氣怯。左關細。肝陰枯竭。右關細。胃虛脹滿。左尺細。泄痢遺精。右尺細。下元冷憊。細之爲義。小之甚也。微則模糊而難見。細則顯明而易見。故細比于微。稍稍較大。然俱爲陽氣衰殘之候耳。大抵細而血少氣衰。有此證則順。無此證則逆。故吐利失血得沉細者生。憂勞過度之人。脉亦多細。春夏之令。少壯之人。俱忌細脉。以其不與時合。不與形和也。

## ▲濡脉

濡脉細軟。見于浮分。舉之乃見。按之卽空。得之主病髓竭陰傷。左寸濡。健忘驚悸。右寸濡。腠虛自汗。左關濡。血不營筋。右關濡。脾虛濕侵。左尺濡。精血枯損。右尺濡。命火衰微。濡之爲義。軟之類也。必在浮候。得見細軟。若中候沉候。不可得而見也。夫濡脉之浮軟。與虛脉相類。但虛脉形大。濡脉形小。濡脉之細小。與弱

脉相類。但弱脉在沉分。濡脉在浮分。濡脉之無根。與散脉相類。但散脉從浮大而漸至于沉絕。濡脉從浮小而漸至于不見。從大而至無者。爲全凶之象。從小而至無者。爲吉凶相半之象。浮主氣分。浮舉之而可得。氣猶未敗。沉主血分。沉按之而全無。血已傷殘。在久病老年之人見之。尙未見于必絕。脉證合也。若平人及少壯。並暴病之人見之。名爲無根之脉。去死不遠矣。

▲弱脉

弱脉細小。見于沉分。舉之則無。按之乃得。得之主病真氣衰竭。左寸弱驚悸健忘。右寸弱自汗短氣。左關弱攣急。右關弱泄瀉。左尺弱水涸。右尺弱陽陷。弱之爲義。沉而細小之候也。脉弱以滑。是有胃氣。脉弱以澹。是爲久病。以弱堪重按。陰猶未絕。若兼澹象。氣血交敗。生理滅絕矣。

▲緊脉

緊脉有力。左右彈人。如絞轉索。緊如切繩。得之主病寒邪及諸痛。左寸緊心滿

急痛。右寸緊傷寒喘嗽。左關緊傷寒。右關緊傷食。左尺緊臍下痛。右尺緊奔豚疝疾。緊者絀急而又絞轉也。又浮緊傷寒。沉緊傷食。急而緊為遁尸。數而緊主鬼擊。皆緊之兼脈主病也。凡中惡崇乘之脈而得浮緊。乃邪方熾而脈無根。欬嗽虛損之脈而得沉緊。乃真已虛而邪仍固。咸在不治之例。

▲緩脈

緩脈四至。來往和勻。微風輕颭。楊柳初春。得之主胃和無病。視其兼見。方可斷證。如浮緩傷風。沉緩寒濕。緩大風虛。緩細濕痹。緩濇脾薄。緩弱氣虛。左寸濇緩血虛。右寸浮緩風邪。左關浮緩肝風內鼓。右關沉緩土弱濕侵。左尺緩濇精宮不及。右尺緩細真陽皆衰。極緩之兼脈主病也。緩之為義。寬舒和緩也。與緊脈正相反。不浮不沉。不大不小。不疾不徐。難以名狀。所謂胃氣脈也。

▲弦脈

弦如琴弦。輕虛而滑。端直以長。指下挺然。得之主病肝風痰飲及瘵瘧。左寸弦

心痛。右寸弦胸痛。左關弦痰癥瘕。右關弦胃寒膈痛。左尺弦下焦停飲。右尺弦足攣疝痛。弦之爲義。挺直而帶長也。又浮弦支飲。沉弦懸飲。弦數多熱。弦遲多寒。弦大主虛。弦細拘急。陽弦頭痛。陰弦腹痛。單弦飲癖。雙弦陰癰。皆弦之兼脈。主病也。大抵弦而軟。其病輕。弦而硬。其病重。更當細察焉。

▲動脈

動脈有力。其形如豆。厥厥動搖。必兼滑數。得之主病痛驚。左寸動驚悸。右寸動自汗。左關動驚悸拘攣。右關動心脾疼痛。左尺動亡精。右尺龍火迅奮。動之爲義。動搖而急數也。兩頭俯下。中間突起。極與短脈相類。但短爲陰。不數不硬不滑。動脈爲陽。且數且硬且滑爲別耳。

▲促脈

促脈急促。數時一止。如趨而蹶。進則必死。得之主病火亢或停物。左寸促心火炎。右寸促肺鳴咯咯。左關促血滯。右關促食滯。左尺促遺精。右尺促灼熱。促



之爲義。急促陽盛也。臟腑乖違。則稽凝泣阻。其運行之機。因而歇止者。其止爲輕。若真元衰憊。則陽弛陰涸。失其揆度之常。因而歇止者。其止爲重。然促脈之促。得于臟氣乖違者。十之六七。得于真元衰憊者。十之二三。或因氣滯。或因血凝。或因痰停。或因食壅。或外因六氣。或內傷七情。皆能阻遏其運行之機。故雖當往來急數之時。忽見一止耳。

### ▲結脈

結脈凝結。緩時一止。徐行弗怠。頗得其旨。得之主病陰寒。或凝積。左寸結心痛。右寸結氣滯。左關結疝瘕。右關結痰滯。左尺結痿躄。右尺結陰寒。結之爲義。遲滯陰盛也。熱則流行。寒則停滯。少火衰弱。中氣虛寒。失其乾健之運。則氣血痰食。互相糾纏。運行之機械不利。故脈應之而成結也。大抵結而有力者。方爲積聚。結而無力。不過真氣衰弱耳。

### ▲代脈



代脉禪代。止有常數。不能自還。良久復動。得之主病臟衰危惡。脾臟敗壞。中寒不食。吐利腹痛。兩動一止。三四日死。四動一止。六七日死。代之爲義。四時禪代之狀也。結促之止。止無常數。代脉之止。止有常數。結促之止。一止卽來。代脉之止。良久方至。大要傷寒心悸。懷胎三月。或七情太過。跌打重傷。及風家痛家。俱皆不忌代脉。未可斷其必死。蓋無病而羸瘦脉代者危候。有病而氣血乍損。祇爲病脉。惟此以暴病言。若久病得代脉。則難爲力矣。

▲革脉

革脉弦急。浮取卽得。按之乃堅。渾如鼓革。得之主病表寒。或中虛。左寸革。心血虛痛。右寸革。肺虛氣壅。左關革。疝瘕。右關革。腕痛。左尺革。精虛。右尺革。危殆。其在孕婦。半產漏下。革之爲義。皮革之堅也。表邪有餘。內則不足。恰如鼓皮之外急而中空。或以爲卽牢脉。不知革浮牢沉。革虛牢實。形證俱異也。

▲牢脉

牢脉沉分。大而弦實。浮中二候。了不可得。得之主病內有堅積。左寸牢伏梁。右寸牢息賁。左關牢積血。右關牢痞癖。左尺牢奔豚。右尺牢疝。癢牢之爲義。堅固牢實而深居也。夫似沉似伏。牢脉之位。實大弦長。牢脉之體。惟其沉分。故患屬陰寒。亦惟弦實。故病多堅積。若失血亡精之人。則內虛而當得革脉。乃爲正象。反得牢脉。脉証相反。可卜死期矣。

### ▲散脉

散脉浮亂。有表無裏。中候漸空。按之則絕。得之主病本傷危殆。左寸散怔忡。不臥。右寸散自汗。左關散脹滿蠱壞。右關散溢飲。左尺散水竭。右尺散陽消。散之爲義。散亂而自有漸無也。故浮候之大。中候之頓覺無力。至沉候之則杳不可得矣。大抵心脉浮大而散。肺脉短濇而散。皆平脉也。心脈軟散爲怔忡。肺脈軟散爲汗出。肝脈軟散爲盜飲。脾脈軟散爲胎腫。皆病脈也。若腎脈軟散。諸病脈代散。皆死脈也。

▲芤脈

芤脈草名。絕類慈蔥。浮沉俱有。中候獨空。得之主病失血。左寸芤。喪血。右寸芤。陰亡。左關芤。肝血不藏。右關芤。脾血不攝。左尺芤。便紅。右尺芤。精漏。芤之爲義。旁實中空也。夫榮行脈中。脈以血爲形。芤脈空中。正脫血之象也。惟必于大脫血後始見耳。

▲伏脈

伏脈隱伏。更下于沉。推筋着骨。始得其沉。得之主病深入。左寸伏。血鬱。右寸伏。氣鬱。左關伏。肝血在腹。右關伏。水穀寒凝。右尺伏。疝瘕。左尺伏。火衰。伏之爲義。隱伏而不見也。凡陰証傷寒。先有伏陰在內。而外復感冒寒邪。陰氣壯盛。陽氣衰微。每四肢厥逆。六脈沉伏。則必俟陽回。脈自復出也。

▲疾脈

疾脈急疾。數之至極。七至八至。脈流搏疾。得之主病陽極陰絕。左寸疾。勿戢自

焚。右寸疾。金被火乘。左關疾。肝陰絕。右關疾。脾陰消。左尺疾。溷轍難濡。右尺疾。赫曦過極。疾之爲義。急速甚也。惟傷寒熱極。方見此脈。非他疾所恆有。若癆瘵虛憊之人。亦或見之。則陰髓下竭。陽光上亢。可與之決死期矣。蓋人之生死由乎氣。氣之聚散由乎血。凡殘喘之尙延。祇憑一線之氣未絕。今一息八至。氣已欲脫。安望有生哉。

▲怪脈

二十八脈之外。更有怪脈。怪脈者。其來不倫。天亡之兆也。一曰釜沸。脈在皮膚。有出無入。如湯涌沸。息數俱無。乃三陽數極。無陰之候。朝見夕死。夕見朝死。二曰魚翔。脈在皮膚。頭定尾搖。浮浮泛泛。三陰數極。乃亡陽之徵。當以死斷。三曰彈石。脈來促堅。辟辟湊指。四曰解索。脈如解繩。散散無序。五曰屋漏。脈在筋肉。如雷之下。良久一滴。濺起無力。主七八日死。六曰蝦遊。脈在皮膚。如蝦遊波。杳然不見。忽又來急。七曰雀啄。脈在筋肉。連連湊指。忽然頓無。如雀啄食。八曰偃

刀。脉如循刃。無進無退。其數無準。四日難療。九日轉豆。脉來如豆。周旋輾轉。並無息數。死可立待。十日麻促。脉如麻子。細微至甚。輕者三日死。重者一日死。凡此皆不治之候也。

問診

▲寒熱

問法殊多。綜之得九。先之以寒熱。所以辨其在表在裏也。人傷于寒。則病爲熱。故凡身熱脈緊。頭疼體痛。拘急無汗。而且得于暫者。必外感也。蓋寒邪非素所有。而突然見此脈證。必表證也。若無表證而身熱不解。多屬內傷。然必有內證相應。凡身熱經旬。或至月餘不解。亦有仍屬表証者。蓋因初感寒邪。身熱頭痛。早用寒涼。以致邪不能散。或雖經解散。而藥不及病。以致留蓄在經。其病必外証多而裏証少。此非裏也。仍當解散。凡內証發熱者。多屬陰虛。或因積熱。必有內証相應。而其來也漸。蓋陰虛者必傷精。傷精者必連臟。故其在上而連肺者。



必爲喘急欬嗽。在中而連脾者。或妨飲食。或生懊懣。或爲燥煩焦渴。在下而連腎者。或精血遺淋。或二便失節。然必寒熱往來。時作時止。或氣怯聲微。是皆陰虛証也。怒氣七情。傷肝傷臟而爲熱者。總屬真陰不足。所以邪火易熾。亦陰虛也。勞倦傷脾而發熱者。以脾陰不足。故易於傷。傷則熱生於肌肉之分。亦陰虛也。內傷積熱者。在癥痞必有形証。在血氣必有明徵。或九竅熱于上下。或臟腑熱於三焦。若果因實熱。凡火傷在形體而無涉於真元者。則其形氣聲色脈候自然壯麗。無弗有可據而察者。此當以實火治之。凡寒証尤屬顯然。或外寒者。陽虧於表。或內寒者。火衰於中。諸如前證。但熱者多實。而虛熱者最不可誤。寒者多虛。而實寒者間亦有之。此寒熱之不可不辨也。

## ▲汗

問汗者亦以察表裏也。凡表邪盛者必無汗。有汗者邪隨汗去。已無表邪。此理之自然。故有邪盡而汗者。身涼熱退。此邪去也。有邪在經而汗在皮毛者。此非



眞汗也。有得汗後。邪雖稍減。而未得全盡者。猶有餘邪。又不可因汗而必謂其無表邪也。須因脈証而詳察之。凡溫暑等証。有因邪而作汗者。有雖汗而邪未去者。皆表証也。總之表邪未除者。在外則連經。故頭身或有疼痛。在內則連臟。故胸膈或生躁煩。在表在裏。有証可憑。或緊或數。有脈可辨。須察其真假虛實。孰微孰甚而治之。凡全非表証。則或有陽虛而汗者。須實其氣。陰虛而汗者。須益其精。火盛而汗者。涼之自愈。過飲而汗者。清之可寧。此汗証之不可不辨也。

▲頭身

問其頭可察上下。問其身可察表裏。頭痛者邪居陽分。身痛者邪在諸經。前後左右。陰陽可辨。有熱無熱。內外可分。但屬表邪。可散之而愈。凡火盛于內而爲頭痛者。必有內應之証。或在喉口。或在耳目。別無身熱惡寒。在表等候者。此實盛于上。病在裏也。察在何經。宜清宜降。高者抑之。此之謂也。若用輕揚散劑。則火必上升。而痛愈甚矣。陰虛過痛者。舉發無時。是因酒色過度。或遇勞苦。或逢

情慾其發則甚。此爲裏証。或精或氣。非補不可。頭痛屬裏者。多因于火。此其常也。然亦有陰寒在上。陽虛不能上達而痛甚者。其証則惡寒嘔噦。六脈沉微。或兼弦細。當溫補之。凡云頭風者。此世俗之混名。然必有所因。須求其本。辨而治之。眩暈或頭重者。可因之以辨虛實。蓋病中眩暈者。多因清陽不升。上虛而然。至于頭重。尤屬上虛。所謂上氣不足。腦爲不滿。頭爲之苦傾也。凡身痛之甚者。亦當察其表裏以分寒熱。若感寒作痛者。或上或下。原無定所。隨散而愈。此表邪也。若有定處而別無表証。乃痛痹之屬。邪氣雖亦在經。當以裏証視之。但有寒熱之異耳。若因火盛者。或肌膚灼熱。或紅腫不消。或內生煩渴。必有熱證相應。治宜以清以寒。若並無熱候而疼痛不止。多屬陰寒。以致血氣凝滯而然。所謂痛者寒氣多也。有寒故痛也。必溫其經。使血氣流通。其邪自去矣。若勞損病劇而忽加身痛之甚者。以陰虛之極。不能滋養筋骨而然。營氣憊矣。無能爲也。

## ▲二便

二便爲一身之門戶。無論內傷外感。皆當察此以辨其寒熱虛實。蓋前陰通膀胱之道。而其利與不利。熱與不熱。可察氣化之強弱。凡患傷寒而小水利者。以太陽之氣未劇。吉兆也。後陰開大腸之門。而其通與不通。結與不結。可察陽明之虛實。凡大便熱結。而腹中堅滿者。方屬有餘。通之可也。若新近得解而不甚乾結。或旬日不解而全無脹意者。便非陽明實邪。所謂大便先鞭後溏者。不可攻。可見後溏者。雖有先鞭。已非實熱。矧夫純溏而連日得後者。又可知也。若非真有堅燥痞滿等證。則原非實邪。其不可攻明矣。凡小便但見其黃。便謂是火。而不知人逢勞倦。小水卽黃。焦思多慮。小水亦黃。瀉痢無期。小水亦黃。酒色傷陰。小水亦黃。使非有或淋或痛熱證相兼。不可因黃便謂之火。中氣不足。溲便爲之變。義可知也。若小水清利者。知裏邪之未甚。而病亦不在氣分。以津液由于氣化。氣病則小水不利也。大小皆爲元氣之關。必眞見實邪。方可議通議下。否則最宜詳察審慎。不可誤攻。使非眞實而妄逐之。導去元氣。則邪之在表者。

反乘虛而深陷。因內困者。必由瀉而愈虧。所以凡病不足。慎勿強通。最喜者小便得氣而自化。大便堅固者。彌良。營衛既調。自將通達。卽大腸秘結旬餘。何慮之有。若滑泄不守。乃非虛弱者所宜。當首先爲之防也。

▲飲食

問飲食者。一可察胃口之清濁。二可察臟腑之陰陽。病由外感而食不斷者。知其邪未及臟。而惡食不惡食者。可知。病因內傷而食飲變常者。辨其味有喜惡。而愛冷愛熱者。可知。素欲溫熱者。知陰臟之宜煖。素好寒冷者。知陽臟之可清。或口腹之失節。以致誤傷。而一時之權變。可因以辨。故飲食之性情。所當詳察。而藥餌之宜否。可因以推也。凡諸病得食稍安者。必是虛證。得食更甚者。或虛或實皆有之。當辨而治之。

▲胸

問胸者。辨其膈中之間有邪無邪。及宜補宜瀉也。凡胸腹脹滿。不可用補。不脹

不滿。不可用攻。此爲大法。然痞與滿不同。當分輕重。重者脹塞中滿。此實邪也。不得不攻。輕者但不欲食。不知饑飽。似脹非脹。中空物無。乃痞氣耳。非真滿也。此或邪陷胸中者有之。或脾虛不運者有之。病者不知其辨。但見胃氣不開。飲食不進。問之亦曰飽悶。而實非真有脹滿。此在疑虛疑實之間。若不察其真確。未免補瀉倒施。必多致誤。爲害不小。今人病虛證者極多。非補不可。但用補之法。不宜造次。欲察其可補不可補之機。則全在先察胸腹之寬否何如。然後以漸而進。如未及病。再爲放胆用之。庶無所碍。此用補之大法也。虛證勢在危急。補劑難容少緩。亦必先問其胸寬者乃可驟進。若元氣真虛。而胸腹又脹。是必虛不受補之證。若強進補劑。非惟無益。適足僨事。此胸腹之不可不察也。

▲聾

耳久聾者。乃一經之閉。無足爲怪。惟因病而聾者。不可不辨。傷寒三日。少陽受之。故爲耳聾。此以寒邪在經氣閉而然。然未有不因氣虛而然者。所謂精脫者。



耳聾。又耳聾無聞者。陽氣虛也。蓋屬氣虛者什九。氣閉者什一耳。耳聾有輕重。輕者病輕。重者病重。若隨時漸輕。可察其病之漸退。進則病亦進矣。若病至聾極。甚至絕然無聞者。此誠精脫之證。皆主不治。

## ▲渴

問渴與不渴。可以察裏證之寒熱。而虛實之辨亦從以見。凡內熱之甚。則大渴喜冷水不絕。腹堅便秘。脉實氣壯。此陽證也。口雖渴而喜熱不喜冷者。此非火證。中寒可知。既非火證。何以作渴。水虧故耳。凡病人問其渴否。則曰口渴。問其欲湯水否。則曰不欲。蓋其內無邪火。所以不欲湯水。真陰內虧。所以口無津液。此口乾也。非口渴也。不可以乾作渴治。凡陽邪雖盛。而真陰又虛者。不可因其火盛喜冷。便云實熱。蓋其內水不足。欲得外水以濟水涸精虧。真陰枯也。必兼脉證細察之。此而略差。死生立判。

## □望診



▲神氣

內經曰。得神者昌。失神者亡。神爲死生之本。不可不察也。以脉言之。則脈貴中和。有力中不失和緩。柔軟中不失有力。是謂脈中之神。若不及則微弱脫絕。之無力也。若太過則弦強眞臟之有力也。二者皆危候。以形證言之。則目光精彩。言語清曉。神思不亂。肌肉不削。氣息如常。大小便不脫。若此雖其脈有可疑。尙無憂慮。以其形之神在也。若目暗睛迷。形羸色敗。喘急異常。泄瀉不已。或通身大肉已脫。或兩手尋衣摸牀。或無邪而言語失倫。或無病而虛中見鬼。或病脹滿。而補瀉皆不可施。或病寒熱。而溫涼皆不可用。或忽然暴病。卽沉迷煩躁。昏不知人。或一時卒倒。卽眼閉口開。手撒遺尿。若此者雖其脈無凶候。必死無疑。以形之神去也。再以治法言之。胃氣竭者。藥食入胃。不能施化。用寒不寒。用熱不熱。發其汗而表不應。行其滯而裏不應。或虛不受補。實不可攻。有藥食不能下咽。下咽卽嘔。若此者臟氣元神盡矣。屏諸不治之例而已。

## ▲色

五色者氣之華也。青色見于太陰太陽。及魚尾正面口角。如大青藍葉怪惡之狀者。肝氣絕主死。若如翠羽柏皮者。爲肝邪。有風病驚病目病之屬。紅色見于口唇。及三陰三陽上下。如馬肝之色。死血之狀者。心氣絕主死。若如橘紅馬尾色者。爲心病。有怔忡。有驚悸。夜臥不甯。白色見于鼻準。及正面。如枯骨及擦殘汗粉者。爲肺絕主死。若如膩粉梅花白綿者。爲肺邪咳嗽之病。黃色見于鼻。乾燥若土偶之形。爲脾氣絕主死。若如桂花雜以黑暈。爲脾病。飲食不快。四肢倦怠是也。黑色見于耳。或輪廓內外。命如懸壁。若污水烟煤之狀。爲腎氣絕主死。若如蜘蛛網眼鳥羽之澤者。爲腎虛火邪乘水之病。大抵徵其脈小色不奪者。新病。脈不奪其色。奪者久病。故暴感客邪之症。不妨昏濁壅滯。病久氣虛。祇宜瘦削清臞。若病邪方銳。而清白少神。虛羸久困。而嫵媚鮮澤。咸非正色。五色之中。青黑黯慘。無論病之新久。總屬陽氣不振。惟黃色見于面目。而不至索澤者。

爲向愈之候耳。

▲身

病人身輕。能自轉側者。易治。若身體沉重。不能轉側者。難治。蓋陰証則身重。必足冷而倦臥。常好向壁臥。閉目不欲向明。懶見人。陰毒身如被杖之痛。身重如山。不能轉側。中濕風濕。皆主身重疼痛。不可轉側。要當辨之。陽証則身輕。手足和煖。開目欲見人。爲可治。若頭重視身。此天柱骨倒。元氣敗也。凡傷寒傳變。循衣摸牀。兩手撮空。此神去而魂亂也。凡病人皮膚潤澤者。生。枯燥者。死。經曰。脈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形體不仁。乍靜乍亂。此爲命絕。

▲五官

五官爲五臟精氣之所聚。察之尤宜詳審。凡目睛明能識見者可治。睛昏不識人。或反目上視。或瞪目直視。或目睛正圓。或戴眼反折。或眼胞陷下。皆不治。開目欲見人者。陽証也。閉目不欲見人者。陰証也。目中不了了。睛不和。熱甚于內。

也。目疼痛者屬陽明之熱。目赤者屬肝胆之火。目瞑者必將衄血。白睛黃者身將發黃。凡病欲愈目皆黃。鼻準明。山根亮。以此爲則可也。鼻則色青者腹中痛。苦冷者死。微黑者水氣。黃色者小便難。白色者爲氣虛。赤色者爲肺熱。鮮明者有留飲。鼻孔乾燥者。必將衄血。鼻孔燥而黑如烟煤者。陽毒熱深也。鼻孔冷滑而黑者。陰毒冷極也。鼻息鼾睡者。風溫也。鼻塞濁涕者。風熱也。鼻孔撮張者。爲肺風。肺絕不治。耳則耳輪紅潤者生。或黃或白。或黑或青而枯燥者死。薄而白。薄而黑。皆爲腎敗。耳聾耳中疼皆可治。若耳聾舌卷唇青皆難治。至于口則凡口唇焦乾爲脾熱。焦而紅者吉。焦而黑者凶。唇口俱赤腫者熱甚也。唇口俱青黑者冷極也。口苦者胆熱也。口中甜者脾熱也。口燥咽乾者腎熱也。舌乾口燥欲得飲水者。陽明之熱也。口噤難言者。瘧風也。上唇有瘡爲狐。蟲蝕其臟。下唇有瘡爲惑。蟲蝕其肛也。若唇青舌卷。唇吻反青。環口黧黑。口張氣直。口如魚口。口唇顫搖不止。氣出不返。皆不治。

臟腑有病。必見之于舌。舌以鮮紅者吉。青爲冷。青而紫爲陰。爲寒。赤而紫者爲陽。爲熱。黑者亢之極。爲難治。凡舌上胎白而滑者。表有寒也。或丹田有熱。胸中有寒也。胎黃而燥渴者。熱盛也。胎黑而燥渴者。熱甚而亢極也。若不燥渴。舌上黑胎而滑者。爲寒爲陰也。舌卷而焦。黑而燥者。陽毒熱極也。舌青而胎滑者。陰毒冷極也。胎膩而厚者。濕邪混蒙也。又舌腫脹。舌上燥裂。舌生芒刺。皆熱甚也。舌鞭舌強。舌短縮。神氣昏亂。語言不清者。死。又陰陽易病。吐舌數寸者。死。夫白胎見于太陽。少陽。外感爲多。脾胃虛而濕滯。亦時見之。黃胎直至陽明。熱甚始有之。黑胎則表証所必無。與灰色胎同屬寒。邪直中陰經。或熱傳三陰。久而發現。舌變雖繁。此其綱領也。

聞診

▲虛實寒熱



五臟者中之守也。各有正聲。故聽病人之呻吟于狀第。可辨其虛實諸病也。大抵喘粗氣熱爲有餘。喘急氣寒爲不足。息高者心肺之邪有餘。吸弱者肝腎之氣不足。怒罵粗厲者。邪實內熱也。怒罵微苦者。肝逆氣虛也。鼻塞聲重噴嚏。風寒未解也。言語輕遲氣短。中氣虛也。噫氣者脾內困也。噯氣者胃中不寬也。噯逆冷氣者。胃之寒也。嘔吐酸苦者。肝之火也。自言死者必虛也。喜言食者。胃有火也。乾欬無痰者。胃中伏火也。痰作清白者。寒也。稠黃者。火也。譫語收財帛者。元已竭也。狂言多與人者。邪方實也。氣促喘息。不足以息者。虛甚也。平人無寒熱。短氣不足以息者。多屬痰火爲實也。

▲雜証

脈之呻者痛也。言遲者舌蹇也。聲如從室中言者。中氣之濕也。攢眉呻吟。苦頭痛也。叫喊以手撫心下。中脘痛也。呻吟不能轉身。腰痛也。搖頭以手捫腮。齒痛也。呻吟不能起行。腰脚痛也。診時吁氣。屬鬱結也。坐而氣促。痰火哮喘也。獨言



獨語。無首無尾。思慮傷神也。鼻塞聲重。傷風也。卒口噤。背反張。瘧病也。心下汨汨有聲。先渴後嘔。停水也。喉中漉漉有聲。痰也。腸若雷鳴。寒氣挾濕也。若雜病發喘。癆瘵聲啞。危病也。諸如此者。隨証體察。神乎其技矣。

### 附小兒虎口脈紋診法

#### ▲部位

幼科一道。自古爲難。蓋以小兒形質柔脆。易虛易實。調治少乖。則毫釐之失。遂致千里之謬。故初生小兒。氣血未充。脈無定準。不可但以脈爲主。須視虎口叉手處脈紋之形色。以決病之生死輕重。男先看左手。次指內側。女先看右手。次指內側。指之三節。初節曰風關。次節曰氣關。三節曰命關。其紋色紅黃相兼。隱隱不見。則爲平安無病。

#### ▲主病

紋色紫屬內熱。紅屬傷寒。黃爲傷脾。黑爲中惡。青主驚風。白主疳症。紋在風關主病輕。氣關主病重。若過命關。主病危難治。又當視其紋形大小彎曲。紫主傷

食內熱。青主人驚及禽獸驚。赤主水火飛禽所驚。黃主雷驚。黑主陰癘。流珠形主飲食所傷。內熱欲吐。或腸鳴自利。煩躁啼哭。環珠形主脾虛停食。胸膈脹滿。煩渴發熱。長珠形主脾傷。飲食積滯。肚腹作痛。寒熱不食。來蛇形主脾胃濕熱。中脘不利。乾嘔不食。此疴邪內作也。去蛇形主脾虛食積。吐瀉煩渴。氣短喘急。不食困睡。弓反裏形主感冒寒邪。哽氣出氣。驚悸倦怠。四肢稍冷。小便赤色。咳嗽吐涎。弓反外形主痰熱。心神恍惚。夾驚夾食。風癘痰盛。鎗形主風熱生痰。發搐。魚骨形主驚痰發熱。水字形主驚風食積。胸膈煩躁。頓悶少食。或夜啼痰盛。口噤搐搦。鍼形主心肝熱極生風。驚悸頓悶。困倦不食。痰盛搐搦。透關射指形主驚風。痰熱聚於胸膈。透關射甲形主唐風。按流珠僅一點紅色。環珠差大。長珠圓長。以上非謂圈子。總皆紅脈貫之。來蛇卽是長珠散。一頭大。一頭尖。去蛇亦如此。分上下朝。故曰來去。角弓反張。向裏爲順。向外爲逆。鎗形直上。魚骨分開。水字卽三脈並行。鍼形卽過關一二粒米許。射甲命脈向外。透指命脈曲裏。亦有不專執其形脈而投劑者。蓋但有是症卽服是藥。亦多有效。

藥

物

學

徐東山題



宣劑

桔梗

天麻等八十種

一

通劑

木通

白蘚皮等二十八種

二七

補劑

人參

甘草等五十八種

三六

瀉劑

葶藶

大黃等七十九種

五六

輕劑

麻黃

葛根等十種

八〇

重劑

沉香

金箔等十四種

八四

滑劑

冬葵子

肉蓯蓉等九種

八九

澆劑

地榆

白芨等二十一種

九二

燥劑

蒼朮

仙茅等二十一種

九九

濕劑

飴糖

白石英等四種

一〇六

# 中醫指導錄

每月一日出版

習醫之門徑

醫藥之顧問

## 本刊要旨

本刊中醫指導錄編輯除登載有價值之社務如治療方案論文叢錄醫學問答等外有秦伯未君之醫事導游專示學醫之門徑沈嘉徵君之藥物形態學為研究藥物之新參攷凡有對於中醫生疑問者不可不讀

### 入社辦法

中醫指導社專為社會人士解決醫藥上一切問題而設每年僅納社費一元除送贈證書及中醫指導錄全年外可以常年詢問不收費用印有一覽表函索即寄

零售每期七分  
寄費一分  
定閱全年七角  
寄費角二分

加入中醫指導社者贈閱

編輯處

上海小西門內  
中醫指導社  
尙文路一九四

發行處  
上海麥家圈山  
中醫書局  
東路A字一號

# 秦伯未先生詩集

出版廣告

秦伯未先生醫學湛深。久為海內共仰。不知於醫學之外。酷好風雅。詩文書畫。無一不精。有醫界鄭虔之目。嘗與友人創辦滄社及中華書畫保存會等。頗負時譽。旋以醫務日繁。不能兼顧。遂爾中止。而先生詩文書畫之名。亦漸為醫名所掩矣。今由滄社舊友暨從遊弟子商將舊作整理。分類付梓。古詩直追太白長吉。近體逼近少陵漁洋。由王西神題簽。許盥孚撰序。仿古大本。潔白上連史印。磁青封面。凡一厚冊。僅收成本洋三角。愛好先生作品者。不可不讀也。

總發行所

上海三馬路千頃堂書局啓

# 實用中醫學

上海秦之濟伯未述

受業 弟 陳昌順 錦樓 萬又安 校

## 第四編 藥物學

### 宣劑

#### ▲草部

桔梗 性味 味苦辛。性微溫。有小毒。 主治 清肺熱以除癰痿。通鼻塞而

利咽喉。排膿行血。下氣消痰。定痢疾腹痛。止胸脅煩疼。 歸經 入肺心二

經。兼入胃經。為開發和解之品。 禁忌 凡攻補下焦藥中勿入。氣逆上升

不得下降。及邪在下焦均忌。 炮製 凡用須去頭上尖硬二三分并去浮

皮。泔浸微炒。

天麻 性味 味辛性平。無毒。 主治 風虛眩運。麻痺不仁。語言蹇澀。腰膝



軟疼。殺精魅。蠱毒。理驚氣。風痲。歸經。入肝經。為祛風之品。禁忌。風

藥多燥。風能勝濕。故也。凡病人覺津液少。口乾舌燥。咽乾。大便澀。及火炎頭

暈。血虛頭痛。南方似中風。證均忌。炮製。凡用以明亮堅實者佳。濕紙包

煨熟。切片。酒浸一宿。焙。

秦艽。性味。味苦辛性平。無毒。主治。祛風活絡。養血舒筋。骨蒸黃疸。牙

痛傷風。歸經。入胃大腸二經。兼入肝膽二經。為洩散疎利之品。禁忌

下部虛寒人。及小便不禁者均忌。炮製。凡使以布拭去黃白毛。乃用還

元湯浸一宿。曬乾用。

柴胡。性味。味苦性平。一云微寒。無毒。主治。主傷寒瘧疾。寒熱往來。嘔

吐脅痛。口苦耳聾。痰實結胸。飲食積聚。心中煩熱。熱入血室。日赤頭痛。濕痺

水脹。肝勞骨蒸。五疳羸熱。歸經。入肝膽心包三焦四經。為表散之品。

禁忌。凡虛人氣升。嘔吐。陰虛火熾。炎上。法所同忌。瘧非少陽經者勿入。



炮製 外感生用。有汗欬者蜜水炒。內傷升氣酒炒。下降用梢。

前胡 性味 味苦。一云甘辛。性微寒。無毒。 主治 散結而消痰定喘。下氣

以消食安胎。辛解風寒。甘理胸腹。苦泄厥陰之熱。寒散太陽之邪。 歸經

入肺三焦二經。兼入脾胃大腸肝膀胱五經。爲解散之品。 禁忌 凡陰虛

火熾。煎熬真陰。凝結爲痰而嗽。真氣虛而不歸元。以致胸脇逆滿。頭痛不因

乎痰。而由陰血虛。內熱心煩。外現寒熱而非外感者。均忌。

防風 性味 味甘辛。性微溫。無毒。 主治 大風惡風。風邪周痹。頭面游風。

眼赤多淚。經絡留濕。脊痛項強。 歸經 入肝大腸三焦三經。爲表發疎散

之品。 禁忌 似中風產後血虛發痙諸病。血虛痙急。頭痛不因風寒。溏泄

不因寒濕。二便秘澀。小兒脾虛發搐。慢驚慢脾風。氣升作嘔。火升發嗽。陰虛

盜汗。陽虛自汗。均忌。

獨活 性味 味辛苦。性溫。無毒。 主治 風寒濕痹。筋骨攣疼。頭旋掉眩。頸

項難伸。風熱齒痛稱良。奔豚疝瘕並治。歸經 入腎經。為搜風去濕之品。

炮製 凡使去皮或焙用。羌活同。

羌活 性味 味性同獨活 主治 與獨活同 歸經 入膀胱經兼入肝

腎二經。又入小腸經。為發表搜風勝濕之品。禁忌 凡血虛發瘕。血虛頭痛。及遍身疼痛骨痛。因而帶寒熱者。俱屬內證。均忌。

延胡索 性味 味辛苦。性溫。無毒。 主治 破血下氣。止腹疼心痛。調經利

產。主血暈崩淋。除風痹。通小便。 歸經 入肝經。兼入肺脾腎心包四經。為

利氣活血以止痛之品。 禁忌 此藥性溫味辛。能走而不能守。故經事先

期。及一切血熱為病。凡崩中淋瀝。皆應補氣血。涼血清熱則愈。此均忌。 炮

製 凡使。取根如半夏。內黃小而堅者良。酒拌行血。醋炒止血。生用破血。炒

用調血。

貝母 性味 味辛苦。性平。無毒。 主治 消痰潤肺。滌熱清心。治喘欬紅痰。

解胸中鬱結。乳難與風痙咸宜。疝瘕共喉痹兼要。歸經 入心肺二經。為

散結洩熱潤肺清火之品。禁忌 寒濕痰食痰嗽。濕痰在胃。惡心欲吐。痰

飲作寒熱。脾胃濕痰作眩。及痰厥頭痛。中惡嘔吐。胃寒作洩。法宜辛溫燥熱

藥。如星夏苓朮之類者均忌。炮製 凡使擘去內米許大者心一顆拌糯

米炒黃。去米用。

細辛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風寒濕痹。頭痛鼻塞。下氣破痰。頭面

遊風。百節拘攣。齒痛目淚。歸經 入心小腸二經。為散風泄熱之品。禁

忌 此風藥也。升燥發散。凡內熱及火升炎上。上盛下虛。氣虛有汗。血虛頭

痛。陰虛欬嗽均忌。炮製 凡使切去頭。須揀去雙葉者不用。

茅根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主治 涼金定喘。治吐衄并血瘀。利水通淋。

祛黃疸及癰壅。茅針潰癰。茅花止血。歸經 入心脾胃三經。為清火治血

之品。禁忌 因寒發噦。中寒嘔吐。濕痰停飲發熱均忌。

川芎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頭痛面風。淚出多涕。寒痹筋攣。去瘀

生新。調經種子。長肉排膿。小者名撫芎。止利且開鬱。歸經 入肝經。兼入

心包胆二經。為補血潤燥行氣搜風之品。禁忌 雖為肝經藥。若單服日

久。則辛喜歸肺。肺氣偏勝。肝必受邪。

蛇床子

性味 味辛苦性溫無毒

主治 男子強陽事。婦人煖子宮。除風

濕痹痒。擦疥癬多功。歸經 入命門三焦二經。為疎風去濕之品。炮製

凡使百部濃汁浸一宿。晒乾。生地汁拌蒸半日。晒乾用。浴湯生用。

藁本

性味 味辛苦性溫無毒

主治 風家巔頂作痛。女人陰腫疝疼。脊

強而厥可療。胃風泄瀉亦治。歸經 入膀胱經。為專去風寒濕邪之品。

禁忌 溫病頭痛。發熱口渴。或骨疼。及春夏傷寒。陽證頭疼。產後血虛火炎

頭痛均忌。

白芷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頭風目淚。齒痛胃疼。肌膏蠶辛。匾土

不甯。女人赤白帶下。瘡家止痛排膿。陰腫消。血閉愈。歸經。入肺胃大腸三經。爲散風表汗除濕通竅之品。禁忌。嘔吐因于火。漏下赤白。陰虛火熾。病由血熱所致者均忌。

木香。性味。味辛苦。性溫無毒。主治。平肝降氣。鬱可開而胎可安。健胃寬中。食可消而痢可止。何患鬼邪蟲毒。無憂冷氣心疼。歸經。入三焦經。爲行氣之品。禁忌。肺虛有熱。元氣虛脫。及陰虛內熱。諸病有熱。心痛屬火。均忌。

高良薑。性味。味辛。性大溫無毒。主治。溫胃去噎。善醫心腹之疼。下氣除邪。能攻嵐瘴之瘧。歸經。入脾胃二經。爲溫中散寒之品。禁忌。胃火作嘔。暑霍亂大熱。主瀉。心虛作痛均忌。炮製。宜同東壁土炒過入藥。白豆蔻。性味。味辛。性大溫無毒。主治。溫中除吐逆。開胃消飲食。癥瘕。宜投。目翳莫缺。歸經。入肺經。兼入胃經。爲行氣之品。禁忌。凡嘔吐。



反胃。不因於寒。及由陽虛者。與火升作嘔。因熱腹痛者。均忌。

砂仁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下氣而止欬。嗽。奔豚。化食而理心疼。

嘔吐。霍亂與瀉痢均資。鬼疰與安胎並效。復調中而快氣。尤和胃而醒脾。

歸經 入肝腎脾胃四經。兼入肺大腸心包三經。為行氣調中之品。 禁忌

本非肺經藥。亦有咳逆用之者。通指寒邪鬱肺致欬之病。若肺熱欬逆。及一

切病由於火炎暑熱氣虛濕熱。均忌。

鬱金 性味 味辛苦。性寒無毒。 主治 血積氣壅。生肌定痛。定顛狂。涼心

熱。療男子尿血諸症。治婦人經脉逆行。 歸經 入心肝二經。兼入胃經。為

行氣解鬱。涼血破瘀之品。 禁忌 凡病屬真陰虛極。陰分火炎。迫血妄行。

溢出上竅。而非氣分拂逆。肝氣不平。以傷肝吐血者。均忌。

香附 性味 味甘性微溫無毒。 主治 開鬱化氣。發表消痰。腹痛胸熱。胎

產神良。療癰疽瘡瘍。除痞滿腹脹。 歸經 入肝經。兼入肺三焦二經。為調



氣開鬱之品。禁忌 月事先期血熱也。法當涼血。禁用此藥。誤犯則愈先期矣。炮製 生用上行胸膈。外達皮膚。熟用下走肝腎。外徹腰足。炒黑止血。童便浸炒。入血分而補虛。鹽水浸炒。入血分而潤燥。青鹽炒補腎氣。酒浸炒行經絡。醋浸炒消積聚。薑汁炒化痰飲。

霍香 性味 味辛。性微溫。無毒。主治 溫中開胃。行氣止嘔。霍亂吐瀉。必需心腹絞痛宜用。歸經 入肺脾二經。兼入胃經。爲清上治中之品。禁忌 凡陰虛火旺。胃弱欲嘔。胃熱作嘔。中焦火盛熱極。溫病熱病。胃家邪實。作嘔作脹。均忌。

蘭草 性味 味辛。性平。無毒。主治 蠱毒不祥。胸中痰癖。止渴利水。開胃解鬱。歸經 入肺胃二經。爲消痰除惡散鬱解結之品。

荊芥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主癰癰結聚。瘀血濕瘟。散風熱。清頭目。利咽喉。消瘡毒。能發汗而癒痙。去寒熱于少陽。歸經 入肝經。兼入胆

胃二經。為發表祛風理血之品。禁忌。凡表虛有汗。血虛寒熱。陰虛火炎。面赤。因而頭痛者均忌。炮製。莖穗並用。或獨用穗。以穗在巔。善升發也。治血須炒黑用。

薄荷。性味。味辛苦。性溫無毒。主治。去風熱。通關節。清頭目。定霍亂。消

食下氣。猫咬蛇傷。傷寒舌胎。和蜜擦之。歸經。入心肺二經。為解散風熱

之品。禁忌。凡虛人不宜多服。令人汗出不止。

紫蘇。性味。味辛性溫無毒。主治。溫中達表。解散風寒。梗能下氣安胎。

子可消痰定喘。消飲食而辟口臭。去邪毒而解惡氣。歸經。入心肺胃三

經。為發表散寒之品。禁忌。凡陰虛因發寒熱。或惡寒頭痛者。宜歛宜補。

不可用此。火升作嘔者亦忌。惟可用子。

菊花。性味。味苦甘性平無毒。主治。主胸中熱。去頭面風。死肌濕痹。目

淚頭疼。歸經。入心肝脾肺胆胃大腸小腸八經。為祛風明目之品。

豨薟草 性味 味苦辛。性生寒熱溫無毒。 主治 肢節不利。肌體麻痺。脚

膝軟疼。纏綿風氣。 歸經 入肝經兼入腎經爲祛風除濕之品。 禁忌

痺痛由脾腎兩虛。陰血不足。不由風濕而得者忌服。以此爲風藥。凡風藥皆

能燥血也。 炮製 凡使去粗皮。留枝葉花實。酒拌蒸晒九次。蜜丸甚益元

氣。若非九次。陰濁之氣未盡。則不能透骨搜風而却病也。搗汁熬膏。以甘艸

地黃煎膏。煉密收三味膏。酒服尤效。

欵冬花 性味 味辛甘。性溫無毒。 主治 化痰則喘嗽無憂。清肺則癰痿

有賴。喉痺亦治。驚癇能除。 歸經 入肺經。爲潤肺瀉熱止嗽之品。 炮製

凡使去蕊殼。但取淨花。甘草浸一宿。晒乾入丸。微焙用。

常山 性味 味辛苦。性寒有毒。 主治 療痰飲有靈。截瘧疾必效。 歸經

入肺心肝三經。爲吐痰截瘧行水之品。 禁忌 凡真氣虛者忌用。 炮製

常山生用則吐。與甘草同用不吐。若酒浸炒透。用錢許。每見奇功。未必吐也。

醋製亦可。

百部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 主治 肺寒欬嗽。傳屍骨蒸。殺蛔蟲。寸白。

除蠅蝨蟻蟲。 歸經 入肺經。為潤肺殺蟲之品。 禁忌 百部味苦。脾虛

胃弱人。宜兼保脾安胃藥同用。庶不傷胃氣。凡用酒浸一宿焙。

威靈仙 性味 味微辛鹹。性溫無毒。 主治 宣五藏而療痛風。去冷滯而

行痰水。積聚癥瘕可治。黃疸浮腫何虞。 歸經 入膀胱經。為行氣祛風之

品。 禁忌 風藥性升而燥。走而不守。凡病非風濕。及陽盛火升。血虛有熱。

表虛有汗。瘡疾口渴身熱者均忌。

茜草 性味 味酸鹹。性寒無毒。 主治 行血止血。消瘀通經。風痹與黃疸

咸宜。撲損偕痔瘻悉治。 歸經 入心肝腎心包四經。為涼血行血之品。

禁忌 病人雖見血證。若加泄瀉飲食不進者忌。

紫草 性味 味苦性涼無毒。 主治 涼血和血。清解瘡瘍。宣發痘疹。通大

小腸。治五疳以稱善。利九竅而允臧。歸經 入心肝二經。為涼血止血之品。禁忌 紫草大苦大寒。雖治血熱妄行神效。若脾胃俱虛。胃口薄弱。見食欲嘔。及不時泄瀉者。勿遽投之。當先理脾胃。

鈎藤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主治 舒筋除眩。下氣寬中。小兒驚癇。客

忤胎風。祛肝風而不燥。清心熱為最平。歸經 入肝心包二經。為息風靜

火之品。炮製 鈎藤久煎則無力。純用鈎取其力銳也。

▲木部

馬勃 性味 味辛苦。性平無毒。主治 咳嗽喉痹。衄血失音莫缺。解熱散

血。塗傅諸瘡稱良。歸經 入肺經。為解熱之品。

辛荑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辛溫開竅。鼻塞與昏冒咸宜。清陽解

肌。壯熱與憎寒並選。亦愈頭風腦痛。並祛面黧目眩。歸經 入肺胃二經。

為辛香走竄之品。禁忌 凡氣虛人忌。偶感風寒鼻塞亦忌。頭腦痛屬血



虛火熾者齒痛屬胃火者忌。

檀香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辟鬼殺虫。開胃進食。療噎膈之吐止。

心腹之痛。 歸經 入肺腎二經。兼入胃經。為開發之品。

烏藥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主膀胱冷氣攻衝。療胸腹積停為痛。

天行疫瘴宜投。鬼犯蠱傷莫廢。 歸經 入胃腎二經。兼入肺經。為順氣止

痛之品。 禁忌 辛溫散氣。病屬虛氣者忌。世多同香附治婦人一切氣病。

不知氣有虛實。有寒熱冷氣暴氣固宜。熱氣必有害。故婦人月事先期。小便

短數。及欬嗽內熱。口渴舌苦不臥。一切陰虛內熱之病。均忌。 炮製 凡使

酒浸一宿用。亦有煨研者。

乳香 性味 味苦辛。性微溫無毒。 主治 定諸經之痛。解諸瘡之毒。活血

舒筋。和中治痢。生肌調氣。托裏護心。 歸經 入心脾二經。兼入肝經。為活

血伸筋之品。 禁忌 癰疽已潰不宜服。諸瘡膿多時未宜遽用。



沒藥 性味 味苦辛。性平無毒。 主治 宣血氣之滯。醫瘡腐之疼。可攻目

翳。堪墜胎兒。 歸經 入肝經爲散血消腫。定痛生肌之品。 禁忌 凡骨

節痛。胸腹脇肋痛。非由血瘀而由血虛者。產後惡露去多。腹中虛痛者。癰疽

已潰者。目赤翳非血熱甚者均忌。

龍腦香 性味 味辛苦。性微寒無毒。 主治 開通關竅。驅逐鬼邪。善消風

而化濕。使耳聰而目明。散鬱火以治驚癇痰迷。施外科而療三蟲五痔。 歸

經 入肝經。兼心脾二經。爲散火通竅之品。 禁忌 凡中風非由外來。風

邪氣血虛。小兒吐瀉。後成慢脾。驚亦虛寒。非若急驚實熱均忌。日昏暗由肝

腎虛。不宜入點藥。

海桐皮 性味 味苦辛。性平無毒。 主治 除風濕之害。理腰膝之疼。可塗

疥鮮。亦治牙蟲。 歸經 入脾胃二經。爲祛風逐濕之品。 禁忌 腰痛非

由風濕者忌。 炮製 此出廣南。皮白堅韌。可作繩索。入水不爛。

皂莢 性味 味辛鹹。性溫無毒。 主治 開竅通關。宣壅導滯。搜風逐痰。辟

邪殺鬼。搗之治噤口。中風服之則除濕去垢。塗之而散腫消毒。禁之辟疫除

瘧。 歸經 入肺大腸二經。為通竅搜風之品。 禁忌 似中風証。由陰虛

炎煎熬成痰。熱極生風。至卒然仆蹶。不可遽用稀涎散。耗其津液。致經絡無

以榮養。為拘攣偏廢之病。孕婦亦忌。 炮製 凡用皂莢有蜜炙酥炙絞汁

燒灰之異。各依方用。

西河柳 性味 味甘鹹。性溫無毒。 主治 消痞。解酒。解諸毒而發痧。利

小便而療諸風。 歸經 入心肺胃三經。為開發升散之品。

蕪荑 性味 味辛。性平無毒。 主治 除疔積之要品。殺諸蟲之神劑。能燥

濕而化食。治癥痛與鼈瘕。 歸經 入脾胃二經。為散風除濕消積殺蟲之

品。 炮製 凡使蕪荑以氣羶者良。乃山榆仁也。

五加皮 性味 味辛苦。性溫無毒。 主治 明目舒筋。益精縮便。風濕宜求。

疝家必選。療婦人之陰蝕。健小兒之難行。歸經 入肝腎二經。爲祛風濕壯筋骨之品。禁忌 下部無寒濕邪而有火。及肝腎虛而有火均忌。

蔓荊子 性味 味苦辛性微寒無毒。主治 頭風連于眼目。搜散無餘。濕痹甚而拘攣。展舒有效。通利九竅。除去白蟲。歸經 入肝膀胱二經。兼入胃經。爲搜風涼血之品。禁忌 頭目不因風邪。而由血虛有火者忌之。胃虛人不可服。恐生痰疾。炮製 凡使去蒂子下白膜。酒浸一日蒸之。晒乾用。

密欖花 性味 味甘。性平微寒無毒。主治 養榮和血。退翳開光。大人皆淚羞明。小兒痘疔攻眼。歸經 入肝經。爲平潤之品。

川椒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溫脾土。而擊三焦之冷滯。補元陽而蕩六腑之沉寒。飲癖氣癥和水腫。累建奇功。殺蟲止嘔。及腸虛。恆收速效。通血脉。則痿痹消除。行肢節。則機關健運。歸經 入脾腎二經。兼入心包絡。

經。為散寒逐濕補火之品。禁忌 肺胃素熱。大腸積熱。一切陰虛陽盛。火

熱上冲者均忌。炮製 凡使微炒使出汗。乘熱入竹筒中。搗去裏面黃殼。

取紅用。未盡再搗用。花椒亦然。

椒目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善消水腫。可塞耳聾。歸經 入脾

膀胱二經。為利水之品。

▲穀部

穀芽 性味 味苦。性溫有毒。主治 消食和中。下氣除熱。歸經 入脾

胃二經。為健脾開胃。和中消食之品。

酒 性味 味苦甘辛。性熱有毒。主治 通血脉而破結。厚腸胃而潤肌。宣

心氣以忘憂。助胆經以發怒。善行藥勢。可禦風寒。歸經 入十二經。為開

發宣通之品。

秫米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主治 治肺癆。利大腸。或陰盛陽虛。或夜

不能寐。或食鵝鴨而成癥。或下黃汁而妊娠。歸經 入肺經。爲宣暢之品。

禁忌 能壅五藏氣。動風。迷悶人不可多食。又黏滯易成黃積病。小兒不宜多食。

麥芽 性味 味甘鹹。性溫無毒。 主治 熟腐五穀。消導而無停。運行三焦。

宣通而不滯。療腹鳴與痰飲。亦催生而墮胎。 歸經 入脾胃二經。爲健土

化積之品。 禁忌 能消米麵諸果食積。無積滯脾胃者忌用。

神麴 性味 味甘辛。性溫無毒。 主治 健脾消穀。食停腹痛無虞。下氣行

痰。泄痢胃翻有藉。 歸經 入脾胃二經。爲消導之品。 禁忌 脾陰虛胃

火盛者均忌。能落胎。孕婦少食。

紅麴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入營而破血。燥胃而消食。赤白下痢

者良。產後惡露亦治。 歸經 入脾胃大腸三經。爲破血消食之品。

豆豉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解肌發汗。頭疼與寒熱同除。下氣清



煩。滿悶與溫癍並妙疫瘴可用。痢瘡宜之。歸經 入肺經兼入胃經為解  
 表除煩之品。禁忌 傷寒傳入陰經與直中三陰者皆不宜用。熱結胸中。  
 煩悶不安，此欲成結胸。法當下。不宜再汗。均忌。

▲菜部

葱白 性味 味辛。性平無毒。主治 通中發汗。頭疼風濕蠲除。利便開關。

脚氣奔豚解散。跌打金瘡出血。砂糖研傅。氣停蟲積為殃。鉛粉丸吞。專攻喉  
 痹。亦可安胎。歸經 入肺肝胃三經。為解散之品。禁忌 葱同蜜食殺

人。同棗食令人痢。表虛易汗者勿食。病已得汗勿再進。

白芥子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解肌發汗。利氣疎痰。溫中而冷滯

消。辟邪而崇魔遁。酒服則反胃宜。瘥醋塗則癰毒可散。歸經 入肺經。為

利氣豁痰發汗散寒除腫止痛之品。禁忌 肺經有熱及陰虛火炎生痰

者均忌。



萊菔子 性味 味辛甘。性平無毒。 主治 下氣定喘。消食除膨。生研堪吐。

風痰。醋調能消腫毒。 歸經 入肺脾二經。爲行氣消痰之品。 禁忌 虛

弱人大忌。

生薑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生能發表。熟可溫中。開胃有奇功。止

嘔爲聖劑。氣脹腹痛俱妙。痰凝血滯皆良。刮下薑皮。脹家必用。 歸經 入

肺心脾胃四經。爲發散之品。

乾薑 性味 味辛。性大熱無毒。 主治 破血消痰。腹痛胃翻可服。溫中下

氣。癥瘕積脹能除。開胃扶脾。消食去滯。生行則發汗有靈。炮黑則止血頗驗。

風濕之痹可逐。腸澼下痢亦良。 歸經 入心肺脾胃腎大腸六經。爲除寒

散結回陽通脈之品。 禁忌 生薑炮薑乾薑禁忌略同。大約久服傷陰損

目。誤服亦然。凡陰虛內熱。陰虛欬嗽吐血。表虛有熱。汗出自汗盜汗。藏毒下

血。因熱嘔惡。火熱脹痛。均忌。

▲果部

枇杷葉 性味 味苦。性平無毒。 主治 走陽明則止嘔下氣。入太陰則定

欬消痰。 歸經 入肺胃二經。為下氣之品。 炮製 粗布拭去毛。甘草湯

浸一遍。用綿再拭乾。每一兩以酥二錢半。塗上灸用。若治胃病薑汁塗灸。治

肺病蜜水塗灸。

荔枝核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胃脘作痛。痘出不快。散帶氣。辟寒

邪。婦人則血氣刺痛。以膠。男子則卵腫癩疝。以治。 歸經 入肝腎二經。為

散寒祛濕之品。

橄欖 性味 味酸甘。性平無毒。 主治 清咽喉而止渴。厚腸胃而止瀉。消

酒稱奇。解毒更異。 歸經 入肺胃二經。為清解之品。

甜瓜蒂 性味 味苦。性寒。有小毒。 主治 理上脘之疴。或水停。或食積。去

胸中之邪。或痞鞭。或懊懣。水泛皮中。得吐而痊。濕家頭痛。嗜鼻而愈。 歸經

入肺脾胃三經爲湧吐之品。禁忌 瓜蒂極苦而性上壅。能損胃傷血。耗氣散神。凡胸中無寒。胃家無食。皮中無水。頭面無濕。及胃虛氣弱。諸亡血諸產後。似中風倒仆。心虛有熱。癩癩女勞穀疸。元氣疴羸。脾虛浮腫。切勿輕用。

▲金石部

銅青 性味 味酸。性平無毒。 主治 女科理血氣之疼。眼科主風熱之痛。

內科吐風痰之聚。外科止金瘡之血。殺虫有效。疔証亦宜。 歸經 入肝胆

二經。爲專去風痰之品。 禁忌 凡目痛膚翳。不由風熱外侵。而由肝虛血

少者忌用。

硼砂 性味 味鹹甘。性涼無毒。 主治 退障除昏開弩肉。消痰止嗽且生

津。癥瘕噎膈俱瘥。衄家骨鯁咸宜。 歸經 入肺經。爲生津去痰洩熱之品。

禁忌 硼砂剋削爲用。消散爲能。宜攻有餘。難施不足。此暫用之藥。不可久

服。

禽獸部

五靈脂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止血氣之痛。行冷滯之瘀。 歸經

入肝經。為行血止痛之品。 禁忌 血虛腹痛。血虛經閉。產婦去血過多發

暈。心虛有火作痛。血虛無瘀滯者均忌 炮製 凡使研細。酒飛去沙石。晒

乾收用。

虎骨 性味 味辛。性微熱無毒。 主治 壯筋骨而痿軟可起。搜毒風而攣

痛。堪除虎肚主。翻胃有功。虎爪主辟邪殺鬼。 歸經 入腎經。兼入肝經。為

搜風健骨之品。 禁忌 凡血不足以養筋。以筋骨疼痛者宜少用。 炮製

凡使虎骨搗碎。去髓塗酥。或酒。或醋。炙黃。凡使虎睛取真者。以生羊血浸

一宿。漉出。微火焙乾。搗粉用。

麝臍香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開竅通經。穿經透骨。治驚癩而理

客忤。殺蟲蠱而去風痰。辟邪殺鬼。催生墮胎。蝕潰瘡之膿。消瓜菓之積。 歸

經 入脾經通行十二經。為開關利竅之品。 禁忌 凡病之屬於虛者。法當補益。概勿施用。

▲鱗蟲部

穿山甲

性味 味鹹。性寒有毒。 主治 搜風逐痰。破血開氣。療蟻瘦絕靈。

截瘧疾至妙。治腫毒未成即消。已成即潰。理痛痹在上則升。在下則降。 歸

經 入肝經兼入胃大腸二經。為走竄之品。 禁忌 癰疽已消。禁服。痘瘡

元氣不足。不能起發。亦忌。 炮製 凡使或炮或燒。或酥炙。或醋炙。或童便

炙。或油煎。或土炒。或蛤粉炒。各隨本方。總未有生用者。尾中為力勝。

蛇蛻 性味 味鹹甘。性平有小毒。 主治 其性靈能辟邪。故治鬼魅蠱毒。

其性竄而去風。故治驚癇重舌。性能殺蟲。故治疥癬惡瘡。疔腫痔漏。惟善蛻

故治產難。目翳皮膚瘡瘍。 歸經 入肝經為走竄之品。 禁忌 小兒驚

癇。疾非外邪客忤。而由心肝虛者。不效。



白花蛇 性味 味甘鹹。性溫有毒。 主治 主手足癱瘓。及肢節軟疼。療口

眼歪斜。及筋脉攣急。厲風與破傷同寶。急驚與漫驚共珍。 歸經 入肺肝

二經。為祛風除濕之品。 禁忌 頭尾并骨俱有大毒。不可下咽。須盡去之。

炮製 凡用春秋酒浸三宿。夏一宿。冬五宿。取出炭火焙乾。如此三次。以

砂瓶盛埋地中一宿。出火氣。去皮骨單取肉用。

烏鰂魚骨 性味 味鹹。性微溫無毒。 主治 止吐衄腸風。澁久虛瀉痢。外

科燥膿收水。眼科去翳清煩。 歸經 入肝腎二經。為通經絡祛寒濕之品。

禁忌 其氣味鹹溫。血病多熱者勿用。 炮製 凡使以魚鹵浸炙黃用。

露蜂房 性味 味甘鹹。性平有毒。 主治 拔疔瘡附骨之根。止風蟲牙齒

之痛。起陰痿而止遺尿。洗乳癰而塗瘰癧。 歸經 入胃經。為祛風殺蟲之

品。 禁忌 凡病屬氣血虛。無外邪者。與癰疽潰後元氣乏絕者。均忌。

白殭蠶 性味 味鹹辛。性平無毒。 主治 治中風失音。去皮膚風癢。化風

痰消癩癧。拔疔毒。滅癥痕。男子陰癢。女人驚淋。愈小兒之驚癇。夜啼。去人身之三蟲黑黢。歸經 入肺肝三焦三經。為祛風化痰之品。禁忌 凡本經所治諸病。非由風寒外邪客入者均忌。

蠅 性味 味辛。性平有毒。主治 善逐肝風。深透筋骨。中風恆收。驚癇亦

賴。歸經 入肝經為驅風逐邪之品。禁忌 似中風及小兒慢脾病屬

于虛者均忌。炮製 凡使全用去足焙。或用尾。尾力尤緊。名蠅梢。

通劑

▲草部

木通 性味 味辛。性平無毒。主治 治五淋宣九竅。殺三蟲。利關節。通血

脉。開關格。行經下乳。催生墮胎。治惡蟲之滋生。除脾胃之寒熱。歸經 入

心腎膀胱小腸四經。為通利之品。禁忌 凡精滑不夢自遺。及陽虛氣弱

內無濕熱者均忌。妊娠尤忌。

白蘼皮 性味 味苦鹹性寒無毒 主治 主筋攣死肌化濕熱毒瘡風癩

要藥。利竅稱良。治黃疸咳逆淋瀝。愈女子陰中腫痛。歸經 入脾胃二經

兼膀胱小腸二經。為祛風除濕之品。禁忌 下部虛寒之人。雖有濕症勿

用。炮製 凡使取根黃白而心實者。取皮用。

澤蘭 性味 味苦甘性微溫無毒 主治 和血有消痰之能。利水有消蠱

之效。產後血凝腰痛。婦女稱良。金瘡癰腫瘡膿。外科奏效。歸經 入肝脾

二經。為行血消水之品。炮製 此能破血。通九積。須細剉。絹袋盛。懸屋南

畔角上。令乾用。

香薷 性味 味辛性微溫無毒 主治 主霍亂水腫。理暑氣腹疼。性宣通

而利濕。散蒸熱於皮膚。歸經 入心脾胃三經。為清暑利濕之品。炮製

凡使去根用葉。勿令犯火晒乾用。

澤瀉 性味 味甘鹹性寒無毒 主治 主水道不通。淋瀝腫脹。能止洩精。

善去痰飲。風寒濕痹可愈。消渴瀉痢亦良。歸經 入腎膀胱二經。爲滲濕利竅之品。禁忌 凡病人無濕無飲而陰虛及腎氣乏絕陽衰精自流出。腎氣不固。精滑目痛。虛寒作泄等候。均忌。炮製 凡使鹽水拌。或酒。或酒浸晒乾用。

菖蒲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宣五藏。耳聰目明。通九竅。心開智長。

風寒濕痹宜求。咳逆上氣莫缺。止小便利。理膿窠瘡。能治瘡癰。並溫腸胃。

歸經 入心脾二經。爲開通之品。炮製 凡使採石上生根條嫩黃緊硬。

一寸九節者。銅刀刮出黃黑皮硬節。同嫩桑枝蒸去桑枝剉用。若常用。但去

毛微炒。

茵陳蒿 性味 味苦性平微寒無毒。主治 理黃疸而除濕熱。佐五苓而

利小腸。婦人之癰疽可愈。狂熱與瘡癤孔臧。歸經 入膀胱經。爲除濕去

疸之品。禁忌 畜血發黃者忌用。炮製 凡使取葉有八角者。去根陰

乾細剉勿犯火。

益母草

性味

味辛苦

性寒無毒

主治

明血益精。行血除水。葉名益母。

功用相當。

歸經

入肝心包二經。為去瘀生新之品。

禁忌

血崩及瞳

子散大均忌。惟熱血欲貫瞳人者。可與涼血藥同用。

紅花

性味

味辛甘

性溫無毒

主治

產後血暈急需。胎死腹中必用。可

消腫而止痛。亦活血而破瘀。

歸經

入肝經。為行血之品。

禁忌

紅花

本行血藥。血暈解。留滯行即止。過用能使血行不止而斃。世人所不知者。

大薊

性味

味甘

性溫無毒

主治

崩中吐衄。瘀血癰毒。

歸經

入肝

經為涼血消腫之品。

禁忌

其性下行。不利于胃弱泄瀉。及血虛極。脾胃

弱。不思飲食之症。

地膚子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利膀胱。散惡瘡。皮膚風熱。可作浴

湯。

歸經

入腎膀胱二經。為利水滋陰之品。



瞿麥 性味 味苦辛。性寒無毒。 主治 利水破血。出刺墮胎。消腫決癰。明

目去翳。降心火。利小腸。疏癰結而治淋。逐膀胱之邪熱。 歸經 入小腸心

二經。爲利水破血之品。 禁忌 瞿麥性猛利。善下逐。凡腎氣虛。小腸無大

熱。胎前產後。一切虛人。患小水不利。及水腫蠱脹脾虛者均忌。 炮製 凡

使只用蕊壳。不用莖葉。若同使卽空心令人氣噎。小便不禁也。用時以箆竹

漚浸一伏時。晒乾。

王不留行 性味 味苦甘。性平無毒。 主治 行血通乳。止衄消疔。祛風去

痹。定痛利便。 歸經 入肝腎二經。爲行血之品。 禁忌 孕婦勿服。 炮

製 凡使。苗子皆可用。拌濕蒸半日。漿水浸一宿。焙用。

車前子 性味 味甘鹹。性寒無毒。 主治 利水止瀉。解熱催生。益精明目。

開竅通淋。用其根葉。行血多靈。 歸經 入腎經兼入肝小腸二經。爲行水

洩熱之品。 禁忌 內傷勞倦。陽氣下陷者忌。腎氣虛脫者忌。與淡滲藥同



用。炮製 凡使洗去泥沙晒乾。入湯劑炒用。入丸散酒浸一夜。蒸熟研爛作餅。曬乾焙用。

刺蒺藜 性味 味辛苦。性溫無毒。 主治 散肝風。瀉肺氣。勝濕破血。催生

墮胎。能愈乳難喉痹。何慮癥瘕積聚。 歸經 入肝經。爲疏散肝風之品。

炮製 凡使春令刺盡。揀淨沙土。蒸半日。曬乾。再用酒拌蒸半日。曬乾。用備

要曰。不計丸散。並去刺用。

海金沙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除濕熱。消腫滿。清血分。利水道。通

五淋。療莖痛。 歸經 入小腸膀胱二經。爲通利之品。 禁忌 性淡滲而

無補益。小便不利及諸淋。由于腎虛。真陰不足者均忌。

甘遂 性味 味苦甘。性溫有毒。 主治 逐留飲水脹。攻痞熱疝瘕。治癰癧

之疴。利水穀之道。 歸經 入肺脾腎三經。爲行水之品。 禁忌 元氣虛

人。除傷寒水結胸。不得不用外。其餘水腫蠱脹。謹慎用之。

芫花 性味 味苦。性溫有大毒。 主治 主痰癥飲癖。行蠱毒水脹。欬逆上

氣宜用。疝瘕癰腫亦良。 歸經 入肺脾腎三經。爲行水之品。 炮製 凡

使取陳久者。醋煮十數沸。去醋水浸一宿。晒乾則毒滅。醋炒者次之。

葶藶 性味 味苦甘。性平無毒。 主治 風寒濕痹。腰膝作疼。既除膀胱宿

水。又止失溺便頻。療熱氣與惡瘡。治莖痛之遺濁。 歸經 入肝胃腎三經。

爲祛風濕理下焦之品。 禁忌 下部無濕。腎虛腰痛。及陰虛火熾均忌。

土茯苓 性味 味甘淡。性平無毒。 主治 利開節而療筋骨拘攣。去濕熱

以治楊梅瘡毒。 歸經 入胃大腸二經。爲除濕清熱之品。

防己 性味 味辛甘。性寒無毒。 主治 祛下焦之濕。瀉血分之熱。理水腫

脚氣。通二便閉結。風寒濕痺宜需。膀胱火邪可泄。 歸經 入膀胱經。爲祛

風行水之品。 禁忌 凡腎虛陰虛。自汗盜汗。口舌苦乾。腎虛小水不利。及

產前後血虛。雖有下焦濕熱均忌。 炮製 凡使去皮剝。酒洗晒乾用。

▲木部

猪苓 性味 味甘苦。性平無毒。 主治 分消水腫。淡滲濕痰。瀉痢痰瘧宜

投。淋濁管痛莫缺。 歸經 入腎膀胱二經。爲行水之品。 炮製 凡使去

其行濕。生用更佳。

茯苓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利脾胃而利小便。水濕都消。止嘔吐

而定泄瀉。氣機咸利。下行伐腎。水泛之痰隨降。中守鎮心。憂驚之氣難侵。保

肺定欬嗽。安胎止消濁。茯苓安神獨掌。苓皮行水偏長。 歸經 入心肺脾

腎胃五經。爲補利兼優之品。 禁忌 病人腎虛。小水自利。或不禁。或虛寒

精清滑。均忌。 炮製 入補藥乳蒸晒焙用。入利水藥生用。

琥珀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安神而鬼魅不侵。清肺而小便自利。

新血止而瘀血消。翳障除而光明復。合金瘡而生肌肉。通膀胱而治五淋。

歸經 入心肝小腸三經。爲行水散瘀安神之品。 禁忌 凡陰虛內熱。火

炎水瀉。小便因少而不利者。忌服。 炮製 凡使用柏子仁末。入瓦鍋內同  
煑半日。搗末用。

▲果部

赤小豆 性味 味辛。性平無毒。 主治 去蟲利水。一味磨吞。散血排膿。研

末醋傅。止渴行津液。清氣滌煩蒸。通乳汁。下胞衣。產科須要。除痢疾。止嘔吐。

脾胃相宜。 歸經 入心經。兼入小腸經。為行水散血之品。 禁忌 久服

則降令太過。津血滲洩。令人肌瘦身重。

大豆黃卷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祛脹滿而破婦人之惡血。療濕

痹而愈筋牽與膝痛。 歸經 入胃經。為除陳去積之品。

薏苡仁 性味 味甘淡微寒。無毒。 主治 祛風濕理脚氣拘攣。保肺金治

痿癰欬嗽。瀉痢莫廢。水脹宜施。 歸經 入肺肝脾胃大腸五經。除濕行水

之品。 禁忌 大便燥結。因寒轉筋。及孕婦均忌。

▲蟲部

廬蟲 性味 味鹹。性寒有毒。 主治 去血積搜剔至周。主折傷補接稱妙。

煎含而木舌旋消。水服而乳漿立至。 歸經 入肝經。爲軟堅破結之品。

禁忌 無瘀血停留者忌用。

□ 補劑

▲草部

人參 性味 味甘微苦。性微寒無毒。 主治 補氣安神。除邪益智。療心腹

虛痛。除胸脇逆滿。止消渴。破堅積。氣壯而胃自開。氣和而食自化。 歸經

入肺經。通行十二經。爲大益元氣之品。 禁忌 凡肺家有熱諸証。及陰虛

火動之候。與痘疹初發。身雖熱而斑點未形。與傷寒始作。形証未定而邪熱

熾。均忌。

甘草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補脾和中。潤肺療癢。止瀉退熱。堅筋

長肌。解一切毒。和一切藥。梢止莖中作痛。節醫腫毒諸瘡。歸經 入肝脾

二經。通行十二經。爲調和之品。禁忌 凡中滿人嘔家酒家。諸濕腫滿。及

脹滿病均忌。炮製 生用補脾胃不足而瀉心火。灸用補三焦元氣而解

表寒。灸法用長流水蘸濕灸之至熟。去赤皮。須選大而結者。

黃耆 性味 味甘。性微溫無毒。主治 補肺氣而實皮毛。斂汗托瘡。解渴

定喘。益胃氣而去膚熱。止瀉生肌。補虛治勞。風癩急需。痘瘍莫缺。療五痔。散

鼠瘻。小兒百病咸宜。久敗瘍瘡尤要。歸經 入肺大腸二經。爲實表助氣

瀉火之品。禁忌 黃耆功能實表。有表邪者忌。又能助氣。氣實者忌。又能

塞補不足。胸膈氣閉悶。腸胃有積滯者忌。又能補陽。陽盛陰虛者忌。與夫上

焦熱盛。下焦虛寒。及病人多怒。肝氣不和。並痘瘡血分熱盛者均忌。

沙參 性味 味甘苦。性微寒無毒。主治 寒熱欬嗽。胸痹頭痛。定心內驚

煩。退皮間邪熱。治火亢血結之恙。擅補中益肺之功。歸經 入肺經兼入



脾腎二經。為補陰瀉火之品。禁忌 藏府無實熱。肺虛寒。客作嗽者均忌。

丹參 性味 味苦。性微寒。無毒。主治 安神散結。益氣養陰。去瘀血。生新

血。安生胎。落死胎。胎前產後。帶下崩中。並破癥而除癥。亦止煩而愈滿。歸

經 入心肝腎三經。為去瘀生新之品。禁忌 孕婦無故忌。

玉竹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主治 潤肺而止咳痰。補脾而去濕熱。養肝

而理背傷淚出。益腎而去腰痛。莖寒。治中風暴熱。不能動搖。療結肉跌筋。臻

于和潤。歸經 入肺脾肝腎四經。為益陰退熱之品。炮製 竹刀刮去

皮節。洗淨蜜水浸一宿。蒸焙乾用。

白朮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主治 健脾進食。消穀補中。化胃經痰水。理

心下急滿。利腰臍血結。祛周身濕痹。君枳實以消痞。佐黃芩以安胎。歸經

入脾胃二經。為安土除痹之品。炮製 糯米泔浸。脾病陳壁土炒。或蜜水

乳汁潤炒。

狗脊 性味 味苦甘。性微溫無毒。 主治 強筋最奇。壯骨獨異。男子腰脚

軟疼。女人關節不利。 歸經 入腎經。兼入肝經。爲補而能走之品。 禁忌

腎虛有熱。小水不利。或短澇黃赤。口苦舌乾。均忌。 炮製 凡使火燎去毛。

細剉酒浸一夜。蒸半日。晒乾用。

遠志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定心氣。止驚益智。補腎氣。強智益精。

治皮膚中熱。令耳目聰明。療欬逆而愈傷中。補不足以除邪氣。 歸經 入

心腎二經。爲水火並補之品。 禁忌 凡心經有實火。爲心家實熱。應用黃

連生地者。禁與參朮等助陽氣藥同用。 炮製 凡使去心。否則令人煩悶。

甘草湯浸一夜。焙用。

巴戟天 性味 味辛甘。性微溫無毒。 主治 安五臟以益精。強筋骨而起

陰。起五勞與七傷。能補中而益氣。 歸經 入腎經。爲強陰益精之品。 禁

忌 凡相火熾。思欲不得。便赤口苦。目昏目痛。煩燥口渴。大便燥急者。均忌。

炮製 凡使先用杞子湯浸一宿。待軟酒浸一伏時漉出。同菊花炒焦黃。去菊以布拭乾用。

淫羊藿 性味 味辛甘。性溫無毒。 主治 強筋骨起陽事。衰利小便除莖

中痛。補命門之真火。愈四肢之不仁。 歸經 入命門經。兼入肝經。通入胃

大腸三焦三經。為助陽益精之品。 禁忌 凡虛陽易舉。夢遺不止。便赤口

乾。強陽不痿。均忌。 炮製 凡使夾去葉。四肢花枝。每斤用羊脂四兩。拌炒

當歸 性味 味甘辛。性苦溫無毒。 主治 去瘀生新。舒筋潤腸。溫中止心

腹之痛。營養肢節之疼。外科排膿止痛。女科瀝血崩中。養汁允良。種子宜

用。 歸經 入心肝脾三經。為養血潤燥之品。 禁忌 此性辛溫。終是行

走之性。故致滑腸。又其氣與胃氣不相宜。故腸胃薄弱。洩瀉溏薄。及一切脾

胃病。惡食。不思食。食不消。均忌。即在產後胎前。亦不得入。

石斛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清胃生肌。逐皮膚虛熱。強腎益精。療

胃腎二經。兼入心脾二經。為除熱益陰之品。炮製 去根頭。酒浸一宿。酥拌蒸半日。焙用。入補藥乃效。

骨碎補 性味 味苦。性溫無毒。 主治 主骨碎折傷。耳響牙痛。腎虛泄瀉。

去瘀生新。歸經 入腎經。為補益之品。 禁忌 不宜與風燥藥同用。

炮製 銅刀刮去黃毛。細切。蜜拌蒸一日。曬乾用。若急用不蒸。只焙乾亦得也。

續斷 性味 味苦。辛性微溫無毒。 主治 補勞傷。續筋骨。破瘀結。利關節。

縮小便。止遺洩。癰毒宜收。胎產莫缺。通婦人之乳滯。散經絡之傷寒。 歸經

入肝腎二經。為專益筋骨之品。 禁忌 禁與苦寒藥治血病。及與大辛熱

藥用於胎前。 炮製 取根橫切。又去肉裏硬筋。酒浸一伏時。焙用。備要曰。

川產者良。狀如雞脚皮黃皺。節節斷者真。

生地黃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 主治 涼血補陰。去瘀生新。養筋骨。益氣力。理胎產。主勞傷。通二便。治煩渴。心病而掌中熱痛。脾病而痿躄。貪眠。熟則滋腎水。封填骨髓。利血脉。補益真陰。 歸經 入心肝腎三經。爲清火涼血滋陰之品。 禁忌 凡病人脾胃弱。大便洩。產後不食。或瀉。及胸膈多痰。氣道不利者。均忌。 炮製 生地涼血。胃氣弱者。恐妨食。熟地補血。痰飲多者。恐泥膈。或云生地酒炒。則不妨胃。熟地薑汁炒。則不泥膈。此真得用地黃之精微者也。

牛膝 性味 味苦酸。性平無毒。 主治 壯筋骨。利腰膝。除寒濕。解拘攣。益精強陰。通經墮胎。理膀胱氣化遲難。引諸藥下行甚捷。熱傷以愈。火爛能完。 歸經 入肝腎二經。爲走血能補之品。 禁忌 誤用必傷胎。經閉未久。疑似有妊者。忌用。上焦藥中勿用。血崩不止。亦忌。備要曰。性下行而滑竅。夢遺失經。及脾虛下陷。因而腿膝腫痛者。禁用。



麥冬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 主治 退肺中伏火止渴益精清心氣驚

煩。定血療咳。心腹結氣。傷中傷飽。是之取爾。胃絡脉絕。羸瘦短氣。無不宜焉。

歸經 入心肺二經。兼入胃經。為清潤之品。 禁忌 麥冬性寒。雖主脾胃。

而虛寒泄瀉。及痘瘡虛寒作泄。產後虛寒作泄。均忌。入補藥。酒浸播之良。

沙苑蒺藜 性味 味甘性溫。一云微腥無毒。 主治 補腎強陰。益精明目。

泄精虛勞。稱要藥。腰痛帶下有奇功。 歸經 入腎經。兼入肝經。為平補之

品。 禁忌 沙苑蒺藜性能固精。命門火熾。陽道數舉。交媾精不易出者。均忌。

兔絲子 性味 味辛甘性溫無毒。 主治 續絕傷。益氣力。強陰莖。堅筋骨。

溺有餘瀝。寒精自出口。苦燥渴。寒血為積。 歸經 入肝腎二經。兼入脾經。

為補助三陰之品。 禁忌 腎家多火。陽強不痿。及大便燥急者。均忌。

使君子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殺諸蟲。治疳積。為瀉痢之所需。乃

兒科之要藥。 歸經 入脾胃二經。為消積殺蟲之品。 炮製 勿用油黑



者。亦可煨食。忌飲熱茶。犯之作瀉。

天冬 性味 味苦甘。性平。一云寒無毒。 主治 定喘定嗽。肺痿肺癰。是潤

燥之力也。益精益髓。消血消痰。非補陰之力歟。善殺三蟲。能通二便。治伏尸

以奏效。祛風濕而有功。 歸經 入肺腎二經。為除虛熱潤燥痰之品。 禁

忌 胃虛無熱。及瀉者均忌。 炮製 凡使酒蒸晒乾。或烘乾用。

何首烏 性味 味苦澁。性微溫無毒。 主治 補真陰而理虛勞。益精髓而

能續嗣。強筋壯骨。黑髮悅顏。消諸種癰瘡。療陰傷久瘡。治崩中帶下。調產後

胎前。 歸經 入肝腎二經。為益氣祛風之品。 禁忌 首烏為益血之品。

忌與附桂等諸燥熱藥同用。

▲木部

側柏葉 性味 味苦澁。性微寒無毒。 主治 止吐衄痰紅。定崩淋下血。歷

節風痛可愈。周身濕痹能安。止腸風。清血痢。搗用塗湯火之傷。灸用罨凍瘡。

之痛。歸經 入肝腎二經。為益陰涼血之品。炮製 凡使柏葉或炒或

生用。

柏子仁 性味 味辛甘。性平無毒。主治 安神定悸。壯水強陽。潤血而容

顏美少。補虛而耳目聰明。歸經 入心經。兼入肝腎二經。為滋腎之品。

禁忌 腸滑作瀉。膈間多痰。陽道數舉。腎家有熱。暑濕作瀉者均忌。炮製

酒浸一宿。晒乾炒研去油用。油透者勿用。

血竭 性味 味甘鹹。性平有小毒。主治 走南方兼達東方。遂作陰經之

主。和新血且推陳血。真為止痛之君。歸經 入肝心包二經。為和血之品。

禁忌 凡血病無瘀積者忌。炮製 先研粉篩過。入丸散中。若同衆藥則

搗作塵飛。

桑寄生 性味 味苦甘。性平無毒。主治 和血脉。充肌膚。而齒髮堅長。舒

筋絡。利關節。而痹痛捐除。安胎宜用。崩漏徵醫。歸經 入肝腎二經。為益

血之品。

杜仲 性味 味辛甘。性温無毒。

主治 强筋壯骨。益腎添精。腰膝之疼痛。

皆痊。遍體之機關總利。 歸經

入腎肝二經。爲助益腰膝之品。 禁忌

腎虛火熾者忌。卽用。當與知柏同用。

棗仁 性味 味酸。性平無毒。

主治 酸收而心守其液。乃固表虛有汗。肝

旺而氣歸其經。用瘳徹夜無眠。 歸經 入心脾肝胆四經。爲寧心斂汗之

品。 禁忌 凡肝胆心脾有實邪熱者。禁用。以收斂故也。

山茱萸 性味 味辛酸。性温無毒。

主治 補腎助陽事。腰膝之疴。不必慮

也。閉精縮小便。遺洩之証。寧足患乎。月事多而可以止。耳鳴響而還其聰。

歸經 入肝腎二經。爲收澇補助之品。 禁忌 命門火燥。强陽不痿者。勝

胱熱結。小便不利者。均忌。陰虛血熱。不宜用。卽用。當與黃柏同用。

炮製

酒潤去核。取皮煖火焙乾用。核能滑精。不可服。

女貞實 性味 味苦。性平無毒。 主治 補中黑鬚髮。明目養精神。強腰膝。

以補風虛。益肝腎而安五臟。 歸經 入腎經。為除熱益精之品。 禁忌

此氣味俱陰。老人當入保脾胃藥。及椒紅溫煖之劑。不然恐有腹痛作洩之患。

地骨皮 性味 味苦甘。性寒無毒。 主治 治在表無定之風邪。主傳屍有

汗之骨蒸。降肝火而治消渴欬嗽。平肝熱而療脅痛頭風。子名枸杞。性屬微平。補腎而填精。止渴去煩。益肝以養陰。強筋明目。 歸經 入肝腎二經。兼

入肺經。為除熱滋益之品。 禁忌 腸滑者忌杞子。中寒者忌骨皮。 炮製

凡使地骨皮東流水浸刷去土。捶去心。甘草湯浸一宿。焙乾用。凡使枸杞子揀淨枝梗取鮮明者。酒浸一宿。搗爛入藥。

▲穀部

小麥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虛汗盜汗無虞。勞熱骨蒸可愈。 歸

經 入心經。為滋養之品。

黑穠豆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活血散風。除熱解毒。能消水腫。可

稀痘瘡。生研則癰腫可塗。飲汁而癰毒可解。 歸經 入腎經。為助元之品。

白蘊豆 性味 味甘。性微溫無毒。 主治 處脾胃而止吐瀉。療霍亂而清

濕熱。解諸毒大良。治帶下頗驗。 歸經 入脾經。兼入胃經。為專治中宮。除

濕消暑之品。 禁忌 傷寒寒熱外邪方熾者忌。

▲菜部

薯蕷 性味 味甘。性溫平無毒。 主治 益氣長肌。安神退熱。補脾除瀉痢。

補腎止遺精。 歸經 入脾肺二經。兼入心腎二經。為補益之品。 禁忌

不宜與麵同食。

百合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保肺止咳。驅邪定驚。止涕淚多。利大

小便。腹脹心痛可治。補中益氣允諧。 歸經 入肺大腸二經。兼入心經。為



清涼退熱之品。禁忌 中寒者勿服。

▲果部

棗 性味 味甘。性溫平無毒。 主治 調和脾胃。具生津止瀉之功。潤養肺

經。操助脈強神之用。助諸經而和百藥。調營衛而悅容顏。 歸經 入心脾

二經。為補中益氣之品。 禁忌 凡中氣虛。氣不歸元者。忌與耗氣藥同用。

胃虛有大嘔吐。忌與溫熱香燥藥同用。陰虛咳嗽生痰。忌與半夏南星等同

用。瘡非寒甚者亦忌。

胡桃 性味 味甘。性溫平無毒。 主治 佐補骨而治痿強陰。益胡粉而拔

白變黑。久服潤腸胃。恆用悅肌膚。通命門而理三焦。治腰脚與心腹痛。 歸

經 入肺肝腎三經。為固補之品。 禁忌 肺家有痰熱。命門火熾。陰虛吐

衄等症均忌。

龍眼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補心虛而長智。悅胃氣以培脾。除健

忘與怔忡。能安神而熟睡。血不歸脾莫缺。思慮過度者宜。歸經 入心脾  
二經。為資益之品。 禁忌 甘能作脹。凡中滿氣膈之證。均忌。

蓮藕 性味 味甘性溫平無毒。 主治 生用則滌熱除煩。散瘀而還為新  
血。熟用則補中利胃。消食而變化精微。 歸經 入心肝脾胃四經。為去瘀  
生新之品。

蓮子 性味 味甘。性平澆無毒。 主治 心腎交而君相之火邪俱靖。腸胃  
厚而瀉痢之滑脫均收。頻用能澁精。多服令人喜。養神而氣力長。治血而崩  
帶。 歸經 入心腎脾胃四經。為資養後天元氣之品。 炮製 甘平無  
毒。於諸疾並無所逆。第生者食之過多。微動冷氣脹人。

蓮鬚 性味 味甘澆無毒。 主治 清心而諸竅之出血可止。固腎而丹田  
之精氣無遺。鬚髮變黑。瀉痢能除。 歸經 入腎經。兼入心經。為固真澆精  
之品。 炮製 凡使花開時。採取陰乾。忌見火。

▲人部

髮髮 性味 味苦。性溫無毒。 主治 去瘀血。補真陰。父髮與雞子同煮。免

嬰兒驚悸。已髮與川椒共煨。令本體烏頭。吐血衄紅。取效。腸風崩帶。宜求。

歸經 入心肝腎三經。為益陰洩熱之品。 禁忌 髮灰氣味不佳。胃弱者

勿服。 炮製 以皂莢水洗淨晒乾。入罐固封煨存性。胎髮尤良。

人乳 性味 味甘鹹。性平無毒。 主治 大補真陰。最清煩熱。補虛勞。潤噎

膈。大方之玉液也。祛膜赤。止淚流。眼症之金漿也。 歸經 入心脾肝腎四

經。為補虛潤澤之品。 禁忌 性涼滋潤燥渴。枯涸者宜之。若藏氣虛寒。滑

泄不禁。及胃弱不思食。脾虛不磨食。均忌。

秋石 性味 味鹹。性溫無毒。 主治 覘性質之鹹平。治虛勞之咳嗽。養丹

田而安五臟。滋腎水而潤三焦。去漏精白濁之虞。為降火滋陰之品。 歸經

入肺腎二經。為滋陰降火之品。 禁忌 若煎煉失道。多服誤服。反生燥渴

之疾。

紫河車

性味

味甘鹹性溫無毒。

主治

補心除驚悸。滋腎理虛勞。

歸

經

入肝腎二經。為益血添精助氣之品。

禁忌

凡精虛陰涸。水不勝火。

發為咳嗽。吐血骨蒸盜汗等症。此屬陽盛陰虛。法當壯水之主。以鎮陽光。不宜服此並補之劑。以耗將竭之陰。胃火齒痛亦忌。

▲禽獸部

烏骨雞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益肝腎而治虛勞。愈消渴而療噤

痢。產中急取。崩帶多求。脫皮去煩熱。通二腸。尿白利小便。治鼓脹。

歸經

入腎脾胃大腸膀胱五經。為益陰止煩治水消脹之品。

鹿茸

性味

味甘鹹。性溫無毒。

主治

健骨而生齒。強志而益氣。去肢體

酸疼。除腰脊軟痛。虛勞聖劑。崩漏神丹。角則補腎生精髓。強骨壯腰膝。止崩

中與吐衄。除腹痛而安胎。

歸經

入腎經。兼入心肝心包三經。為峻補下

元真陽之品。 禁忌 凡上焦有痰熱。胃家有火。吐血屬陰虛火旺者均忌。

羊肉 性味 味苦甘。性大熱無毒。 主治 補中益氣。安心止驚。宣通風氣。

起發毒瘡。角堪明目殺蟲。肝能清眼去翳。腎可助陽。胫治翻胃。 歸經 入

脾腎二經。爲助元陽益虛勞之品。 禁忌 孕婦食之。令子多熱。骨蒸瘧疾。

熱痢。與癰腫瘡瘍。消渴吐血。嘈雜易飢。一切火證均忌。不可用銅器煮。令男

子損陽。女子暴下。物性之異如此。不可不知。

牛乳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 主治 潤腸胃而解熱毒。治噎膈而補虛

勞。 歸經 入心肺二經。爲潤澤生津之品。

阿膠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止血。兼能去瘀。疎風也。又且補虛。

西歸金。化痰止咳。除癰痿。東走肝。垣強筋。養血理風。淫安胎。始終並用。治

痢新久皆宜。 歸經 入肺肝腎三經。爲腎陰清熱之品。 禁忌 氣味雖

平和。然性粘膩。胃弱作嘔吐。脾虛食不消者均忌。入調經丸中。宜入醋重湯



頓化和藥。炮製。凡用去痰。蛤粉炒。止血。蒲黃炒。或麵炒。或酒化。或水化。或童便利用。各從本方。

臘臍。性味。味鹹。性大熱無毒。主治。陰痿精寒。瞬息起經年之恙。鬼交屍症。纖微消沉頓之疴。歸經。入腎經。為專助元陽之品。禁忌。性熱助陽。凡陰虛火熾。強陽不倒。或陽事易舉。及骨蒸勞咳等證。均忌。炮製。凡用酒浸一日。紙裹炙香。剉搗。或於銀器中以酒煎熟合藥。

▲鱗蟲部

龜甲。性味。味甘鹹。性平無毒。主治。補腎退骨蒸。養心增智慧。固大腸。而止瀉痢。除崩漏。而截痲瘡。小兒顛門不合。臙瘡朽臭難聞。治軟弱之四肢。愈赤白之帶下。歸經。入腎經。兼入心肝脾三經。為益陰滋血之品。禁忌。妊娠及病人虛而無熱者。均忌。炮製。凡用鋸去四邊。或酥炙。醋炙。酒炙。猪胆炙。俱可。凡使須研極細。不爾。留滯腸胃。能變癥瘕。鼈甲亦然。

鼈甲 性味 味鹹性平無毒。 主治 解骨間蒸熱。消心腹癥瘕。婦人漏下。

五色小兒脅下堅疼。痞疾瘰肉何虞。陰蝕痔核宜用。 歸經 入肝經。兼入

肺脾二經。爲益陰除熱散結之品。 禁忌 妊娠及陰虛胃弱。陰虛洩瀉。產

後洩瀉。產後飲食不消。不思食。及嘔惡等證。均忌。 炮製 凡用須生取甲。

剔去肉者爲佳。

蜂蜜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和百藥而解諸毒。安五臟而補諸虛。

潤大腸而悅顏色。調脾胃而除心煩。同薑汁行初成之痢。同薤白塗湯火之

瘡。 歸經 入心脾二經。爲和甘滑潤之品。 禁忌 蜜性甘滑。中滿與洩

瀉者。均忌。

桑螵蛸 性味 味鹹甘性平無毒。 主治 起陽事而痿弱何憂。益精氣而

多男可冀。主傷中而五淋亦治。散癥瘕而血閉兼通。 歸經 入肝命門膀

胱三經。爲固腎益精之品。 炮製 凡使炙黃。或醋煮。或酒炒。或湯泡煨用。

雄原蠶蛾 性味 味鹹性温有小毒。 主治 止血收遺泄。强陽益精氣。

歸經 入腎經。爲助陽之品。 禁忌 少年陰痿由於失志者。及陰虛有火者均忌。

### ■ 瀉劑

#### ▲ 草部

葶藶 性味 味辛苦性大寒無毒。 主治 疏肺下氣。喘逆安平。消痰利水。

理脹通經。 歸經 入肺。大腸。膀胱三經。爲下氣行水之品。 禁忌 腫滿

由脾虛不能制水。小便不通。由膀胱虛無氣以化者均忌。蓋不利於脾胃虛弱。眞陰不足之人也。 炮製 凡使同糯米微焙。待米熟。去米搗用。

大黃 性味 味大苦性大寒無毒。 主治 瘀血積聚。留飲宿食。痰實結熱。

水腫痢疾。蕩腸滌胃。推陳致新。腹痛裏急。發熱譫頻。 歸經 入肝脾胃三

經。兼入心包大腸二經。爲大瀉血分實熱。盡下有形積滯之品。 禁忌 凡

氣分病。及胃寒血虛。妊娠產後。均忌。炮製。凡使有蒸。有生有熟。不得一概用之。酒浸入脾經。酒洗入胃經。餘經俱不用酒。

知母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清肺熱而消痰損嗽。瀉腎火而利水

滑腸。肢體浮腫爲上劑。傷寒煩熱。號神良。補寒水於不充。益五藏之陰氣。

歸經 入肺腎二經。爲瀉火滋水之品。 禁忌 陽痿。及易舉易痿。洩瀉。脾

弱。飲食不消化。胃虛不思食。腎虛溏泄。均忌。 炮製 凡使欲引經上行。酒

浸焙。欲下行。鹽水潤焙。

元參 性味 味苦鹹性微寒無毒。 主治 補腎益精。退熱明目。傷寒癰毒。

癆証骨蒸。解煩渴。利咽喉。外科瘰癧癰疽。女科產乳餘疾。 歸經 入腎經。

爲壯水制火之品。 禁忌 凡血少目昏。停飲支滿。血虛腹痛。脾虛洩瀉。均

忌。 炮製 凡使蒸過晒乾焙用。

白頭翁 性味 味辛苦性溫無毒。 主治 苦堅腎。寒涼血。入陽明血分。治

熱痢時行。溫瘧寒熱。瘰癧疝瘕。金瘡禿瘡。腹痛齒痛。並血痔而咸治。亦目明

而疔消。歸經 入胃大腸二經。為洩熱涼血之品。禁忌 滯下胃虛不

思食。及完穀不化。泄瀉由虛寒。寒熱而不由濕毒者均忌。

三七 性味 味甘微苦。性溫無毒。主治 甘苦微溫。散瘀定痛。愈血痢。止

血崩。祛日赤。消癰腫。金瘡杖瘡。稱要藥。吐血微血。着奇功。歸經 入肝胃

二經。為散瘀定痛之品。

黃連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瀉心除痞滿。明目理瘡瘍。痢疾腹痛。

心痛驚煩殺蟲安虻。利水厚腸。歸經 入心經。兼入肝胆脾胃大腸五經。

為清火除濕之品。禁忌 血少氣虛。致驚悸煩躁。小兒痘瘡。陽虛作洩。行

漿後泄瀉。老人脾胃虛寒瀉。陰虛人腎瀉。真陰不足內熱均忌。炮製 黃

連入心經。為治火之主藥。治本藏火則生用。治肝胆實火。猪胆汁浸炒。治肝

胆虛火。醋浸炒。治上焦火。酒炒。治中焦火。薑汁炒。治下焦火。鹽水或扑硝炒。



治氣分濕熱火。吳萸湯浸炒。治血分塊中伏火。乾漆水炒。治食積火。黃土炒。諸法不獨爲之引導。蓋辛熱制其苦寒。鹹寒制其燥性。在用者詳酌之。

胡黃連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主虛家骨蒸久痢。醫小兒疳積驚

痢。歸經 入肝胃二經。爲清濕陰熱之品。禁忌 凡陰血太虛。真精耗

竭。胃氣脾陰俱弱者。雖見如上証。亦忌。卽用。亦須佐以健脾安胃藥。

黃芩 性味 味苦性平無毒。主治 中枯而大者。清肺部而止嗽化痰。并

理目赤疔癰。堅實而細者。瀉大腸而除濕治痢。兼可安胎利水。黃胆與血閉

均宜。疽蝕暨火瘍莫缺。歸經 入心肺大小腸四經。兼入胆經。爲除濕清

火之品。禁忌 過服損胃。血虛寒中者忌用。

苦參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除熱祛濕。利水固齒。癰腫瘡瘍。腸澀

下血。主心腹結氣。亦明目止淚。歸經 入腎經。爲燥濕勝熱之品。禁忌

久服損腎氣。肝腎虛而無大熱者忌。炮製 凡使糯米泔浸一夜。其腥

穢氣並浮在水面上。須重重淘過。即蒸半日晒切用。

龍膽草 性味 味苦澇性大寒無毒 主治 主肝胆熱邪。清下焦濕火。腸

中小蠱腫脹。嬰兒客忤驚疳。歸經 入肝胆胃三經。為滌火邪除濕熱之

品。禁忌 胃虛血少。脾胃兩虛作瀉。病虛有熱均忌。

白微 性味 味苦鹹性平無毒 主治 味苦鹹而性寒。入陽明與衝任。中

風而身熱。肢滿不知人。血脈與瘟瘧熱淋。寒熱痠痛。婦人則傷中淋露。產虛

煩嘔。治無不宜。投之悉當。歸經 入胃經。為清虛火。除血熱之品。禁忌

凡汗多亡陽。或內虛不思食。食不消。及下後內虛。腹中覺冷。或因下太甚。

洩瀉不止均忌。炮製 去鬚糯米泔浸一宿。細剉。蒸拌日晒乾用。

白前 性味 味甘性微溫無毒 主治 療喉間喘呼欲絕。寬胸中氣滿難

舒。能止嗽而下痰。亦瀉肺而降氣。歸經 入肺經。為瀉肺下氣降痰之品。

炮製 生甘草水浸一伏時。去頭鬚。焙乾用。

丹皮 性味 味辛苦性微寒無毒 主治 通關腠血脉消仆損血瘀營熱

可清客熱得解。歸經 入心肝腎心包四經。為清伏火退血熱之品。禁

忌 牡丹皮本入血涼血之藥。然能行血。凡女子血崩。及經行過期不盡。均

忌。與行血藥同用。

薑黃 性味 味辛苦性熱無毒。主治 破血下氣。散腫消癰。除風可也。氣

脹宜之。歸經 入脾經。入兼肝經。為破血行氣之品。禁忌 凡血虛臂

痛。血虛腹痛。而非瘀血凝滯。氣逆上壅。作脹者。均忌。若誤用。則愈傷血分。令

病轉劇。

蓬莪朮 性味 味苦辛性溫無毒。主治 積聚作痛。中惡鬼疰。婦人血氣。

丈夫奔豚。歸經 入肝經。為行氣破血清積之品。禁忌 凡氣血兩虛。

脾胃素弱。而無積滯者。均忌。炮製 於砂盆中醋令盡。火畔烘乾。篩用。此

物極堅。必於火灰中煨令透。乘熱搗之。即碎如粉。今人多以醋炒。或煮熟入

藥。取其引入血分也。

荆三稜 性味 味苦性平無毒。 主治 下血積有神。化堅癖為水。消腫止

痛。通乳墮胎。 歸經 入肝經。兼入脾經。為散血行氣消積之品。 禁忌

三稜能瀉真氣。真氣虛者忌。

海藻 性味 味鹹性寒無毒。 主治 消瘰癧癭瘤。散癥瘕癰腫。 歸經

入胃經。通入十二經。為除熱軟堅潤下之品。 禁忌 脾家有濕者忌。以白

酒洗去鹹味。焙乾用。

昆布 性味 味鹹性寒無毒。 主治 頑痰結氣。積聚癭瘤。 歸經 入胃

經。為軟堅潤下。除熱散結之品。

蒲公英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苦甘寒。化熱毒。食毒解。腫核消。專

去疔瘡乳癰。亦為通淋妙品。 歸經 入腎經。兼入脾胃二經。為解毒散結

之品。

青蒿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去骨間伏熱。殺鬼瘴傳尸。虛煩盜汗。

風毒熱黃。久瘧久痢。疥癩瘡瘍。明目稱要。清暑尤良。 歸經 入肝胆二經。

爲除熱補勞之品。 禁忌 產後氣虛內寒作瀉。及飲食停滯洩瀉者均忌。

凡產後脾胃薄弱。忌與歸地同用。

夏枯草 性味 味苦辛性寒無毒。 主治 瘰癧鼠瘻。目痛羞明。療乳癰而

消乳巖。清肝火而散結氣。 歸經 入肝胆二經。爲散結解熱之品。

劉寄奴 性味 味苦性溫無毒。 主治 味苦性溫。通經破血。能除癥瘕。亦

止金瘡。 歸經 入肝經。爲破血止血之忌。 禁忌 病人氣血虛。脾胃弱。

易作洩者勿用。 炮製 凡使去葉用子良。以布拭去薄殼。酒蒸曬乾用。

旋覆花 性味 味鹹性溫無毒。 主治 老痰堅硬。結氣留飲。風氣濕痹。利

腸通脈。其甘也能補中。其降也除噫氣。 歸經 入肺大腸二經。爲下氣消

痰之品。 禁忌 病人涉虛者。忌多服。冷利大腸虛寒人禁用。



青箱子

性味

味苦性微寒無毒

主治

青盲內障翳膜遮睛赤腫眶爛

淚出差明

歸經

入肝經為瀉肝明目之品

葶根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性甘寒利小便療淋血止脫肛痰哮

宜求安胎尤要

歸經

入肝經為解熱除痰之品

禁忌

病人胃弱泄

瀉及諸病不由血熱者均忌

牛蒡子

性味

味苦性平無毒

主治

宣肺氣理痘疹清咽喉散癰腫有

瀉熱散結之能疎腰膝凝滯之氣

歸經

入肺胃二經為散風除熱解毒

之品

禁忌

瘡家氣虛色白大便泄瀉者忌痧疹不忌泄瀉故用之無妨

癰疽已潰非便閉不宜服以性冷滑利也

大青

性味

味苦微鹹性大寒無毒

主治

質苦鹹而大寒解心胃之熱

毒是以時疾熱狂陽毒發斑莫慮亦治黃疸熱痢喉脾丹毒無虞

歸經

入心胃二經為解散熱毒之品

禁忌

此乃陰寒之物止用以除天行熱

病。不可施之虛寒脾弱之人。

青黛 性味 味鹹性寒無毒。 主治 清肝火。解鬱結。幼穉驚疳。大方吐血。

傷寒發斑。下焦毒熱。 歸經 入肝經。為除熱解毒之品。 禁忌 凡血証

非血分實熱。而由陰虛內熱。陽無所附。火氣因空上炎。發為唾咯吐血諸証。

切不可用青黛等。蓋血得寒則凝。凝則寒熱交作。胸膈或痛。愈增其病矣。

扁蓄 性味 味苦性平無毒。 主治 利水治癰淋。殺蟲理瘡疾。虻齧腹痛

可用。婦人陰蝕尤良。 歸經 入胃膀胱二經。為洩熱下行之品。

蘆根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噎膈胃反之司。消渴嘔逆之療。可清

煩熱。能利小腸。 歸經 入肺脾腎三經。為清熱止嘔之品。 禁忌 因寒

霍亂作脹。因寒嘔吐均忌。

紫苑 性味 味苦辛性平無毒。 主治 主痰喘上氣。屍痊勞傷。咳吐膿血。

通利水便。治胸中寒熱之結氣。去蟲毒痿躄以安藏。 歸經 入肺經兼入

胃經。為清金泄火之品。 禁忌 肺病咳逆喘嗽。皆陰虛肺熱也。忌獨用。多用。即用亦須與二冬百部桑皮等苦寒參用。方無害。以其性溫也。

紫花地丁 性味 味辛苦性寒無毒。 主治 辛苦而寒。瀉熱解毒。發背與

癰疽莫缺。疔瘡並瘰癧咸宜。 歸經 入肝脾二經。為除熱解毒之品。

射干 性味 味苦性平有毒。 主治 清欬逆熱氣。治喉痹咽疼。血散腫消。

鎮肝明目。祛積痰而散結氣。通經閉而利大腸。 歸經 入心心包三焦三

經。兼入肺肝脾三經。為清火解毒散血消痰之品。 禁忌 性不益陰。凡脾

胃弱。藏寒。氣血虛。病無實熱。均忌。

馬兜鈴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清金有平咳之能。滌痰有定喘之

效。 歸經 入肺經。為清熱下氣之品。 禁忌 肺虛寒咳嗽。或寒痰作喘

者。均忌。 炮製 凡使取淨子焙用。

天花粉 性味 味苦甘性寒無毒。 主治 止渴退煩熱。消痰通月經。排膿

散腫。利膈清心。實名括樓。主療結胸。其子潤肺。主化燥痰。歸經 入肺經。

為潤肺降氣之品。禁忌 脾胃虛寒。作洩者忌。

山豆根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主咽痛蟲毒。消諸種瘡瘍。瀉心火。

以保肺金。平喘滿而清熱。咳。喉癰。喉風。治之愈。腹痛下痢。服之良。歸經

入心肺大腸三經。為清熱解毒之品。禁忌 病人虛寒者勿服。

金銀花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主治 解熱消癰。止痢寬膨。養血治渴。補

虛療風。除熱而腸澀血痢可瘳。解毒則楊梅惡瘡尤效。歸經 入肺經。為

散熱解毒之品。禁忌 虛寒作洩者忌用。

▲木部

降真香

性味 味苦性溫無毒。主治 行瘀滯之血如神。止金瘡之血至

驗。理肝腸吐血。勝似鬱金。治刀傷出血。過於花蕊。歸經 入肝經。通入十

二經。為散邪之品。

阿魏 性味 味辛性平無毒。 主治 殺諸蟲。破癥積。除邪氣。化蟲毒。 歸

經 入脾胃二經。為消結殺蟲之品。 炮製 凡使用鉢研細。熱酒器上。裏

過入藥。

蘆薈 性味 味苦性大寒無毒。 主治 主去熱明目。理幼穉驚風。善療五

疳。能殺三蟲。 歸經 入肝心包二經。為滌熱殺蟲之品。

黃柏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瀉相火而救水。利膀胱以燥濕。佐以

蒼朮。理足膝之痹痛。漬以蜜水。漱口舌之生瘡。清五藏之積熱。黃疸熱痢。腸

風痔血可瘳。治女子之諸疴。漏下赤白。陰傷濕瘡亦愈。 歸經 入腎膀胱

二經。為除熱益陰之品。 禁忌 陰陽兩虛。脾胃薄弱者均忌。 炮製 黃

柏性寒而沉。生用則降實火。熟用則不傷胃。酒製則治上。蜜製則治中。鹽製

則治下。

厚朴 性味 味苦辛性溫無毒。 主治 辛能散風邪。溫可解寒氣。下氣消



痰。去實滿而寬膨。溫胃和中。調胸腹而止痛。吐利交資。驚煩共主。療氣血之痹。去三蟲之患。歸經 入脾胃二經。爲下實散滿之品。炮製 凡使去粗皮。薑汁炙。或浸炒用。

苦楝子 性味 味苦性寒有小毒。 主治 殺三蟲。利小便。愈疝氣。療疥瘡。

肝厥腹痛以瘳。傷寒裏熱亦愈。歸經 入肝心包小腸膀胱四經。兼入肺

脾胃三經。爲洩熱之品。禁忌 脾胃虛寒者忌用。炮製 凡使酒拌令

透。蒸待皮軟。去皮去核。取肉用。凡用肉不用核。用核不用肉。如用肉搗碎。漿

水煮一伏時晒乾。

槐花 性味 味苦性平無毒。 主治 止便血。除血痢。咸藉清腸之力。療五

痔。明眼目。皆資滌熱之功。子名槐角。用頗相同。兼行血以降氣。亦催生而墮

胎。枝主陰囊濕癢。葉醫疥癬疔瘡。歸經 入肝大腸二經。爲涼血清熱之

品。禁忌 病人虛寒作洩。及陰虛血熱而非實熱者。均忌。炮製 凡使

槐花須未開時採取。亦名槐米。陳久炒用。凡使槐實。去單子及五子者。打碎。牛乳經一宿。蒸過用。

蘇本 性味 味甘鹹性平無毒。 主治 宣表裏之風邪。除新舊之瘀血。宜

產後之脹滿。治癰腫與撲傷。 歸經 入肝脾腎三經。兼入心胃二經。爲散表行血之品。 禁忌 產後惡露已盡。由血虛腹痛者。不宜用。

巴豆 性味 味辛性溫有毒。 主治 蕩五臟滌六腑。幾於瀉腸刮胃。攻堅積。破痰癖。直可斬關奪門。氣血與食。一攻而始盡。痰蟲及水。傾倒而無遺。胎兒立墮。疔毒旋抽。 歸經 入胃大腸二經。爲斬關奪門之品。 禁忌 凡一概湯散丸劑。切勿輕投。卽不得已急證。亦須炒熟。壓令油極淨。入分許卽止。不得多用。

桑根白皮 性味 味甘辛性寒無毒。 主治 瀉肺經之有餘。止喘定嗽。疎

小腸之閉滯。逐水寬膨。降氣散瘀血。止渴消燥痰。 歸經 入肺經。爲清金

之品。禁忌 凡肺虛無火因寒襲之而咳嗽者勿用。

枳實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破積有雷厲風行之勢。瀉痰有衝牆

倒壁之威。解傷寒結胸。除心下急痞。歸經 入脾胃二經。爲破氣行痰之

品。

枳殼 性味 味苦鹹性微寒無毒。主治 破至高之氣。除欬逆停痰。助遺

導之官。消水留脹滿。歸經 入肺胃二經。爲散結逐滯之品。禁忌 肺

氣虛弱。脾胃虛。中氣不運。而痰壅氣急。欬嗽不因風寒入肺。氣壅及欬嗽陰

虛火炎。與一概胎前產後均忌。

山梔子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治胸中懊懣。而眠臥不寧。疏臍下

血滯。而小便不利。清太陰肺。輕飄而上達。瀉三焦火。屈曲而下行。清胃脘則

吐衄與崩淋俱效。去心火則瘡瘍與面赤無虞。歸經 入心肺胃三經。爲

洩火之品。禁忌 凡脾胃虛弱。血虛發熱。心肺無邪熱。小便閉。由膀胱氣

虛均忌。炮製 治上中二焦。連殼用。治下焦。去殼洗去黃漿炒用。治血病。炒黑用。去心胸中熱用。仁。去肌表間熱用皮。

郁李仁 性味 味苦辛酸性平無毒。主治 潤達幽門。而關格有轉輸之妙。宣通火腑。而腫脹無壅遏之嗟。歸經 入脾大小腸三經。爲潤燥洩氣破血之品。禁忌 津液不足者忌。

大腹皮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開心腹之氣。逐皮膚之水。和脾泄肺。通大小腸。肺氣痞脹。胥宜。痰膈瘴瘧亦治。歸經 入脾胃二經。爲下氣行水之品。禁忌 病涉虛弱者忌。炮製 鳩鳥多集此樹。宜以酒洗清。再大豆汁洗晒乾用。

竹葉 性味 味辛甘性寒無毒。主治 清心滌煩熱。止嗽化痰涎。定小兒之驚癇。治吐血與嘔噦。歸經 入心胃二經。爲滌熱之品。禁忌 竹茹。凡胃寒嘔吐。感寒挾食作嘔。忌用。竹瀝。凡寒痰濕痰。及飲食生痰。忌用。

天竺黃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祛痰解風熱。鎮心安五臟。大人中

風不語。小兒天吊驚癇。 歸經 入心經。為除熱豁痰定驚之品。

雷丸 性味 味苦鹹性微寒無毒。 主治 殺臟腑諸蟲。除嬰兒百病。毒氣

可逐。胃熱亦清。 歸經 入胃大腸二經。為消積殺蟲之品。 炮製 入藥

炮用。此竹之苓也。乃竹之餘氣所結。大小如粟。生土中而無苗葉。

▲穀部

菘豆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解熱毒而止渴。去肌風而潤膚。利小

便以治脹。厚腸胃以和脾。 歸經 入胃經。兼入心經。為清熱解毒之品。

禁忌 脾胃虛寒滑泄者忌。

▲菜部

冬瓜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 主治 寒瀉熱。甘益脾。利二便。治消渴。多

食而水腫以消。用子則補肝明目。 歸經 入脾胃大小腸四經。為除熱益



脾之品。禁忌。冬瓜性冷利。藏府有熱者宜之。體虛腎冷。久病滑泄者忌。

果部

杏仁 性味 味甘性溫有小毒。主治 散上焦之風。除心下之熱。利胸中

氣逆而喘嗽。潤大腸氣閉而難通。解錫毒有效。消狗肉如神。時行頭痛。行痰

解肌。歸經 入肺大腸二經。為瀉肺解寒潤燥下氣之品。禁忌 凡陰

虛欬嗽。肺家有虛熱之痰者均忌。雙仁者不可用。

桃仁 性味 味苦甘性平無毒。主治 破諸經之血瘀。潤大腸之血燥。肌

有血凝。而燥痒堪除。熱入血室。而譫言可止。可除厥癥瘕。何虞乎邪氣。歸

經 入肝心包二經。為破血潤燥之品。禁忌 桃仁散而不收。瀉而無補。

過用或不當。能使血下不止。損傷真陰。故凡經閉由于血枯。產後腹痛由於

血虛。大便閉澇。由於津液不足者。均忌。

山查 性味 味甘酸性溫無毒。主治 消肉食之積。行乳食之停。疝氣為

硃茴香助之取效。兒枕作痛。沙糖調服成功。發小兒痘疹。理下血腸風。歸經。入脾經。爲破氣消積。散瘀化痰之品。禁忌。脾虛不運。及胃家無食。積均忌。如脾胃虛。兼有積滯。當與補藥同施。亦不宜過用。

青皮 性味 味苦辛性寒無毒。主治 破滯氣愈攻愈效。削堅積愈下愈。

良。引諸藥至厥陰之分。下飲食入太陰之倉。鬱積與發汗咸治。疝痛與乳腫。宜投。其核也。主膀胱疝氣。其葉也。治乳癰肺癰。歸經 入肝胆二經。爲猛銳之品。禁忌 削堅破滯。性最酷烈。誤服立損真氣。必與參朮芍藥等補脾藥同行。必不可單行。肝脾氣虛者均忌。

檳榔 性味 味辛性溫。瀆無毒。主治 降至高之氣。似石投水。疏後重之急。如驢追風。瘴疾與痰癖偕收。脚氣與殺蟲並選。消穀可也。伏尸宜之。歸經 入胃大腸二經。爲沉重下墜之品。禁忌 凡氣虛。脾胃虛。陰陽兩虛。中氣不足者均忌。

▲石部

海浮石 性味 味甘鹹性平無毒。 主治 清金降火。止濁治淋。積塊老痰

逢便化。癭瘤結核遇旋消。 歸經 入肺經。為消痰軟堅之品。

食鹽 性味 味甘辛鹹性平無毒。 主治 擦牙而止痛。洗目而去風。二便

閉結。納導隨通。心腹煩疼。服吐即愈。治疝與辟邪有益。痰停與霍亂無妨。軟

堅而結核積聚以除。清火則腸胃結熱可治。 歸經 入腎經。兼入心肺胃

三經。為除熱潤下之品。

▲人部

人中黃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甘寒以入胃經。瀉熱而清痰火。治

陽毒發狂之證。俛痘瘡黑陷之虞。 歸經 入胃經。為大解熱毒之品。 禁

忌 傷寒瘟疫。非陽明實熱。痘瘡非大熱鬱滯。因而紫黑乾陷倒靨者均忌。

以苦寒之極也。

▲禽獸部

夜明砂 性味 味辛性寒無毒。 主治 質稟辛寒。肝經血分。活血消積。目

盲障翳稱良。瘡賊驚疖。乾血氣痛亦治。 歸經 入肝經。為散血明目之品。

炮製 凡使淘去灰土惡臭。取細砂晒乾焙用。

犀角 性味 味苦酸鹹性寒無毒。 主治 解煩熱而心寧。驚悸狂邪都掃。

散風毒而肝清。目昏痰壅。偕消。血衄崩淋。投之輒止。癰疽發背。用以消除。解

毒高於甘草。祛邪過於牛黃。迷惑與魘寐不侵。蠱疰共鬼邪却退。 歸經

入心肝二經。兼入胃經。為徹上徹下。散邪清熱涼血解毒之品。 禁忌 治

消胎氣。孕婦忌服。痘瘡氣虛無大熱。傷寒陰証發躁。脉沉細。足冷。渴而飲不

多。且復吐出者均忌。

羚羊角 性味 味苦鹹性寒無毒。 主治 直達東方理熱毒。而昏冒無虞。

專趨血海散瘀結。而真陰有賴。清心明目。辟邪定驚。濕風痲血宜加用。癩癧

癰疽不可無。歸經 入心肝肺三經。為散邪清熱之品。禁忌 心肝二經。虛而有熱者宜。若虛而無熱忌用。

熊胆 性味 味苦性寒無毒。主治 殺蟲治五疳。止痢除黃疸。去目障至

效。塗痔漏如神。歸經 入心胃心包三經。兼入肝脾大腸三經。為除熱去

邪之品。禁忌 小兒不因疳証而目生障翳。及痘後蒙蔽者均忌。

刺猥皮 性味 味苦性平有小毒。主治 性苦平。治胃逆。消五痔。愈腸風。

陰蝕共陰腫之疴。酒煮與末敷胥當。歸經 入胃經。為涼血之品。炮製

煨黑存性。一云細剉炒黑用。

▲鱗蟲部

龍齒 性味 味澇性寒無毒。主治 性涼味澇。鎮心安魂。大人之癩癩無

慮。小兒之五驚咸愈。歸經 入心肝二經。為鎮心安魂除煩清熱之品。

禁忌 龍齒禁忌。約與骨相似。



眞珠 性味 味甘鹹性寒無毒 主治 安魂定悸止渴除蒸收口生肌點

睛退翳能墜痰而拔毒治驚熱與痘疔 歸經 入心肝二經爲洩熱定驚

之品。 禁忌 凡病不由火熱者忌。

海蛤粉 性味 味鹹性寒無毒 主治 味鹹性寒化痰定喘治心痛而愈

疝氣利小便而止遺精積塊與腫核齊消白濁與帶下並治 歸經 入心

腎二經爲軟堅潤下之品。 禁忌 雖善消痰積血塊然脾胃虛寒宜少用。

楞瓦子 性味 味鹹性平無毒 主治 消老痰至效破癥癖殊靈 歸經

入肝經兼入肺脾二經爲軟堅散結之品。 炮製 取陳久者火煨赤米

醋淬三度出火毒研粉。

水蛭 性味 味苦鹹性平有毒 主治 惡血積聚閉結堅牢炒末調吞多

效赤白丹腫癰毒初生竹筒含嘔有功 歸經 入肺膀胱二經爲破血洩

結之品。

五穀蟲 性味 味甘鹹性寒無毒。 主治 治小兒疳瘡積。療時病譫妄語。

歸經 入脾胃二經。為去熱療疔之品。 炮製 凡使漂極淨。晒乾。或炒

或煨為未用。

蟲蟲 性味 味苦。性微寒有毒。 主治 攻血遍行經絡。墮胎只在須臾。去

寒熱與癥瘕。通血脉及九竅。 歸經 入肝經。兼入三焦經。為破血洩結之

品。

蟾蜍 性味 味辛。性寒微毒。 主治 發時瘡之毒。理疔積之疔。消獺犬之

毒。枯腸痔之根。 歸經 入胃經。為殺蟲拔毒之品。 炮製 凡使蟾酥用

人乳化開。切不可入人目。若誤入。赤腫欲盲。急以紫草汁洗點即消。

輕劑

▲草部

麻黃 性味 味苦。性溫無毒。 主治 專司冬令寒邪。頭疼身熱脊強。去營

中寒氣。破癥堅積聚。太陽傷寒爲要藥。發表出汗有殊功。歸經 入肺膀

胱二經。兼入心大腸二經。爲發汗之品。禁忌 諸虛有汗。肺虛痰嗽。氣虛

發喘。陰虛火炎眩暈。南方中風癱瘓。平日陽虛腠理不密之人均忌。炮製

凡用發汗。取莖。去根節。煮十餘沸。竹片掠去浮沫。或用醋湯略泡。或乾晒

亦用蜜炒。若止汗。用根節。

葛根 性味 味辛甘。性平無毒。主治 主消渴大熱。嘔吐頭痛。生用能墮

胎。蒸熟化酒毒。止血痢。散鬱火。起陰氣。散諸痹。鼓胃氣。以上行。開腠理而發

汗。歸經 入胃膀胱二經。兼入脾經。爲解肌升陽散火之品。禁忌 多

用反傷胃氣。升散太過也。

升麻 性味 味甘苦。性平無毒。主治 解百毒。殺精鬼。辟疫瘴。止喉疼。頭

痛齒痛。口瘡痲癩。散陽明風邪。升胃中清氣。蠱毒能吐。腹痛亦除。歸經

入脾胃二經。爲升陽散毒之品。禁忌 凡吐衄。欬多痰。陰虛火動。腎經不

足。及氣逆嘔吐。驚悸怔忡。癲狂等証。若誤用。多致危殆。

木賊草 性味 味甘微苦。性溫無毒。 主治 迎風流淚。翳膜遮睛。去節著

發散之功。中空有升散之效。 歸經 入肝胆二經。為退翳發汗之品。 禁

忌 目疾由於怒氣及暑熱傷血暴赤腫痛者均忌。

燈心草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清心必用。利水偏宜。燒灰吹喉癰

塗乳治夜啼。 歸經 入心肺小腸三經。為清熱行水之品。 禁忌 性專

通利。虛脫人不宜用。

連翹 性味 味苦辛。性平無毒。 主治 除心經客熱。散諸經血結。通經利

水。固肌熱之所需。消腫排膿。為瘡家之要藥。 歸經 入胆大腸三焦三經。

兼入心心包二經。為散結清火之品。 禁忌 此清而無補之藥也。癰疽已

潰。及火熱由於虛。與脾胃薄弱作泄者。均忌。

穀精草 性味 味辛甘。性微溫無毒。 主治 頭風翳膜遮睛。喉痹牙痛疥

癢。歸經 入肝經。兼入胃經。為清熱明目之品。

▲土部

百草霜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清咽治痢。解熱定血。療毒發狂之

症。愈口舌白禿諸瘡。 歸經 入肝脾胃三經。為救標之藥。 禁忌 雖能

止血。無益腸胃。救標則可。治本則非。忌多服。 炮製 此乃灶額及烟爐中

墨烟也。其質輕細。故曰霜。若深村久灶額上墨。尤佳。止血為最要之藥。研細  
用。

墨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止血以苦酒送下。消癰用猪胆調塗。磨

濃點入目之飛絲。和酒治胞胎之不下。 歸經 入心肝二經。為清涼之品。

▲蟲部

蟬退 性味 味鹹甘。性寒無毒。 主治 快痘癩之毒。宣皮膚之風。小兒驚

癇夜啼。目疾昏花障翳。 歸經 入肝經。為驅風散熱之品。



口重劑

▲木部

沉香

性味

味辛苦

性微温

無毒

主治

調和中氣

破積滯

而胃開

温補

下焦

壯元陽而腎暖。療脾家痰涎之逆。去肌膚水腫之邪。大腸虛閉宜投。小便氣淋須用。歸經 入脾胃腎三經兼入心肝二經。爲下氣補陽之品。

便氣淋須用。

歸經

入脾胃腎三經

兼入心肝二經

爲下氣補陽之品。

禁忌

治冷氣逆氣鬱結

殊爲要藥

然中氣虛

氣不歸元者忌之

心經有

實邪者忌之

非命門眞火衰

不宜入下焦藥中用

炮製

須要不枯色黑

沉水下者爲上。半沉者次之。不可見火。入湯劑磨汁冲服。入丸散紙裹置懷中。待燥研之。或水磨晒乾亦可。

中待燥研之。或水磨晒乾亦可。

中待燥研之。或水磨晒乾亦可。

▲金石部

金箔

性味

味辛

性平

有毒

主治

安鎮靈臺

神鎮免於飄蕩

辟除惡崇

臟腑搜其伏邪

歸經

入心肝二經

爲鎮驚安神之品

禁忌

金性堅

金性堅

金性堅

金性堅

金性堅

金性堅

金性堅

鋼重墜。與血肉之體不相宜。故往往服之致死。凡病止因心氣虛。以致神魂不定。並無驚邪外入者。當以補心安神爲急。而非金箔所能定矣。蓋惟有外邪侵犯者。乃可藉爲鎮心安神之用也。

自然銅 性味 味辛。性平有毒。 主治 續筋接骨。折傷復舊。消痰破滯。疼

痛消除。 歸經 入肝經。爲散瘀破積之品。 禁忌 凡使中病卽已。切不

可過服。以其有火金之毒。走散太甚。 炮製 凡使火煨醋淬七次。研細水

飛用。

青鉛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甘寒屬腎。解毒墜痰。安神明目。殺蟲

烏鬚。 歸經 入肝經。兼入腎經。爲墜痰解毒之品。

黃丹 性味 味辛。性微寒無毒。 主治 止痛生肌。宜於外傳。鎮心安魄。可

作丸吞。下痰殺蟲。截瘡止痢。平吐逆而療反胃。治癩疾以愈驚癇。 歸經

入肝脾二經。爲清積解毒之品。

密陀僧 性味 味辛。性平。有小毒。 主治 鎮心。主滅癢。點五痔。金瘡。同借

重。瘡家痢証共尋求。 歸經 入肝經。為鎮怯之品。 禁忌 密陀僧大都

可外敷。不可內服。此藥無真者。銷銀爐底。乃鉛銅之氣所結。能爛一切物。故

益不宜輕用。

硃砂 性味 味甘。性微寒。無毒。 主治 鎮心而定顛狂。辟邪而殺鬼崇。解

胎熱痘毒。療目痛牙疼。養精神而通神明。治五臟兼能化汞。 歸經 入心

經。為安神定魄之品。 禁忌 硃砂但宜生使。火煉則有毒。若餌服。常殺人。

雄黃 性味 味辛苦。性溫微毒。 主治 楊梅疔毒。疥癬痔瘍。血瘀風淫。鬼

魔屍疰。化痰涎之實。塗蛇虺之傷。 歸經 入肝胃二經。為解毒殺蟲之品。

禁忌 雄黃性熱有毒。外用易見長。內服難免害。凡服之中。病即止。無過

劑也。

石膏 性味 味甘。性辛寒。無毒。 主治 營衛傷於風寒。青龍收佐使之勳。

相傳因於火熱。白虎定爲君之劑。頭痛齒痛肌膚熱。入胃而搜逐。消渴陽狂。逆氣起。入肺以驅除。口乾舌焦。是之取爾。中暑自汗。又何患焉。歸經 入胃經。兼入肺三焦二經。爲瀉熱解肌之品。

陽起石 性味 味鹹。性微溫無毒。主治 固精而壯元陽。益氣而止崩帶。

回子宮之虛冷。消結氣與癥瘕。歸經 入命門經。爲溫補之品。禁忌

凡陰虛火旺。及陽痿屬於失志。以致火氣閉密。不得發越。而然。與崩漏由於火盛。而非虛寒者均忌。炮製 凡使火煨醋淬七次。研細水飛用。

磁石 性味 味辛鹹。性寒無毒。主治 治腎虛之恐怯。鎮心藏之怔忡。療

肢節中痛。則風濕以除。清大熱煩滿。而耳聾亦治。歸經 入肝胃二經。爲

沖和之品。禁忌 凡石藥皆有毒。獨磁石沖和。無悍猛之氣。又能補腎益

精。然體重。漬酒優於丸散。炮製 凡使火煨醋淬。研末水飛。或醋煮三日

夜用。

青礞石 性味 味甘鹹。性平無毒。 主治 化頑痰癥結。行食積停留。色青

因以平肝。體重則能下氣。 歸經 入肝經。為治驚消痰之去。 禁忌 凡

積滯癥結。脾胃壯實者可用。虛弱者忌。小兒驚痰食積實熱。初發者可用。虛

寒久病者忌。 炮製 須堅細青黑。打開中有白星點者。無星點者不入藥。

煨後則星點如麩金。制法礞石四兩打碎。入硝石四兩拌勻。放大坩鍋內。炭

火十五斤。簇定煨至硝盡。其石色如金為度。取出研末水飛去硝毒。晒乾用。

代赭石 性味 味苦甘。性寒無毒。 主治 健脾養血。治五臟血脈中熱。鎮

氣定逆。療小腸疝氣內痛。老人腎虛痰喘。哮喘俱平。婦科經病帶多。胎產亦

治。 歸經 入肝心包二經。為鎮虛逆養陰血之品。 禁忌 下部虛寒。及

陽虛陰痿者。均忌之。 炮製 凡使火煨赤。醋淬三次。或五七次。研細水飛

▲土部



伏龍肝 性味 味辛鹹。性溫無毒。 主治 女人崩中帶下。丈夫尿血精遺。 催生下胎。臍瘡丹毒。咳逆反胃治之效。燥濕消腫投之宜。 歸經 入肝經。 為調中止血。燥濕消腫之品。 禁忌 陰虛吐血者。忌用。以其中有火氣。癰腫盛者。忌獨用。

滑劑

▲草部

冬葵子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能催生通乳。疏便閉諸淋。臟腑之

寒熱可解。營衛與關格胥通。 歸經 入大小腸二經。為潤燥利竅之品。

肉菴蓉 性味 味甘酸鹹。性溫無毒。 主治 益精壯陽事。補腎潤大腸。男

子血瀝遺精。女子陰疼帶下。益腰膝而愈冷痛。起勞傷而除癥瘕。 歸經

入心包命門二經。為滋腎益精滑腸之品。 禁忌 凡洩瀉。腎中有熱。強陽

易輿而精不固者。均忌。 炮製 凡使清酒浸一宿。刷去沙土浮甲。劈破中

心去白膜一重。有此能隔人心。前氣不散令人上氣。蒸半日。酥炙。

鎖陽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 主治 強陽補精。潤腸壯骨。 歸經 入腎

經。為大補元陽之品。

蒲黃 性味 味甘辛。性平無毒。 主治 熟用止血。生用行血。通經脈。利小

便。祛心腹膀胱之熱。療傷瘡撲癰之疴。 歸經 入肝心包二經。為涼血活

血散結除熱之品。 禁忌 一切勞傷發熱陰虛內熱。無瘀血者均忌。

▲穀部

胡麻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養血潤腸。燥結焦煩。誠易退。補中益

氣。風淫癱瘓。豈難除。堅筋骨。明耳目。輕身不老。長肌膚。填髓腦。辟穀延年。

歸經 入脾經。兼入肝腎肺三經。為補益滋潤之品。

麻油 性味 味甘。微寒無毒。 治治 熟者利大腸。下胞衣。生者磨瘡腫。生

禿髮。 歸經 入大腸經。為滋潤之品。

大麻仁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潤五臟。通大腸。宣風利關節。催生

療產難。 歸經 入脾胃大腸三經。為滑利之品。

▲果部

榧子 性味 味甘。性澁無毒。 主治 殺百種之蟲。療五般之痔。消穀食而

治咳。助筋骨而壯陽。 歸經 入肺經。為滌除腸胃邪惡之品。

▲石部

滑石 性味 味甘。性寒無毒。 主治 利小便。行積滯。宣九竅之閉。通六腑

之結。身熱可治。乳難亦宜。 歸經 入膀胱經。兼入心胃大小腸四經。為通

利下竅之品。 禁忌 凡陰精不足。內熱。以致小水短少赤澀。或不利。及口

渴身熱。由於陰虛火熾水涸者。均忌。脾胃俱虛者。雖不作洩。亦忌。

□ 瀉劑

▲草部

地榆 性味 味苦甘酸。性微寒無毒。 主治 止血痢腸風。除帶下五漏。祛

惡肉。療金瘡。止吐衄而愈崩中。入下焦而清血熱。 歸經 入肝腎大腸三

經。兼胃入經。為專理下焦血証濕熱之品。 禁忌 性寒下行。脾胃虛寒作

泄。白痢久而胃弱。胎產虛寒泄瀉。血崩脾虛作泄。均忌。

白芨 性味 味苦辛。性微寒無毒。 主治 肺傷吐血。癰腫排膿。 歸經

入肺經。為補肺逐瘀生新之品。 禁忌 凡癰疽已潰。不宜同苦寒藥服。

芍藥 性味 味苦酸。性平無毒。 主治 白芍斂肺而主脹逆喘咳。賸理不

固。安脾而主中滿腹痛。瀉痢不和。制肝而主熱血。目疾脇下作疼。氣本苦平。

功昭泄降。能治血痹堅積。何虞寒熱疝瘕。赤芍專行惡血。兼利小腸。瀉肝火。

治血痹。腹痛脇痛。疝瘕堅積服之。瘥。經閉腸風。癰腫目赤治之愈。 歸經

入脾肺肝三經。為收斂之品。 禁忌 白芍酸寒。凡中寒腹痛。中寒作泄。腹

中冷痛。腸胃中覺冷等証。均忌。赤芍破血。凡一切血虛病。及泄瀉。產後惡露

已行少腹痛已止。癰疽已潰均忌。

五味子 性味 味皮甘肉酸核辛苦。都具鹹味。性溫無毒。 主治 滋腎經

不足之水。強陰瀆精。除熱解渴。收肺金耗散之氣。療咳歛喘。竅汗固腸。 歸

經 入肺腎二經。為收斂滋潤之品。 禁忌 嗽初起脈數。有實火。及肝家

有動氣。肺氣有實熱。痧疹初發。及一切停飲均忌。 炮製 凡使以北產紫

黑者良。入滋補藥蜜浸蒸。入勞嗽藥生用。俱槌碎核。南產色紅而枯。惟風寒

在肺者宜之。

覆盆子 性味 味甘酸。性微溫無毒。 主治 補虛續絕傷。強陰美顏色。男

子有固精之妙。婦人著多孕之功。 歸經 入肝腎二經。為補瀆之品。 炮

製 凡使淘去黃葉皮蒂。酒蒸晒乾用。

▲木部

椿樗白皮 性味 香者名椿。臭者名樗。味苦性寒無毒。 主治 瀉血止瀉



痢。殺蟲收產腸。去肺胃之陳痰。治濕熱之爲病。歸經 入胃大腸二經。爲

固腸燥濕之品。禁忌 凡脾胃虛寒者。崩帶屬腎家真陰虛者忌。以其徒

燥也。滯下瀆氣未盡者亦忌。不入湯煎。炮製 凡使二皮。以東引者良。去

粗皮。或醋炙蜜炙用。

秦皮 性味 味苦。性寒。瀉無毒。主治 苦寒色青。能治風濕。瀉熱而療目

疾。洗服咸宜。性瀉而止崩帶。下痢亦治。歸經 入肝胆二經。兼入腎經。爲

收斂之品。

訶黎勒 性味 味苦酸。瀉。性溫無毒。主治 固腸而洩痢。咸安。斂肺而喘

嗽。俱止。利咽喉而通津液。下食積而除脹滿。歸經 入肺大腸二經。爲收

斂之品。禁忌 凡氣虛嗽痢初起者均忌。炮製 凡使以六稜黑色肉

厚者良。酒浸蒸去核。取肉用。用核不用肉。

櫻櫚皮 性味 味苦。瀉。性平無毒。主治 吐血鼻紅腸毒病。十全奇效。崩

中帶下赤白痢。一切神功。歸經 入肝脾二經。為止血之品。禁忌 凡血証初起。及瘀血未盡者。均忌。

金櫻子 性味 味酸。性平無毒。主治 肩鑰元精。合閉蟄封藏之本。牢拴倉廩。贊傳道變化之權。歸經 入腎經。兼入膀胱大腸二經。為固精祕氣之品。禁忌 泄瀉由火熱暴注者。小便不禁。及精氣滑脫。由陰虛火熾而得者。均忌。炮製 凡使去核毛刺用。

▲穀部

醋 性味 味酸。性溫無毒。主治 燒紅炭而聞氣。產婦房中常起死。塗癰疽而外治。瘡科方內屢回生。消心腹之痛。癥積盡破。殺魚肉之毒。日用恆宜。歸經 入肝經。為收斂氣血之品。

櫻粟殼 性味 味酸。性澁微寒無毒。主治 止瀉痢而收脫肛。澁精氣而固遺洩。劫虛勞之嗽。攝小便之多。歸經 入腎經。為斂肺澁腸固腎之品。

▲果部

烏梅 性味 味酸，性平無毒。 主治 定喘定渴，止血止利，清音去痰涎，安

蚘理煩熱，蝕惡肉而至速。消酒毒以清神。 歸經 入肺脾二經。為斂肺瀉

腸涌痰消腫之品。 禁忌 凡風寒初起，瘡痢未久者均忌。

木瓜 性味 味酸，性溫無毒。 主治 筋急者得之即舒，筋緩者遇之即

利。濕痹可以兼攻。脚氣惟茲最要。 歸經 入脾胃肺肝四經。為利筋骨調

榮衛之品。 禁忌 下部腰膝無力，由精血虛，真陰不足，及傷食脾胃未虛。

積滯多者均忌。勿犯鐵器。

芡實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補腎固精，而遺濁有賴，益脾養氣，而

泄瀉無虞。益耳目聰明，愈腰脊痠痛。 歸經 入脾胃二經，兼入心腎二經。

為固本益精之品。 禁忌 生食動氣，冷氣小兒不宜多食，以難化也。

▲石部

赤石脂 性味 味甘酸辛。性大熱無毒。 主治 主生長肌肉。可理癰瘍。療

崩漏脫肛。能除腸澼。 歸經 入心腎大腸三經。爲固斂之品。 禁忌 凡

火熱暴注者。不宜用。滯下全是濕熱。於法當利。自非的受寒邪。下利白積者。

不宜用。崩中法當補陰清熱。不可全仗收澇。帶下本屬濕熱積滯。法當祛暑

除積。止澀非宜。

禹餘糧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甘寒重澇。固下最良。入手足陽明

之血分。治欬逆寒熱與煩滿。血閉癥瘕可用。催生下痢亦宜。 歸經 入胃

大腸二經。爲固下之品。

明礬 性味 味酸。性寒無毒。 主治 消痰止痢。滌熱祛風。收脫肛陰挺。理

疥癬濕淫。療陰蝕而愈惡瘡。止目痛而堅骨齒。 歸經 入脾經。爲燥濕墜

痰之品。

▲鱗蟲部

龍骨 性味 味甘。性平無毒。 主治 澁精而遺洩能收。固腸而崩淋可止。

縮小便而止自汗。生肌肉而收脫肛。癥瘕除。堅積散。鬼疰精物。與老魅而咸

驅熱氣驚癇。治小兒而允當。 歸經 入肝胆腎三經。兼入心大腸二經。為

固歛浮越正氣之品。 炮製 酒浸一宿。焙乾研粉。水飛三次用。如急用以

酒煑焙乾。

牡蠣 性味 味鹹。性微寒無毒。 主治 消胸中之煩滿。化痰凝之瘰癧。固

精澁二便。止汗免崩淋。治虛勞煩熱。愈婦人帶下。傷寒而寒熱宜求。溫瘧而

驚恚莫缺。 歸經 入肝胆腎三經。為軟肌利水固腸之品。 禁忌 凡病

虛而有寒者忌。腎虛無火。寒精自出者亦忌。

五倍子 性味 味酸鹹。性平無毒。 主治 斂肺化痰。故止咳有效。散熱生

津。故止渴相宜。上下之血皆止。陰陽之汗咸瘳。瀉痢久而能斷。腫毒發而能

消。溻口瘡。須臾可食。洗脫肛。頃刻能收。染鬚髮之白。治目爛之疴。 歸經



入肺經為收斂之品。 禁忌 凡嗽由外感瀉非虛脫者忌。

燥劑

▲草部

蒼朮 性味 味苦。性溫無毒。 主治 燥濕消痰。發汗解鬱。除山嵐瘴氣。弭

災疹惡疾。 歸經 入脾肺胃大小腸五經。為祛風除濕。升陽散鬱之品。

禁忌 二朮凡病屬陰虛血少。精不足。內熱骨蒸。口乾唇燥。欬嗽吐痰。吐血  
鼻血。齒血咽塞。便秘滯下。及肝腎有動氣者均忌。

仙茅 性味 味辛。性溫有小毒。 主治 助陽填骨髓。心腹寒痛。開胃消宿

食。強記通神。 歸經 入命門經。兼入肝心包二經。為補火之品。 炮製

清水洗。竹刀刮去皮。切豆許。大糯米泔浸去赤汁。酒拌蒸半日。暴乾。勿犯鐵

草豆蔻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散寒止心腹之痛。下氣驅逆滿之

疴。開胃而理霍亂吐瀉。攻堅而破噎膈癥瘕。 歸經 入脾胃二經。為祛寒

除濕消痰截瘧之品。禁忌 凡瘧不由於瘴心胃痛由火而不由寒瀉痢

脹滿。或小水不利。由暑氣濕熱者均忌。炮製 閩產名草豆蔻。如龍眼而

微長。皮黃白薄而稜峭。仁如縮砂。辛香氣和。滇廣所產名草菓。如訶子。皮黑

厚而稜密。子粗而辛臭。雖是一物。微有不同。忌犯鉄。

肉豆蔻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溫中消食。止瀉止痢。心疼腹痛。辟

鬼殺蠱。能逐冷而去痰。治小兒之吐逆。歸經 入脾胃二經。兼入大腸經。

爲消食止洩之品。禁忌 大腸素有火熱。及中暑熱洩暴注。腸風下血。胃

火齒痛。及濕熱積滯方盛。滯下初起均忌。炮製 以糯米粉熟湯搜裹。糖

火中煨熟。去粉用。忌犯鉄。

益智仁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主治 溫中進食。補腎扶脾。攝涎唾。縮小

便。安心神。止遺濁。歸經 入脾經。兼入心腎二經。爲行陽退陰之品。禁

忌 凡證屬燥熱。病人有火者。不宜用。故嘔吐由熱而不由寒。氣逆由怒而

不由虛。小便餘瀝。由水涸精虧內熱。而不由腎氣虛寒。洩瀉由濕火暴注。而不由氣虛腸滑。均忌。

補骨脂 性味 味辛。性溫無毒。 主治 興陽事。止腎洩。固精氣。止腰疼。肺

寒咳嗽無虞。腎虛氣喘宜用。 歸經 入脾命門心包三經。爲壯火益土之

品。 禁忌 凡病陰虛火動。陽道妄舉。夢遺尿血。小便短濇。目赤口苦舌乾。

大便燥結。內熱作渴。火升易飢嘈雜。濕熱成痿。以致骨乏無力者。均忌。 炮

製 此性燥毒。須酒浸一宿。再以東流水浸三日。夜蒸半日。曬乾。胡桃肉同

炒用。

葫蘆巴 性味 味苦。性溫無毒。 主治 元臟虛寒。膀胱疝氣。丹田可煖。脚

腫亦祛。 歸經 入命門經。爲壯元陽除寒濕之品。 炮製 出嶺南番舶

者良。云是番萊菔子。酒浸。或蒸或炒。

附子 性味 味辛甘。性大熱有大毒。 主治 補元陽。益氣力。墮胎孕。堅筋

骨心腹冷疼。寒濕痿躄。足膝癱軟。堅癭癥癖。傷寒載陽。風寒欬逆。行十二經。痼冷尤益。歸經 入命門三焦二經。兼入脾胃膀胱三經。爲回陽退陰之品。禁忌 一切陽証火證熱陰虛內熱。血液衰少証均忌。

川烏 性味 味辛。性熱有毒。主治 大燥去風。功同附子而稍緩。附子性重峻。回陽逐寒。川烏性輕疏。溫脾逐風。寒疾宜附子。風疾宜川烏。歸經 入脾命門二經。爲助陽退陰之品。

草烏頭 性味 味辛。性熱有毒。主治 辛苦大熱。開透頑痰。治惡瘡。破積聚。降氣平咳。逆之上。搜風去寒濕之痹。歸經 入脾經。爲搜風勝濕。去痰攻毒之品。

白附子 性味 味辛。性溫有毒。主治 中風失音。消痰去濕。面上百病咸宜。冷氣諸風尤急。歸經 入胃經。爲祛風燥濕豁痰之品。禁忌 似中風証。雖痰壅忌用。

天南星 性味 味苦辛。性溫有毒。

主治 風痰麻痺。堪醫破血行胎。可慮。

驚癇風眩。下氣勝濕。投之當寒熱結氣。伏梁積聚。無不宜。歸經 入肺經。

為祛風濕豁頑痰之品。禁忌 陰虛燥痰忌用。半夏治濕痰多。南星治風

痰多。炮製 凡使以礬湯或皂角水浸三日夜。曝用。或酒浸一宿。蒸。竹刀

切開。至不麻乃止。造胆星。臘月研取末。納黃牛胆中風乾。年久者更佳。

半夏 性味 味辛。性平有毒。主治 消痰燥濕。開胃健脾。欬逆嘔吐。頭眩

昏迷。痰厥頭痛。心下滿堅。消癰可也。墮胎有焉。傷寒寒熱。痰瘧不眠。下氣稱

要。止汗宜先。歸經 入脾胃胆三經。兼入心肺大腸三經。為除濕化痰。開

鬱發表之品。禁忌 一切血証。及陰虛血少。津液不足之病。均忌。

▲木部

桂 性味 味辛甘。性大熱。有小毒。主治 益火消陰。救元陽之涸冷。溫中

降氣。扶脾胃之虛寒。堅筋骨。強陽道。乃助火之勳。定驚癇。通血脉。屬平肝之



續。下焦腹痛。非此不除。奔豚疝瘕。用之即愈。宣通百藥。善墮胞胎。 歸經

入腎肝命門三經。為下行溫補之品。

桂心 性味 味苦辛。性熱無毒。 主治 理心腹之恙。三蟲九痛皆瘥。補氣

脉之虛。五癆七傷多驗。宣氣血而無壅。利關節而有靈。托癰疽痘毒。能引血

成膿。 歸經 入心心包二經。為補陽活血之品。

桂枝 性味 味辛甘。性溫無毒。 主治 無汗能發。有汗能止。理心腹之痛。

散皮膚之風。橫行而為手臂之引經。直行而為奔豚之向導。 歸經 入肺

膀胱二經。為上行發表之品。

丁香 性味 味辛。性熱無毒。 主治 溫脾胃而嘔呃可瘳。理壅滯而脹滿

宜療。齒除疳蠶。痘發白灰。痧癍奔豚。腹痛口臭。 歸經 入肺脾胃三經。為

煖補之品。 禁忌 凡病非屬虛寒。一切有火熱証者忌。

胡椒 性味 味辛。性大溫無毒。 主治 下氣溫中。消風去痰。食積與快膈

稱良。腹痛與胃寒共治。歸經 入胃大腸二經。為除寒快膈之品。禁忌

凡血分有熱。陰虛發熱。咳嗽吐血。咽乾口渴。熱氣暴冲。目昏口臭。齒浮鼻衄。臟風臟毒。痔漏洩瀉等証。如誤服。即令諸病即時加劇。均忌。

吳茱萸 性味 味辛。性熱有小毒。主治 燥腸胃而止久滑之瀉。散陰寒

而攻心腹之疼。祛冷脹為獨得。疏肝氣有偏長。疝痛脚氣相宜。開鬱殺蟲至

效。歸經 入肝腎二經。兼入脾胃二經。為下氣開鬱。除風寒濕之品。禁

忌 一切陰虛之証。及五臟六腑有熱無寒之人。均忌。

▲石部

爐甘石 性味 味甘。性溫無毒。主治 散風熱而腫消。祛痰熱而翳退。

歸經 入胃經。為明目之品。

硫黃 性味 味酸。性大熱有毒。主治 壯陽堅筋骨。陰氣全消。殺蟲燥寒

濕。瘡疔盡掃。老年風祕。君半夏而立通。泄痢虛寒。佐蠟礬而速止。艾湯投一

品。切。陰毒回春。溫酒送三丸。沉寒再造。歸經。入命門心包二經。為補陽之

■濕劑

▲穀部

飴糖 性味 味甘。性微溫無毒。主治 止嗽化痰。千金方每嘉神效。脾虛

腹痛。建中湯累奏奇功。瘀血熬焦和酒服。腸鳴須用水煎嘗。歸經 入肺

脾二經。為滋潤之品。

▲石部

白石英 性味 味甘。性微溫無毒。主治 甘辛微溫。潤能去燥。利小便。實

大腸。欬逆而胸膈久寒。肺痿而吐膿為患。歸經 入肺大腸二經。為潤燥

之品。炮製 凡使白石英。取白如水晶。狀若紫石英。而差大六稜者。煨用。

紫石英 性味 味甘辛。性溫無毒。主治 上通君主。鎮方寸之靡寧。下達

將軍助胎宮而有孕。治心腹之咳逆。補不足而溫中。歸經。入心肝心包。三經。爲鎮怯潤枯之品。炮製。凡使取色淡紫。瑩澈五稜者。火煨醋淬七次。水飛晒乾用。

朴硝 性味 味鹹辛苦。性寒無毒。主治 破血攻痰。消食解熱。法製玄明粉。功緩力稍輕。明目輕躁。推陳致新。除寒熱邪氣之侵。逐六腑積聚之癖。歸經 入胃大腸三焦三經。爲下泄除熱潤燥軟堅之品。